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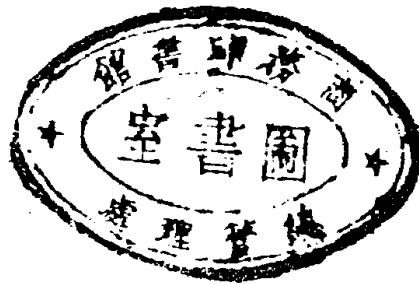
復興叢書

先秦史



商務印書館印行

黎東方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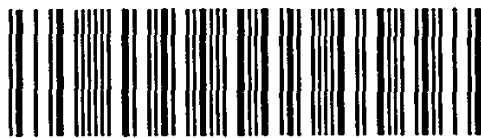
復 興 叢 書

王 雲 五 主 編

黎 東 方 著

先 秦 史

商 務 印 書 館 印 行



3 0660 1918 7

# 目錄

## 卷上 遠古

第一章	中國之舊石器與新石器	一
第二章	三皇——氏族社會時代	六
第三章	五帝——部族同盟時代	一三
第四章	大禹偉大的帝禹	二一
第五章	第一個朝代——夏朝	二七
第六章	商朝的前半期	三三
第七章	商朝的後半期	三八
第八章	西周	四四
卷中 春秋		五五
第九章	春秋時代的周王室	五五
第十章	十二諸侯	六五
第十一章	齊桓公的霸業	七〇

第十二章	晉國的長期霸權(上)	七七
第十三章	晉國的長期霸權(下)	八五
第十四章	弭兵會議及其以後	九一
第十五章	三桓所代表的政權下移趨勢	九六
第十六章	孔子	一〇二
卷下	戰國	一〇七
第十七章	戰國戰國代的周王室	一〇七
第十八章	七個新的國家	一一二
第十九章	東邊的演變	一一八
第二十章	秦國的發展	一二五
第二十一章	平民社會	一二九
第二十二章	商業經濟	一三六
第二十三章	諸子百家	一四一
第二十四章	統一前後	一五〇

# 先秦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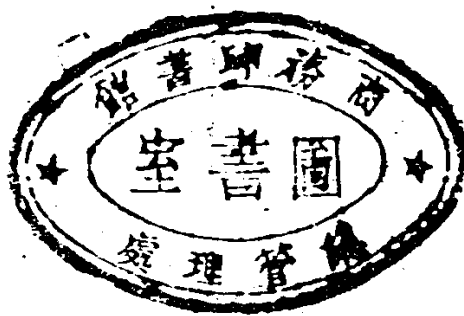
## 卷上 遠古

### 第一章 中國之舊石器與新石器

中國的歷史，應該從中國開始有人類的時候寫起。

這就至少有了五十萬年。我們應該遠溯到「北京人」(Homo Pekinensis)。「北京人」爲世界上最古的猿人之一，比起德國的「海德爾堡人」(Homo Heidelbergensis)與英國的「皮爾當人」(Pithecanthropus)，都要早些。只有瓜哇的「特利尼人」(Pithecanthropus erectus)與他的資格不相上下，或略爲老些。

北京人還不知道使用舊石器。他僅知道使用「初石器」即天然的石塊。除了天然的石塊以外，他也許還懂得使用樹枝，把樹枝做成木棍的形式。用了如此簡單而粗笨的武器，他決不是多數毒蛇猛獸的對手。他所能對付的，也許僅是那些與他爭拾水菓的猩猩與獼猴。猩猩獼猴在



種類上與他相差不遠，就只有在大姆指的構造上，比他略遜一籌。

這北京人的面貌不如近代的中國人美觀。英國的福累斯蒂爾先生 (A. Forester) 替他繪了一張肖像。他似乎鼻子很短，嘴部突出，眉毛所在的地方也向前突出一些，頭蓋偏平，後腦不大，外耳與脖子卻都不小。(見岑家梧著：史前史概論，頁三六，圖十二。) 他的腦容量有一千立方公厘，比起瓜哇的直立猿人，要多出一百立方公厘。瓜哇人是屬於地質學上的第三紀的；他卻是第四紀的最早一個典型。英國的皮爾當人，與德國的海德堡人，資格均沒有他老。他是屬於所謂低層更新世的。

他是否為近代中國人的祖先？我們還沒有充分的材料，可資解答。但在鄰近於北京人遺骸所在的一個地層中（北京人出現於周口店遺址的第六層），在第五層內卻儲藏有豬的骨頭。豬是仰韶時間以來，中國人最愛吃的一種獸類。北京人的頭蓋指數為七六點三，與一部份近代中國人之八十點二，也很為接近（參看黎東方著：中國歷史通論遠古篇，第一章註五四）。

要等到這位北京人逝世以後的四十萬年，離開現在有十萬年，才是一般人所假定的舊石器時期的開始之時。舊石器分為七個階段，爲了便於記憶起見，可以拿每一階段的首一字母合成 Camasna 一字。c 是懈利安斯 (Chellean)，以法國 Chelles 地方得名，其時僅有粗糙的瓜子形石斧。到了第二階段，a，是阿秀利安期 (Acheulean)，以 Saint Acheul 地方得名，石斧開始有刃。第三階段，m，是謨斯蒂艾哩安期 (Moustierien)，以 Le Moustier 得名，石斧的底面平

整。第四階段，a，是莪哩那辛安期（Aurignacien），以Aurignac得名，石斧有尖可作鏃用。第五階段，s，是邵呂特哩安期（Solutrien）以Solutré得名，石斧之兩端有尖，或兩邊皆刃，石鏢開始出現。第六階段，m，是馬格打蘭尼安期（Magdalenien），以La Madeleine得名，石斧的旁刃成爲鋸形，石鈎開始出現，人類由於逢着冰川期，天氣驟冷，而只能洞居，在洞內發明了繪畫。再下一個階段，a，阿茜利安期（Azilien），以Azil得名，人類重新出洞，石器更加進步，開始用有孔的骨製魚鈎。這一階段，又被稱爲舊新石器之間的過渡時代。

在發現北京人的周口店附近，有一個鴿子堂洞，其中儲藏了三千餘件石器。據裴文中氏與德日進神父（Père Teilhard de Chardin）的研究，大部爲謨斯蒂艾哩安期的作品。

德日進神父曾經在河套以南的鄂爾多斯與寧夏省的水洞溝，找到有不少的舊石器。牠們的時代略後於鴿子堂的石器，似乎應該屬於莪哩那辛安時期。石錐以外，還有石鏟。

再以後，便是周口店北京人洞以外的另一洞，叫做周口店上洞。這一個周口店上洞所包含的舊石器，具有馬格打蘭尼安期的色彩。有修整了兩次的石刀，又有頗爲尖銳的骨針。

人類的新石器文化，倘就今日所知的最古區域而論，是在兩萬年前開始於蘇沙（Susa）。新石器與舊石器的不同，在於新石器是磨製的，而舊石器是撞擊而成的。此外，陶器的發明與石鏃的使用，也是分判兩者的標準。

歐洲的新石器時期，普通分作三個階段。第一階段爲康比尼安期（Campignien），以法國

Carnac地方得名，開始有磨製石器。第二階段爲羅本哈森尼安期（Robenhansenien），以瑞士 Robenhansen 地方得名，磨製石器極多，爲典型的新石器時期。第三階段是卡那西安期（Carnacien），以法國 Carnac 地方得名，開始有粗銅器，是所謂金石並用時期（Chalcolithic Period）或後新石器時期（Eneolithic Period）的先河。

中國的新石器時期，依照安特生先生（J. G. Anderson）的假定，分爲六個階段：齊家坪期，仰韶村期，馬廠期，辛店期，寺窪期，沙井期。齊家坪期僅有單色的陶器；仰韶村期有彩陶；馬廠期有複雜的花紋。其餘三期，爲金石並用時期，實際上只是一期，相當於歐洲新石器的第三期。至於仰韶村、馬廠二期，也只是一期，相當於歐洲新石器的第二期。齊家坪期，便是歐洲新石器的第一期。安特生先生之所以把中國的新石器分作六期，無非爲了完成他的假定，以中國新石器爲共經一千八百年，每期三百年左右。但是這一個假定，安特生先生自己後來並不堅持。

在中國，新石器的遺址很多。安陽殷墟雖是一個青銅器的遺址，也有牠的後新石器層。遠至遼寧錦縣的魏子窩，與廣東對海的香港，都有類似仰韶型的新石器與陶器出現。中國陶器在形式上有特殊的鼎類器皿，尤其是空足鼎，即所謂鬲，是其後銅鼎與銅鬲的前驅。在花紋上又有特殊的夔首紋。最近河西走廊出土了一個陶尊，便具有夔首，藏於新疆邊防督辦公署。

由於發掘的工作做得太少，我國至今還不能有正確的中國石器分期。我們對於中國每一冰



期的中國舊石器分佈，與每一區域的中國新石器演進及各個區域間的交互影響，自然是知道得更少了。我們直到今天，還只能依靠書本上的材料，古人所得之於其祖先的傳說，來想像中國最古時的情形。因此，我們研究先秦史，秦以前的中國歷史，雖可以約略介紹一下中國所已發現的舊石器與新石器，而事實的描敘依然不得不托始於三皇。

## 第二章 三皇——氏族社會的時代

三皇：天皇氏，地皇氏，人皇氏，輪流充當全中國的領袖，猶如後來的朝代一樣，甚至說他們三氏兄弟幾人，每人幾歲，都完全出於後人的想像，並無可靠的依據。

在秦始皇的時候，秦國的人們相信，古代有過天皇，地皇，同一秦皇。這秦皇便是後來的人皇。到了晉朝，皇甫謐寫下一部帝王世紀，說三皇便是伏羲，神農，黃帝三人。然而黃帝在司馬遷的五帝本紀之中，原列爲五帝之一。司馬遷在史記一書之中，不曾留下關於「三皇」的記載。爲了確定黃帝之究爲三皇之一，抑爲五帝之一，同時爲了彌補司馬遷漏記三皇的缺憾，唐朝的「小司馬」即司馬貞，就做了一篇「補三皇本紀」。在補三皇本紀之中，作爲三皇的是，伏羲，女媧，神農。其後，等到宋朝，盤古氏開天闢地的傳說，特別盛行，於是胡宏就列舉了六位古代帝王，在三皇的名稱之下，除了天皇，地皇，人皇以外，添上了盤古氏，有巢氏，燧人氏，以盤古置於天皇之前，有巢、燧人置於人皇之後。如此的三皇，實際上已經是六皇了。

這不但不是信史，並且遠夠不上「傳說」(Legend)的資格。因爲傳說多少是有點史實爲核心的。這僅僅是後代文人，關於人類起源與最古歷史的一種看法，一種理論。不過單就理論而

言，比起小亞細亞諸族的洪水故事來，已經高明得多。他們認爲，人是上帝所創造的；我們中國古史理論家卻認爲天地是被人開闢出來的。他們認爲野獸是上帝特地創造出來給人類來吃的，女子也是上帝特地創造出來給男子解悶的。我們的先哲卻認爲人類之知道以構木爲巢代替穴居，知道以「火食」代替茹毛野血，均由於人類自己的發明，自己中間的聖人所遺賜的文化成果。

值得我們加以研究的，不是三皇之究爲何人，而是那三皇二字所代表的一個時代，究竟是一個什麼樣子的時代。天皇，地皇，人皇，全爲後人所加的稱號。伏羲氏，神農氏，卻屢見於古籍，似乎爲古代確曾有過的一種氏族。易經上有一「太皞伏羲氏」。史記五帝本紀說「神農氏世衰」：都足以使我們假定伏羲、神農均非一人之名，而爲氏族之名。在左傳一書之中，我們可以看到有不少的古代氏族之稱號，如太皞氏，少皞氏，爽鳩氏，蒲姑氏，共工氏等等。而且其中的伏羲氏，少皞氏，神農氏，頗有踪跡可尋，他們的後裔在春秋之時還保有若干侯國。太皞、伏羲氏是風姓；風姓之國如任、宿、須句，都是伏羲氏之後。少皞氏是嬴姓，嬴姓之國如郟國、徐國、葛國，也都是少皞氏之後。至於神農氏的後代姜姓之國，爲數更多；第一是齊，開國的呂尙，便是小說上的姜太公，其餘如申國、呂國、許國，不勝枚舉。

倘就伏羲氏，少皞氏，神農氏三族後裔在春秋時代所佔的地望來研究，似乎伏羲氏原來是在山東的西南部，少皞氏在江蘇、安徽的北部，與今日的「豫東」，神農氏在河南省的西南部

與中部。

當黃帝以前，即所謂三皇時代，存在於中國的當然不止三個氏族。在伏羲、少皞、神農三個氏族以外，一定還有許多其他的氏族同時並立。我們知道，黃帝是軒轅氏，爲軒轅氏之一代氏長，在黃帝未生以前，必已有了軒轅氏這一個氏族。同樣，陶唐氏與有虞氏，也似乎遠在三皇之時就已經有了的。帝舜的大臣皋陶，屬於何氏，我們不得而知，但是他性偃，則是我們所知道的。偃姓之國，春秋時集居於安徽的西南部。那末，在山東西南有伏羲氏，在江蘇北部有少皞氏，在河南西南部與中部有神農氏，再加上河南中北部的軒轅氏（以新鄭爲中心），山西北部的陶唐氏，山西西南部的有虞氏，與安徽西南部的偃姓某氏，氏族的數目已經不算少了。

然而這還不足以代表當時的情形。氏字的原義是山，佔據一個山頭的便是一個氏族。伏羲、少皞、神農、軒轅等等，僅是後人所能追憶的，最有名的幾個代表氏族而已。那時候，氏族的真正數目，一定是成千成萬。按照西洋氏族一詞（*clan*）的社會學定義來說，一個氏族便是一個血緣團體。血緣團體若以母親或祖母爲中心，數目自然是多得不可計數。

我以爲 *clan* 譯作氏族，總有些不甚切合。我以爲這最好譯成「姓族」。中國的姓字從女；到了春秋之時依然是惟有女子可以稱姓，男子只能稱氏：告訴了我們中國在最古的時候，曾行過「女系傳統」。

初石器與舊石器時代的人類，本爲渾渾噩噩的動物羣。其後漸知有共同的母親，而環繞合作於共同的母親之週圍，這才開始有血緣的結合，姓族。到了姓族逐漸擴大，再分衍爲若干的小姓族，於是母姓族與女姓族之間，便成立了一種「姓族間的關係」，爲前此的歷史所未有。再不然，某一姓族或將與另一姓族發生交通上的接觸，以發生搶婚或戰爭的行爲，其結果分出勝敗，於是又可以成立另一種的「姓族間之關係」。關係可以爲對等的，或是不對等的，但人類的結合能力總是在逐漸進步。

由姓族而演爲氏族，由女系傳統的血緣組織而演爲男系傳統的血緣組織，告訴了我們一些什麼呢？人類知識的進步，已經到了不僅知有母，且知有父。姓族的分衍，已經多到非一個姓所能稱呼，必須於姓以外，再加上一些形容詞，以資分別。活動的頻繁，尤其是在戰爭方面，已經超過了婦女在生活上所能勝任的程度。

所謂三皇，全是一氏族「產生了以後的事。那末，在伏羲氏，少暉氏，神農氏，諸氏族未有以前，一定還有過風姓族，嬴姓族，姜姓族等等女系傳統的血緣團體。那時候，可謂地廣人稀，各個姓族散居於榛莽荒穢的森林沼澤之中，可以說得上是「老死不相往來」。人與人的接觸較少，人與禽獸的接觸較多。

有了男系傳統的氏族，氏族之間（亦即原來的姓族之間）關係不外兩種：對等的，是同盟，或敵族；不對等的，是宗王族與隸屬族，嫡系氏族與旁支氏族。

在以前，一個姓族便是一個規模很小的世界。現在呢，一個氏族便是一個自有君長的國家。左傳說，『禹會諸侯於塗山，執玉帛者萬國。』在禹的時候尚有萬國，在三皇五帝之時，更不止此。伏羲氏，少暉氏，神農氏等等，的確僅是成千成萬之中最著名的幾個而已。

牠們或許也是最強大的幾個。按照相傳的三皇次序來說，牠們又似乎是輪爲領袖的幾個氏族。因此，皇甫謐簡直把牠們看成與後來的朝代一樣。我們今日所可以假定的，是到了三皇氏族之時，氏族間已經可以有若干或大或小的同盟，伏羲氏等等也許已能爲這些同盟中某一同盟的盟長，但是決沒有能夠做到當時整個中國的領袖。

要做到這一點，必須等待由黃帝開始的五帝時代。

黃帝以前，三皇時代的文化演進是怎樣呢？換句話說，中國人由草昧未開的境界，進步到黃帝執掌霸權的前夕，是到達了怎樣一種程度？

文字已經發明了麼？我們還不敢肯定。傳說伏羲始畫八卦，爲文字的濫觴。是否這八卦原來便代表天地水火風雷山澤八個字，或僅爲代表八個數字，我們均無借何的史料可據。還有人說，八卦是由阿敘利的楔形文字脫胎而來，這也尙有待於研究。我們今日最感到困難的，是商朝以前的有銘器物始終未見。夏朝遺址的地下發掘，事實上等於沒有開始。李濟先生以發掘的山西夏縣西陰村遺址，與安德生先生所發掘的河南澠池縣仰韶村遺址，也許均屬於夏朝，但均不會發現附有文字的銅器、陶器或骨器。古書上所註明的夏朝若干地名，如平陽鈞臺等處，我

們很應該作一次有系統的，大規模的發掘。

截至今日，我們所知道的古文字，溯及商朝而止。商朝後半期的甲骨刻文，其字體十分整齊而精細，距離中國始有文字之時，決不止僅有幾百年。我們很應該假定夏朝的時候已有文字，在夏朝以前的一兩千年，也必定已有文字。那末，文字即使非發明於三皇之時，應當是發明於五帝之時了。

文字的發明人，從來以爲是黃帝的臣子倉頡。宮室的發明人，是黃帝，或其大臣。在三皇時代的「名人」之中，僅有「有巢氏」是與居住有關的，但是他僅僅教人構木爲巢，教人「鳥居」。衣服的發明人，大家也認爲是黃帝，說黃帝「始爲衣裳」，以前的人們僅僅知道「食鳥獸之肉，衣其羽皮。」至於食的方面，伏羲氏原寫作「庖犧氏」，是很懂得怎樣吃的。而且從燧人氏知道鑽木取火起，人們便已懂得「火食」了。醫的方面有，神農氏嘗百草以治病。這神農不僅知醫，而且善於稼穡，或發明了稼穡：因爲，否則他應該稱爲神醫，不能稱爲神農了。

中國人在三皇時代，由採拾生活，進步到漁獵生活，最後進步到游牧生活。所謂農事，僅僅略爲發明了種草的方法而已。也是爲了農業是太新鮮了的原故，某一位發明種植的人，才被認爲神奇，尊稱之爲神農，或自稱爲神農，且使其子孫永以神農爲氏。

神農氏之自尊或被尊爲神，容易令後人懷疑他們這些「三皇」都是神話中的人物。我們在前面已經說過，伏羲，少皞，神農，都是民族的稱號，未必均爲某一帝王的稱號。帝王亦卽氏

族君長們的故事可以逐漸累積而變質，達到神話的形式，但是若干氏族之確曾存在於黃帝以前的中國，卻已在邏輯上頗能成立。我們必須等待中國新舊石器的研究再進一步，才能有關於三皇時代氏族社會情形的進一步瞭解。



### 第三章 五帝——部族同盟的時代

五帝在呂氏春秋中，是五種顏色的神，代表五個方向，東西南北中央，顯然是後起的神話，歷史上決不能有如此繚齊的赤帝，青帝等等。

五帝在司馬遷的史記之中，是五個有名的帝王：黃帝，帝顓頊，帝嚳，帝堯，帝舜。這五個帝字，也是神的意思。但這五位人物，卻並非「天神」，而是「人王」。為什麼「人王」也要稱之為神呢？或由於人王既死以後，人民爲了崇德報功，追尊爲神，如同近人之於關羽；或由於人王未死以前，權力已高漲到威靈顯赫，不亞於天神的程度，便自稱或被稱爲天神。在羅馬的歷史上，也不乏類似的例證。歷史家名之曰「神化舉動」(deification)。例如凱撒的姪兒奧克他非烏斯，在就任「終身執政官兼獨裁官」以後，便自號爲「奧古斯土斯」(Augustus)，「奧古斯土斯」的意思便是神。

黃帝軒轅氏原爲軒轅氏的君長，正如其餘四人之分屬於高陽氏，高辛氏，陶唐氏，有虞氏一樣。五帝是五個不同民族的份子，曾經先後充任了當時全中國的領袖。他們未必是一家人，如司馬遷所說，其餘四人均爲黃帝一人的子孫。司馬遷之所以作如此說，也許正如今日大家公認黃帝爲中華民族之共祖一樣，因爲黃帝在我們的遠祖之中，其文治武功最足以做一個代表的

原故。

倘若黃帝所發明或主持發明的事物，僅有文字，衣裳及宮室三方面，這已經是十分偉大了。後世，尤其是戰國末年的學者，喜歡把一切的發明，爲古代先聖先賢雖累積下來的，例如舟車等等，都一概歸功於黃帝；雖則頗不正確，也很能反映後人對於黃帝的崇拜是如何了。

關於黃帝的武功，我們所能知道的要稍許多一些。他所克服的敵人，一是神農氏的炎帝，一是蚩尤。神農氏在當時似乎已經做了中國的領袖很久，爲比較起來最強大的一個氏族，不過牠的領導權已在盛極而衰之際，牠不能彈壓各民族之間的紛爭，所以便有若干氏族來擁護黃帝，黃帝就一戰而勝炎帝於阪泉之野，代有霸權。蚩尤相傳爲九黎的君長，九個或極多的黎人氏族的共主，不願接受黃帝的領導，於是與黃帝戰於涿鹿，失敗而死。在蚩尤既死以後，黃帝就被所有的氏族尊爲天子，天神之子。他自稱或被稱爲黃帝，帝字本身也是天神。

司馬遷說黃帝的版圖東至於海，西至於甘肅肅州的隴峒山，南至於江，北至於察哈爾南部的釜山。我們由於缺乏充分的史料，對於如此的說法，難贊一辭。不過，倘就中國所已有的新石器時代的陶器而論，其花紋與情調所包括的區域，尙遠過於此。最近王竹亭君（西北公路局的工務處長）在甘肅河西獲得了一個陶尊，牠上面的夔紋，與其後商、周的銅器上所有的不差絲毫（此器現存新疆邊防督辦盛世才先生處）。

黃帝所過的生活，是一種遊牧的生活。司馬遷說他『遷徙往來無常處』，又說他『教熊羆

貌貅獵虎」，他的宗教信仰是一種圖騰信仰。他似乎對於雲的神祕，特別感到興趣。他的軍隊與他的百官，均以各種顏色的雲爲號。

他設置左右大監二官，臨理萬國。萬國，是一萬個以上的國家，也就是二萬個以上的氏族。氏族及其後氏族之互結爲同盟，是三皇時代所已經開始有的。這些同盟愈結愈大，便成爲若干部族（*Peuplades*）。在氏族與部族之間，又有所謂「部落」（*tribe*），爲同姓的或異姓的二三氏族所構成。關於部落，希臘史上的材料，要比中國史上的豐富。我們在中國史上所能看到的，像蚩尤所領率的九黎，已經不是部落，而是一個規模很大的部族了。

中國，就是中原。中原的若干部族，互結爲一大同盟，以河南新鄭縣的黃帝爲盟長。從此以後，這中原大同盟，就要一致對付東西南北四個方向的落後氏族，與落後部族。中原大同盟，成爲當時東亞的最大力量，也就是最高的文化核心。這便是今日中國之所以得名。我們幾千年來，一向居於世界之中央，作爲人類的中心結合，居於文化上的最高領導地位。

在黃帝死後，或死後不知經過了若干年，有高陽氏的帝顓頊，擔任中原大同盟的盟長。高陽氏的所在地，爲今日河北省南端的濮陽。高陽氏的後裔，在春秋時有楚國，是從北方逐漸遷到南方去的。

在帝顓頊死後，也不知道是立刻，或經過了若干年，有高辛氏的帝嚳繼爲天子。帝嚳都於西亳，在河南省的偃師。他原來的名字是「俊」，王國維先生在甲骨文中考出有個俊字，寫成

湯。他是商朝王室的遠祖，所以在甲骨文字中能有他的名字，是在祭他的時候刻在甲骨上面的。

再其後，便是陶唐氏的帝堯。這是孔子所極爲推崇的人。孔子說，「巍巍乎惟天爲大，惟堯則之，蕩蕩乎民無能名焉。」司馬遷也說他，「其仁如天，其知如神，就之如日，望之如雲。」是不是由於堯能功成不居，不以天下爲一姓一氏所私有，而自動遜位，讓之於有道德能力的另一人，其襟懷爲後世任何帝王所不及，因此孔子與司馬遷等才加以如許的推崇呢？我們只要一看美國人民對於華盛頓之景仰，就可以瞭解其中之一二了。總理孫中山先生，平生所最爲服膺的人，也是華盛頓。華盛頓手創美國，爲帝爲王本可自如，卻能以身作則，於連任一次統總以後，無論怎樣，不肯繼續掌權。如此的節操，是最能感人的。堯之偉大，便在於他的創行禪讓。

堯在位七十載，所留給我們知道的事蹟，有定歷與治水二事。關於定歷，他分別命令了羲、仲、羲叔、和仲、和叔四人，到國境（亦即大同盟的邊境）東西南北四個極點去測算太陽的部位，東邊看春分，西邊看秋分，南邊看夏至，北邊看冬至。作爲太陽部位的標準的，在東邊是鳥星；在西邊是靈星，在南邊是火星（恆星中的火星，爲蒼龍七星之一），在北邊是昴星。用了這樣的方法，他把一年的四大節氣算得相當準確，並且知道了一個恆星年是三百六十六日稍弱，使用置閏的方法來加以調整。以上都是書經堯典篇的記載。堯典的寫定日期，今頗難考，

但是近代的法國學者，從天文學的觀點來加以研究，認爲堯典的內容很合堯時的天文情況。  
【梭賓兒 (Quissires) 與比戎 (Biot) 二人合著了一篇堯典上的天文材料，登在通報 (Le Times) 第三部，第十八卷。】

關於治水，堯的事業未能完成。他依從了四嶽的推荐，命令崇伯鯀去擔任這一項工作。鯀是一個很努力的人，做了九年，沒有把水治好。鯀所用的方法，是築堤，堤愈高而水床也跟着愈高。終於把堤冲倒，禍患更大。但是他雖則治水失敗，卻於無意中做了築城的發明者（見世本）。

堯禪位給舜。這是把中原大同盟的盟長地位讓給他，至於陶唐氏本身，在堯以後依然自有其本氏族或本部族的君長。陶唐氏這一個部族國家，在堯以後仍舊繼續存在，到了夏朝的時候才消滅。

舜是一位著名的孝子。他的父親瞽叟，對他十分不慈，而舜能曲盡孝道，深得一般人的同情。傳說舜耕於歷山，漁於雷澤，陶於河濱，作什器於壽丘，無論走到什麼地方，都有許多人跟着他，以致於「一年而所居成聚，二年成邑，三年成都！」他到那裏，那裏便立刻成了一個城市。他懂得耕種，又懂得捕魚，又懂得製作什器，是孔子以前的一位博學多能的人。堯能拔識他於衆人之中，妻之以二女，便是堯的偉大。堯何以要同時拿兩個女兒嫁他，宋朝張載的解釋是值得介紹的。張載說，易經上有，「二女同居而其志不同」，女人很難合在一起，堯之

所以如此，無非爲了試試舜的能力，看他如何善處於二女之間。其後堯又歷試舜於百官，均能稱職，試舜於山林川澤，遇到了暴風雷雨而舜能弗迷。這才決定了把天子的地位禪讓給他。禪是一種祭禮，堯在這一種祭禮當中，向天神保薦舜爲自己的繼承人。

舜在就位以後，首先巡視了東西南北四方的諸侯。諸侯就是羣后，各個部族的君長。舜並且立下規矩，每五年天子巡狩一次，羣后朝見一次。這麼一來，中原的大同盟就在事實上進步爲一個聯邦式的國家。

他索性把這個大同盟分爲十二個區域，每一個區域就是一方，各設一個方伯，伯便是長，十二州共有十二個州長。中國的國家組織於是更進一步。

要使得一個團體的份子習慣相同，必須有彼此一致的法律。在原先，每一個氏族或部族，無論大小，都是一個雛型的國家，各自有其紛歧錯雜的法律，或宗教上的戒條。舜既然在行政上把大同盟組織成一個聯邦式的國家，跟着又頒布了很簡單的通行於全聯邦的法律原則。他鑄出種種犯罪與懲罰的形象來，讓人民知道（在後世叫做象魏）；又規定以流放的懲罰減輕五刑：墨、劓、剕、宮、大辟。此外，有相當於近代所謂「違警」的處罰，叫做鞭刑；相當於近代所謂「感化」的處罰，叫做扑刑。某些罪名可以用錢來贖。足以爲害於社會的，才認爲是罪，應加處分；不足以爲害於社會，而僅爲私人過失的，則認爲是小過，僅施申斥不加處分。犯了又犯的，便是有心爲惡，應予嚴罰。

舜所處罰得最嚴厲的，是歷史上的四凶：共工，驩兜，三苗，鯀。共工，是怠棄職守的工  
程之官，驩兜是保薦共工的人，山海經說「他爲人很惡，不畏風雨獸，犯死乃休；」三苗並非  
日本歷史學家所指的苗族，而是一些「不才子」，淫逸無理的「饕餮」；鯀便是治水不成的那  
一位。共工，驩兜，三苗，都被流放到北邊，南邊，西邊的荒遠地方去，惟有鯀的罪名最大，  
因治水不成而沖死了不少的百姓，所以遭受極刑，在東邊的羽山，山東臨沂縣的南境。這四  
凶，依照左傳，便是帝鴻氏的不才子「渾沌」，少皞氏的不才子「窮奇」，顓頊氏的不才子  
「檮杌」，與緡雲氏的不才子「饕餮」。服虔、賈逵等註疏家，一向以爲渾沌就是灌兜，窮  
奇就是共工，檮杌就是鯀，而饕餮便是三苗。總起來，叫做四個凶族。

另外還有十六個的「才子」，高陽氏有八個才子叫做「八愷」，高辛氏有八個才子，叫做  
「八元」。這十六個才子，爲帝堯所未及選拔，帝舜特地叫八愷擔任土地方面的事，叫八元擔  
任教育方面的事，果然均能稱職。（依照這一段的左傳，似乎顓頊氏與高陽氏是兩個不同的氏  
族，也許是在帝顓頊以後才分開的，帝顓頊的嫡系一支從母氏族高陽氏分出來，另成一氏）。

舜的朝廷之中，名臣甚多。根據史記所保存的今文尚書家的說法，共有名臣二十二人，其  
中我們所知道的，已有禹、棄、稷、契、皋陶、垂、益、伯夷、夔、龍諸人。禹是司空，古字  
寫作司工，總管工程的官。棄是后稷，管理種稷的君長。契是司徒掌理教育。皋陶作士，士就  
是法官。垂爲共工，也是工程方面的官。益爲虞官，主管山林鳥獸。伯夷擔任秩宗，職務是典

禮司儀。夔擔任典樂，兼「教禘子」。龍做納言，就是傳令官。在這些名臣之中，最自負的莫過於夔，他自稱「予擊石拊石，百獸率舞。」而最謙虛的便是大禹，他一再讓職於稷、葉、皋陶，不敢自信。

關於禹的事蹟，我們留待下一章再加申敘。五帝：黃帝，帝顓頊，帝嚳，帝堯，帝舜的大概情形便是如此了。我們看到了中國如何從三皇時代的若干不相往來的母系氏族，進步到規模較大的父系氏族，再互結為若干部族與同盟，終於成為中原一大同盟，先後產生了五位偉大的盟長，為人民所擁戴，享有天神一般的聲望與威權，以統率中原的最文明的力量，化及東西南北的較後進的部族，而且把中原逐漸組織起來，由一大同盟而脫進為一大國家，成為夏朝以來的中國。我們對於這些列祖列宗艱難締造的苦心與功績，應該有充分的了解。直到現在為止，我們對於他們的了解，實在不夠。



## 第四章 大禹，偉大的帝禹

帝舜能夠用禹在誅鯀以後。禹肯在父親既遭誅戮以後，出任父職，都是以天下的利害爲着眼點，毫無私人的恩怨觀念存於其間。在舜是，也能誅鯀，也能用禹，真有常人所不及的魄力。在禹是，治水不僅是對舜盡忠，而且是對父親盡孝。父親誠然是一個失敗的人，承受了他所應負的責任，但是父親的志願是要把水治好。繼志述事，正是孝子慈孫所最當勉力的。禹能把水治好，不啻爲父親雪恥。鯀有了禹這樣的兒子，雖死也可以無憾。

依照史記，舜在攝政不久的時候誅鯀，攝政十一年後踐天子位，又三十九年而崩，崩時已荐禹於天十七年，禹治水告成以後才能被荐，而治水共費十三年，那末禹之開始治水，是在舜爲天子第九年的事，離開鯀誅之時，差不多有二十年。這二十年中間，禹是一個罪臣的遺孤，生活必然困苦，也許要離開父親的故鄉崇國，陝西長安附近，隨着母親去依靠母家蜀山氏，在四川的成都。我們知道，成都平原現有很好的都江堰，爲秦惠文王時蜀守（蜀郡太守）李冰所創修。在李冰以前，這都江（又稱錦江、汶江、就是岷江）是年年都有水患的。原因是，岷江從灌縣以上的山陂流下來，突然到達平原，有累積了很久的一加速力，無處發洩，便不免泛濫得很廣。是否禹在他的幼年，也有機會看到這個年年泛濫的岷江，而頗有所感，頓悟到黃河的

水患也與此大同小異，應該改用築堤以外的方法加以解決呢？

無論他在幼年，是否曾有如此的感觸，後來他在從事治水的時候，的確用了築堤以外的方法。他是先從測量土地的高低入手。他知道單看一段地方的高低是不夠的，要把當時全國的高低，都一概全盤了解，才能夠定立一個通盤的計劃。因此，他覺得看山比看水道要緊。每看一座高山，就立下一個標誌。倘若尚書禹貢篇完全可據，他似乎以為中國有九大山脈。那九大山脈呢？第一是渭河北岸的，從汧山、岐山到黃河邊。第二是汾河北岸的，從黃河對岸的壺口到霍縣的太山。第三是接着第一山脈，在山西沿着黃河北岸走的，從砥柱到王屋。第四是接着第三山脈的，即太行山，北行而東，到達昌黎縣的碣石山（現陷於海）。第五是渭河南岸的，從烏鼠山到華山。第六是接着第五山脈的，在河南境內，由熊耳山至桐柏山。第七是漢水北岸的，由蟠冢山到襄陽的荆山。第八是漢水南岸的，由內方山到漢陽縣的大別山（不是今日的大別山脈），第九是長江右岸的，他（或禹著者）以為岷江便是長江的上流，所以以為岷山南向行。繞到四川南部與貴州北部之交，再東經湖南、江西以衡山與廬山為其尾闈。

在九山的高低既已明白以後，他就着手導川，一共導了九川。那九川呢？第一是弱水，經過甘肅的合黎山導到沙漠裏去。第二是黑水，經過敦煌的三危山，導到南海裏去（這南海二字頗為費解，或是這三危山並非指的敦煌附近的一座，而是另有所指，也有清朝的學者說黑水便是瀾滄江，亦即安南的湄公河）。第三是黃河，在濬縣東南的黎山，把牠分為兩支，一支東

流，叫做澤川，一支北流，到河北省南部鉅野縣的大陸澤，又被分爲九條支河，入於渤海。第四第五是漢水、長江；漢水導牠入江，但是漢水入江以後，江水頓感太多，到了江西便停滯起來，成爲彭澤湖即鄱陽湖，終於從鄱陽湖分了出來，使得長江分爲三道，北江，中江，南江。北江即現在的揚子江，所流的水據禹便是漢水原來的水。中江現今已湮，（由於人民築壩種田的原故）本是從蕪湖分流的，而所流的據說便是岷江原來的水。南江就是吳淞江，是江水先入太湖，再從太湖分出來的。第六是濟水，上流叫做沅水，中途積爲滎澤，下流到山東利津入海，經過七七抗戰以前的黃河故道。第七是淮河，從桐柏山發源，會合泗水、沂水，直接入海（現在停滯爲洪澤湖，抗戰前國民政府曾從事於導淮入海的工作，但未完成）。第八是渭水，從烏鼠山發源，東流入於黃河。第九是洛水，從熊耳山發源，會合伊水，入於黃河。

禹的最大功績，是在於治河。當時最成爲水患的，是黃河，不是其他的河。不過禹貢上面的導字，不僅含有導引的意思，兼有沿着河道而行，順河察勘的意思。我認爲禹之治河所以能夠成功，由於他懂得分設九河，以疏殺水勢，較之築堤的方法當然要好得多。到了今天，由於禹的教訓已被遺忘；一般人談到治河，似乎還不肯拋棄築堤，蘇所迷信的原則，僅僅考究到如何以鋼骨水泥代替沙包，或在兩邊堤岸之上，加植一些樹木。倘若我們能夠以導淮的勇氣，把黃河澈底導引一番，多造幾條出水的路，其結果一定要好得多。

我們從詩經上看到禹在渭河南岸及龍門附近曾經下過工夫。豐水是由南向北流的，而詩經上說，「豐水東注，維禹之蹟。」這就是說，把豐水的水量分出一部份來，用溝渠使得牠向東邊注入田裏。詩經又說，「奕奕梁山，維禹甸之。」甸的意思，便是分劃為田，梁山附近本不能耕，由於有了禹的溝渠，便變成了一畝一畝的良田了。

甸字的另一意義，是畿甸，直屬於天子的田地或領土。禹規定下來，從天子的國都起，五百里以內為甸服，一千里以內為侯服，一千五百里以內為綏服，二千里以內為要服，二千里以外為荒服。甸服以內的人民對於天子貢納農產實物。侯服以內的羣后，須接受天子的命令，擔任王事。綏服以內的地方，只求其平靜。要服以內的地方，只求其尊重王化。荒服的地方，便是王化所不及的區域。

禹所遺留下的十二州，禹把牠們改劃為九州。九州所包括的面積很大，有許多是屬於荒服性質。在禹貢一篇之中，關於各州的土壤與物產都有調查。禹時人們的地理知識，一定隨着治水工程的開展而相當發達。不過禹貢裏有一個鐵字，鐵似乎是遲至西周才有的，所以今本禹貢文字的寫定，必在西周以後，但也無傷於此件史料之確有所本。古時的典籍全憑傳鈔，而且字體常變，其逐漸失真，是難免的。也有人懷疑到禹何以足跡能及於如此之遠。我們不該忽略，那時候人們尚未怎樣定居，至多是開始有了農業而已。在游牧的生活之中，人們走動起來是可以很快很遠的。又有人覺得治水的工程如此浩大，恐怕不是禹的時候所能辦到的。我們應該曉

得，那時候部族與氏族的組織，由於規模小，所以容易動員，只須天子頒發命令，各地方的民衆自有各族的君長來領率督飭。人工既不成什麼問題，材料無非泥土木石之類，也沒有什麼困難。

禹在事功的成就方面，可謂千古一人。自來談到立功總是推崇大禹。我們常聽人說，『功不在禹下』，拿禹的功績來作為讚揚的比擬。春秋時代有一位劉定公說，『美哉禹功；微禹，吾其魚乎！』

禹的私生活，也極有值得欽佩。孔子說，『關於禹，我是沒有什麼可以說的了。他住的房子力求矮小，專心於溝渠的開掘。他飲食力求簡單，而祭祀十分注重。關於禹，我是沒有什麼可以說的了。』孟子也說，『禹所討厭的，是好酒；禹所喜歡的，是直爽的忠告。』司馬遷說他在外工作了十三年，孟子說他在外工作了八年。無論是十三年或八年，他能夠三過家門而不入，一心一意只求治水的成功，實非常人所及。

他把水患治好，救了無數的生命。全中國的人，對他無不愛戴。舜因此也向天神保荐，以禹為自己的繼承人。在舜既死以後，天下的諸侯，各部族各氏族的君長，都去朝拜大禹，不去朝拜帝舜的兒子商均。禹這才成了中原大盟長，天神之子的地位，人民自然也尊他如同尊敬黃帝以來的天神之子一樣，也稱他為天神，於是禹就稱為帝禹。後世的學者，認為禹的偉大，非帝字似可形容，歷史上的帝王多得很，而偉大如禹的實在很少，因此都稱他為大禹，民間仍舊

相沿稱他爲帝，爲天神，給他一個兼爲人王與天神的稱號，叫做禹王大帝。這禹王大帝念白了便是玉皇大帝，是中國固有宗教中，天上最尊貴的一位天神。

## 第五章 第一個朝代——夏朝

在禹以前，中國歷史上沒有朝代。黃帝，帝顓頊，帝嚳，帝堯，帝舜，分屬於五個氏族，並非一家。黃帝以他的文治武功，可稱為中華民族的共祖，但不是其餘四帝在血統上的祖先。五帝或許也並非直接相承除了堯舜二人以外。

從禹開始，中國便有了夏朝了。但是大禹本人，絕無傳位於子，建立朝代的意思。他曾經先後保薦皋陶與益二人，皋陶先他而死，益佐理他的時候較短，羣后對益沒有信仰。所以在禹既死以後，羣后都去朝拜禹的兒子，不去朝拜益。大家太感激禹了，要在他的兒子身上，繼續對他報答。

禹的兒子是啓。啓生的時候，禹不在家。等到禹在外邊回來，啓已經是七八歲，或十二三歲的大孩子了。在禹死的時候，啓的年齡是在三十歲上下，正是年富力強可以有所作爲的時候。

啓之繼承爲天子，全由於父親的遺澤。啓之本身，在當時並無功績足述，因此也就難免有人不服。戰國時代的魏國歷史家，甚至以爲益是被啓殺了的。到了清朝末年，康有爲倡說孔子托古改制，以爲古時有許多壞事，被孔子說成好事。這都是不確的。孔子誠然十分推崇古代，

但是該懷疑的地方他也未嘗不闕疑，從沒有一味地只說古好。況且孔子所根據的詩書，遠在孔子以前就爲各國的士大夫所傳誦。孔子即使要創造，也創造不來。

反對啓的，不是益，而是崇國附近的有扈氏，在陝西鄠縣。啓在誓師的時候，說有扈氏威侮五行，怠棄三正。這一種罪名，爲鄭康成所不解，以爲啓說的是，有扈氏威侮四時及盛德所行之政，怠棄了天地人三才之政。這便愈解愈不可通了。到了清朝，才有研究歷法的人解釋出來，五行便是古人心目中的五大行星，金星、木星、水星、火星、土星；三正便是天正、地正、人正，也就是建子、建丑、建寅三種算法。當初舜治歷法，『在璇璣玉衡，以齊七政，』把玩圓珠式與玉管形的儀器，以調整關於五星與日月（七政）的運行的計算。從七政這兩個字，我們才明白過來三正與五行是什麼。所謂威侮，怠棄等字眼，都是責備有扈氏忽略歷法，藐視涉及天神的大事。因此啓才接着說，『天用勦絕其命，今予維共（恭）行天之罰。』於是夏后氏及有扈氏的軍隊，大戰於甘，甘在有扈的國境南部。結果有扈氏大敗，啓就滅了此國。天下的諸侯聽到消息，便沒有一個不朝。

啓死了，傳給兒子太康。到了太康，夏后氏的天子地位便中途受到打擊。本來，以前從未有過一氏一姓世襲天子的例子，現今居然傳了三代，已經是很不容易了。

來打擊夏后氏的一人，叫做有窮后羿，是有窮氏的君長，叫做羿的。他是歷史上最著名的射手。左傳說他從鉏遷到窮石，因夏民以代夏政。鉏離開中原近，窮石離開中原遠。我懷疑左



傳的文字，原來或許是說從窮石遷到鉅。所謂因夏民以代夏政，很顯然地是大家厭煩了夏后氏的領導，改擁了后羿爲中國大同盟的盟長。至於夏后氏本身，仍舊自有其本部族的君長，由太康傳到弟弟仲康，仲康傳到了自己的兒子帝相。

倘若后羿能夠好好地幹，也許中國的歷史上在夏朝以後能有一個窮朝。但是他僅知憑仗自己的射擊，不務修德愛民，又信任了一位諂佞之臣寒浞，是伯明氏的一位不肖王子。寒浞終於弑君篡位，又強佔了羿的皇后，並且同這位皇后生了兩個兒子，一叫做澆，一叫做豷。其後澆長大了，奉寒浞之命，領兵滅去夏朝的宗室斟鄩氏與斟灌氏二國，又害了夏后氏的君長帝相。

帝相的兒子少康，那時候還在母親的腹中，尙未誕生。母親后緡（緡皇后）從宮中的狗洞裏逃出來，跑到娘家有仍氏。少康便是生在有仍氏地方的（山東金鄉）。另外有一位老臣叫做臣靡，以有鬲氏的兵力與土地爲根據，招聚斟鄩氏與斟灌氏二國的遺民，徐謀大舉。少康其後長大，做了有虞氏部族的牧正，有田一成，有衆一旅。方十里叫做成，五百人叫做旅。臣靡就幫助了少康，起兵復仇，滅了寒浞父子，恢復了夏后的天子地位，再造夏朝。

在少康以後，夏朝又有十二位天子，這十二位天子之中，以孔甲爲最有名。他是一位昏君，喜歡食龍。有一位劉累，是豕韋氏之後，懂得養龍，養了兩條龍，雌雄各一，雌的死了，劉累便拿來獻給孔甲。孔甲吃了這雌龍以後，又要吃那條雄龍。這是劉累所要繼續養的，聽

到孔甲想要，便帶了龍逃走。

再一位昏君，便是帝履癸。歷史上稱爲夏桀。夏桀是一位迷信武力的人。他想實現更進一步的集權，大會諸侯於有仍，結果諸侯紛紛離叛。到了最後，在成湯的領導之下，貴族革命成功，夏桀被流放於南巢，夏朝便告結束。

總計夏朝共有十七位君主，四百七十一年。其中有四十年是后羿與寒浞所佔的。夏后氏真正做中國的天子，僅有四百三十一年。

我們知道夏朝的歷史，並不是憑藉直接的史料，而是憑藉間接的史料。這些間接的史料大部份是後代的，然而比起西洋史上的所謂「傳說」(Legend)與「舊說」(Tradition)來，又有不同。傳說每每以無稽之談爲主要部份，而舊說常是缺乏旁證的肯定。關於夏朝，我們有很可靠的左傳紀載，又有詩經及齊侯罇等金文。夏朝之實有，是無可置疑的。

在今日湖南衡山之上，有翻刻的响樓碑文，昔人多認爲是夏朝的，但是牠的字體，似乎很難是商代甲骨文字以前的東西。然而夏代不應該沒有文字。我們在第三章已經說過，商代的文字既已如此整齊精細，決不能是離開初有文字才有幾百年的。所可恨的，是至今我們還不曾發現過有銘的夏代器物。夏禹鑄過九鼎，這九鼎被沉在泗水之中了。後人在泗水打撈，從來未撈獲。我懷疑九鼎所沉之處跟本不是泗水，而是河南的汜水。惟有汜水才離開洛陽較近。讓今後的考古家在這一方面多加注意罷。

李濟先生在夏縣的西陰付獲得半枚蠶繭。這證明夏代或其以前的育蠶事業已經發達。李濟先生又獲得了許多具有特殊花紋，尤其是十字紋的陶器，名之曰兩陰紋，成爲陶器中的一種典型。我希望在其他的可能是夏代的遺址中，也有一天發現同一典型的陶器。我曾經在河南許昌縣與禹縣之間的禹王臺，（俗呼玉皇臺，爲一極小之坡上古城，內爲瓜園，與一「神禹皇帝」之廟），找到了不少銅製的箭頭，與一灰色獨耳陶罐。我希望這就是啓會諸侯的鈞臺。但是牠的眞正性質，尙有待於大規模發掘。倘若這些銅製箭頭確是屬於夏朝的，那末，夏朝便不是新石器時代，安德生先生以仰韶文化作爲夏朝文化的假定，就要失掉牠的基礎，我們便可以把仰韶文化移在夏朝以前，或更其以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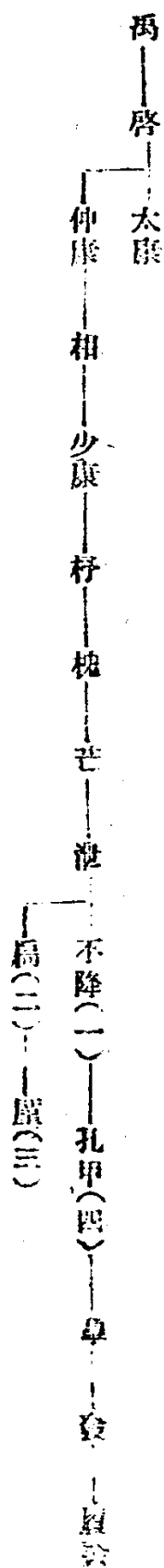
史記上說，夏朝的後代有夏后氏，有扈氏，有男氏，斟尋氏，彤城氏，褒氏等等。夏后氏這嫡系宗室一家到了秦朝以後，由於后字犯忌，就改稱爲夏侯氏。在漢朝，「姓」夏侯的很多。曹操與其說他姓曹，不如說他是姓夏侯。其後司馬氏篡魏，殺了夏侯氏不少。據說再到以後，夏侯氏就分爲夏氏侯氏兩家了。有扈氏在原先或非夏朝同姓，啓滅了有扈以後，也許另外封了同姓之人，這才變成了夏的同姓之國。有扈氏到了漢朝以後，也就單單姓一個扈字，水滸傳上便有一位扈三娘。至於褒氏，在西周末年，有一位褒姒，是最著名的。

史記又說，匈奴爲夏后氏之苗裔（匈奴列傳）。這是極其值得注意的。已故的河南胡石青先生（名汝麟），曾經同我談起蒙古語中有許多字，如天字，黑字，富字等等，多與漢語同

源，言之頗能成理（我寫過蒙古同胞的語言一文，載在民國二十七年夏天，漢口新民報）。倘是說，蒙古人為古代東胡的苗裔，非匈奴之嫡支，那末，新舊唐書上均說回紇為匈奴之苗裔，我在新疆南部的維吾爾（即回紇）族語言中，也發現了二十餘字，如月、湖、水、鐵等等，均與漢語有關。

何以匈奴能是夏后氏之苗裔呢？由於夏代的生活，農業剛才開始，其餘大部份還是游牧的。既然是游牧的，便能走得很遠。在南邊，能夠留下來一個越國，在北邊，就能留下來一個匈奴。

### 夏代的世系：



## 第六章 商朝的前半期

五。從成湯開始，叫做商朝，共有三十一位君王，六百二十九年。開始的一年，是公元前一七

湯是高辛氏的苗裔帝嚳的十五代孫。在陶唐氏的帝堯，與有虞氏的帝舜，先後繼帝嚳爲天子的時候，高辛氏這一個部族國家仍舊存在。帝嚳的兒子契，分封於商（當時亦許還沒有分封的習慣，分封應該是完全定居了以後的事，契僅是遷居於商而已），商在陝西的商縣。而帝嚳原來的都城，是亳，在河南偃師。

從契到湯，十四代之中有過八遷。我們從古書上所能知道的僅有四遷：契遷於商，昭明遷於砥石，相土遷於商邱，湯又遷於帝嚳舊都之亳。王國維先生根據甲骨文，楚辭與易經，以爲在商的先王先公之中；有一位叫做振的，便是王亥。這王亥曾經北至河北省涿源附近的易國（有易），被人殺害。其後上甲微報了此仇，重振契的家聲。又根據古本竹書紀年，王亥的父親叫做冥，便是甲骨上的王恆，是夏朝的水官，死於治水之事。王恆似乎是把商這一部族，先由商邱遷到黃河北岸今日殷墟的所在地。王亥就再由殷墟遷到有易。上甲微從有易回到殷墟。到了成湯，就再由殷墟遷到偃師。孟子說，湯居亳，與葛爲鄰。葛在河南東部，寧陵縣附近。

湯若是居於偃師，怎能與葛爲鄰呢？所以唐朝的張守節，便以爲湯是先遷到商邱，再遷到偃師去的。偃師有亳，商邱也另有一亳。在偃師的，叫做西亳，在商邱的叫做南亳。那末，契至成湯八遷，便都有了交代。第一遷，是契由帝嚳之西亳，遷到陝西商縣之商。第二遷，是昭明遷於砥石。第三遷，是相土遷於商邱。第四遷，是王恆遷於殷墟。第五遷，是王亥遷於有易。第六遷，是上甲微回到殷墟。第七遷，是成湯由殷墟遷回商邱。第八遷，是成湯由商邱遷到西亳。

如此的遷徙頻繁，與其說是爲了避免河患，不如說是爲了游牧生活的要求。正當商代先世這樣忙於移動他們的部族的時候，夏朝的帝都也不斷地在移動。綜計夏朝由禹至桀，遷都的次數不下十次。（請參看本人所著中國歷史通論遠古篇，重慶商務印書館出版。）

成湯對夏桀的戰爭，是一種革命的戰爭。那時候，夏桀自比爲天上的太陽，許多部族都怨恨他，說，「你這個太陽究竟到了什麼時候可以滅亡，我們願意與你同歸於盡。」桀的武力很強，成湯未敢於開始的時候就同他碰。所以在與桀作戰以前，先對桀的黨羽之國作戰。成湯一共作戰了十一次，最初的一次是討伐葛國，中間有幾次是對付韋國，願國，昆吾國。韋國在河南滑縣，正是後來衛國的所在。願國在山東范縣。昆吾在河北濮陽。

湯的軍隊，是弔民伐罪之師，到處均受歡迎。孟子說，湯已能做到東而而征西夷怨，南面而征北狄怨。怎樣子埋怨呢？說，「湯爲什麼後伐我們這一邊，要是湯來了，我們就得到解放

了。」

湯之伐桀，先戰於山西安邑的鳴條，再戰於山東定陶的三鱧，最後迫逐桀於安徽巢縣的南巢，就把桀流放在那裏。湯之所以獲得最後的成功，伊尹的關係很大。伊尹是當時的一位「智者」，誰能得到他的幫助，誰就能有天下。我們歷觀中國各個朝代的開創經過，每每是由於有一位「智者」輔佐一位「軍人」。漢朝是，張良輔佐劉邦，唐朝是，魏徵輔佐李世民；明朝是，劉基輔佐朱元璋。但是智者本人，卻常常有他自己的煩悶。賢如伊尹，傳說他也未嘗不「五就湯，五就桀」徘徊於兩大勢力之間。最後，他斷定了桀絕無爲善的可能，就毅然站在湯的一邊。

伊尹對於湯的幫助，直到湯的死後。湯的兒子外丙、仲壬，俱在位不久，一爲二年，一爲四年。在仲壬以後，伊尹就扶立了太丁的兒子太甲，太丁本是湯的長子，死在湯前。太甲就位以後，甚爲不賢，伊尹又把他囚於桐宮，自爲攝政。過了三年，太甲改邪歸正，伊尹就迎他復辟，自己退休。書經原有太甲三篇，記載着這一段故事，現今只剩下零碎的幾句。其中有兩句說，「民非后，無能胥以寧，后非民，無能辟四方」（見禮記表記）。又有兩句說，「天作孽，猶可違；自作孽，不可活」（見孟子公孫丑篇；可看孫星衍，尚書今古文注疏）。

太甲在商朝的三十一位君王之中，是很有地位的。舊說商朝有五治五亂，太甲一代便是五治之一。所謂五治，是太甲，太戊，祖乙，盤庚，武丁。五亂，便雖確指爲那五位君王，事實

上商朝正如其他的朝代一樣，治的時候少，而亂的時候多。

在太甲以後，有沃丁，太庚，小甲，雍己，均無甚可述。雍己之時，羣后來朝的極少。雍己的弟弟太戊，卻能使得商朝復興。他有一位大臣，叫做伊陟，據說是伊尹的兒子。伊尹與成湯同輩，比太甲高兩輩。沃丁與太庚是一輩，均爲太甲之子。小甲，雍己，太戊，是一輩，都是太甲的孫子，離開伊尹已經有四輩了。怎麼伊陟能是伊尹的兒子呢？也許僅爲伊尹的後代而已。

太戊的兒子仲丁，把都城遷到熒陽西北的澠，亦即楚漢戰爭時的敖倉所在。仲丁有兩位弟弟，外壬與河亶甲，均做到了君王。河亶甲遷都於相，相是由於帝相得名，應該就在帝丘附近（河南濬縣西北），但是括地志却說牠在唐朝內黃縣的東南，古今地名大辭典便根據這一點，說相是在今日安陽縣的西北。河亶甲也許是一位昏君。在他當位的時候，商朝又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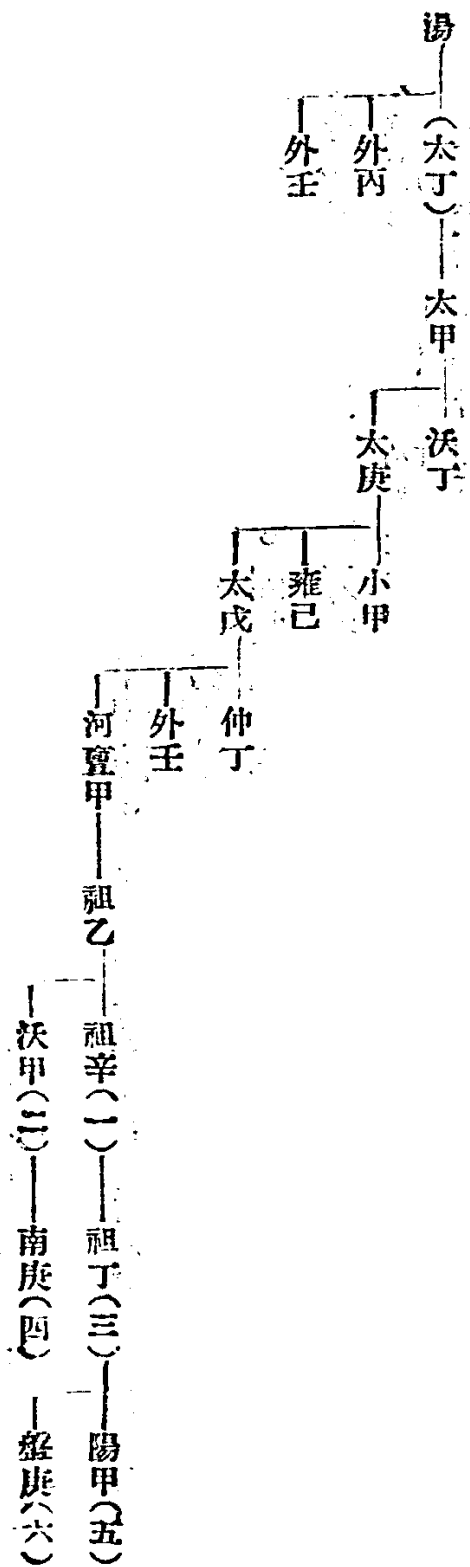
商朝之三度復興，是在河亶甲的下一代，祖乙之時。關於祖乙的事蹟，歷史上記載得極不詳細。我們僅知道他有一位大臣，叫做巫賢。巫賢是姓巫呢，抑或本身是一位巫人，我們也無法斷定。祖乙把都城又搬到耿。耿，舊說是在山西皮氏縣。王國維先生以爲是在河北邢臺。邢字的古音，與耿相近。但是古本竹書說祖乙居庇，似即鄆鄆之鄆，在湯陰縣東南。

在祖乙以後，商朝的王室頗苦於王位的紛爭。這紛爭大概是自從仲丁以來就有的。史記說，『自中丁以來，廢適而更之諸弟子，弟子或爭相代立，比九世亂，於是諸侯莫朝。』其間



僅有在祖乙之時，諸侯略有來朝。祖乙既死，兩個兒子祖辛，沃甲，先後為君。沃甲的位置，由祖辛的兒子叫做祖丁的來繼承。祖丁的位置，又由沃甲的兒子南庚來繼承。南庚的位置，又由沃甲的兒子陽甲來繼承。這些，都不是合法的繼承，都是篡奪。

商朝前半期的世系：



## 第七章 商朝的後半期

從盤庚開始，商朝又換了一個局面。重要的關鍵在於盤庚遷般以後，不再遷居。以游牧爲主的經濟生活，改爲以農業爲主的經濟生活。在政治方面，畿領開始產生，而且逐漸擴大。文化方面的成就，也較前更加迅速。

盤庚之所以遷般，最初的原因還是爲了國防。自從祖乙遷庇，南庚又由庇遷到山東曲阜的奄以後，人民已經漸漸地定居下來，不十分樂於移動。但是盤庚卻認爲有選擇另外一塊安全地方，建設起來一個永久都城的必要。因此他就不顧百姓的怨言，強迫施行。他對着百姓說，「往哉生生，今予將試以汝遷，永建乃家。」百姓們的領袖，亦即各部族的君長，反對這個舉動尤其厲害，盤庚便威嚇他們說，「你們的祖先，原爲先王的大臣，現今仍在先王的左右，你們現在卻不從我，我便要禱告先王，請先王命令你們的祖先，不承認你們這些子孫；不保護你們，讓你們受到災害！」

契至成湯八遷，成湯以後，到盤庚遷般之時，又有五遷，盤庚說，「先王有服，恪謹天命，茲猶不常寧，不常厥邑，於今五邦。」這五邦，是仲丁所都的隰，河亶甲所都的相，祖乙所都的庇，南庚所都的奄，與盤庚所都的般。從此以後，商朝就不再遷都，直到紂的父親帝乙

爲止。帝乙遷於朝歌，也離開殷墟不遠。周朝的人，每每稱商爲殷，就是由於這個原故。但是商朝自己，根據卜辭，卻是一直自稱爲商的。

從盤庚到紂，賢王僅有武丁一人。武丁是盤庚的姪兒。他的父親是小乙，小乙與其兄小辛，都做過商朝的君王。盤庚傳給小辛，小辛傳給小乙，均爲兄弟相傳（事實上是否又演篡奪，今無可考）。小乙死後，便傳給兒子武丁。武丁是商朝歷史上的高宗。他守喪三年，三年不發一言，一切的政務，由冢宰卽首相來決定。三年以後，他對着臣子們說，「以余正四方，余恐德之不類，故不言。我好比是一塊銅，要你們來磨；我好比是水，要你們做船；又好比天已經旱了，要你們降下霖雨；拿出你們的心來，滿足我的心願；我吃藥不苦，病就不能夠好；一個赤着脚的人，倘若走路不看地下，便要壞了他的脚，你們都要教我，不要棄我！」但是他的臣子們，沒有一個能令他不失望。他夢見來了一個聖人，第二天他遍視羣臣百官，沒有一人的面貌，與他所夢的相彷彿。他於是派人到民間去訪求，在版築之間求得了一位瓦匠，這瓦匠便是傳說。武丁有了傳說作爲輔佐，就把商朝中興起來。這是孟子，尸子與史記所留下來的故事。尚書有高宗彤日一篇，說在武丁祭成湯的次日，再祭成湯一次（次日再祭叫做彤，彤祭的一天叫做彤日），有野雞飛來唱歌，高宗認爲不祥，十分恐懼，有一位叫做祖己的，勸武丁不必憂愁，天之降年，本無一定的長短，要着人們自己修德如何來決定，與其擔心吉凶，不如先修政事。祭祀方面，所有的先王都是繼承天神的，不要特別厚於自己所喜歡的。易經中記載了

關於武丁的兩句，倒是最重要的說：『高宗伐鬼方，三年克之。』

這鬼方是商朝西方的一個大國。王國維先生以爲鬼字與隗字有關，而隗字與周初唐國的懷姓九宗有關。後漢書西域傳以爲鬼方就是西羌，而王先生以爲鬼方的所在地應爲晉北與陝北一帶。鬼方能與武丁作戰三年之久，其強大是可以想像的。到了周康王的時候，鬼方仍舊存在，康王也曾經派兵去加以討伐。

鬼方以外，尚有土方一國，居於商朝領土之北。土方在詩經中曾經見過，商頌上說，『洪水茫茫，禹敷下土方。』就文氣來看，似乎未必是一個國名。到了清朝末年，安陽殷墟出現了許多刻有卜辭的甲骨，上面屢屢見有土方二字。郭沫若與程璜二先生，均認爲土方就是夏后氏苗裔之國。牠的地點，似乎要遠在綏遠一帶。這與史記所稱，匈奴爲夏后氏之苗裔，頗有可通之處。

鬼方、土方以外，最大的要算人方。人字就是夷字，而夷方的地望，就在山東，正是孔子所要去居住的九夷所在。夷字何以寫成一個人字呢？據後儒的說法，東方的人士天性仁慈，仁字與人字是一個字。孔子之所以要居九夷，也無非因爲九夷之人很良善。這些話，都不在商朝歷史的範圍之中。我們所知道的，後半期的商朝王室，也常常對於夷方加以討伐。

有許多周朝的諸侯之國，在商朝後半期俱已存在，不過其中若干國的國君到了周朝便被更換而已。像齊國，楚國，魯國，曹國，邾國，召國，杞國，邢國，都已經見於卜辭。

這些國家環繞在商朝王畿的四周。王畿似乎是盤庚定居以後才發生的。禹貢中雖有五百里甸服的一句話，夏朝究竟是游牧爲主的一個時期，甸服之內人民與土地的性質決不能比於商朝盤庚以後的王畿。是在盤庚定居以後，同時農業已成爲主要的經濟活動，王室才需要一個直屬的畿領，抽取那爲了維持王室威權所必需的米糧與壯丁。這王畿逐漸擴充，到了商朝滅亡之時，恰有西周所封的魯、衛、宋三國的總面積，這便是說，北過了邯鄲，南及於太和，東沿泰山南麓以至於海，西以黎城開封的一條線爲界。

在王畿以內，有沒有畿內之國？也許是有的。例如黎國，牠是在畿領的邊緣上，傳說爲商朝的同姓。然而除了黎國以外，我們所能知道的，僅爲一族一族的「殷民」，如條氏，徐氏，長勺氏，尾勺氏，施氏，樊氏等等，似乎均是一些聚族而居的部落，不是西周式的侯國。於此，便有一個有趣味的問題：在商朝後半期的時候，有沒有封建？我現在所能下的答案，是「沒有」！在商朝的卜辭上，我們可以看到有所謂「五族」，「子族」，與「多子族」，這些都很像是宗室的旁支，另成一族的情形，決非作爲王室屏藩的親戚之國。

那時候，人民的生活是怎樣呢？這就涉及井田。井田是商朝後半期才能夠有的一種制度。孟子說，「般人七十而助，惟助爲有公田。」這又稱爲助法，原爲一種納稅的方式。在最初，游牧的時代，根本沒有農業，人民自然沒有拿米糧來納稅的。到了現在，已經以農業爲主要的生產，人民自然要拿米糧來納稅。但是每家該納多少，就缺乏一個標準，於是八家共耕中間的

一塊地，以中間一塊地的收入來獻給國家。地的本身，無論是旁邊自耕的，或中間替公家耕的，都原來不屬於任何人，亦不屬於國家，是屬於大自然，其後才漸漸屬於一個定居的部族，再其後，才有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的觀念，而屬於國家。似乎要等到西周以後，土地才由於分封而漸為貴族們所「私有」。實則「私有」云云，只是在國家產權之下，添一層疊床架屋的貴族產權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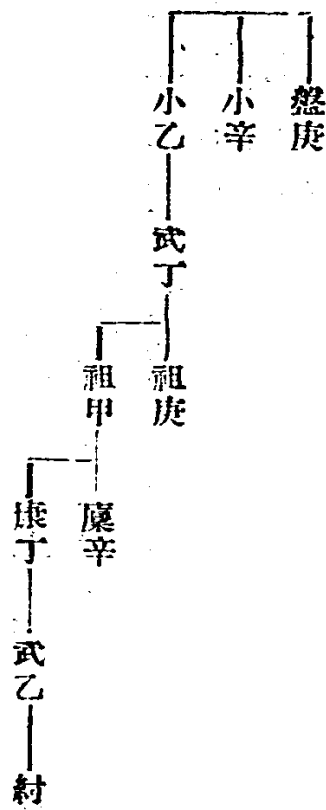
豐富的卜辭，告訴我們以許多關於商朝後半期的歷史事實。由於董作賓先生的研究，我們知道了當時的歷法已經很進步。他們知道節氣，知道置閏，知道以甲子紀日，並且也保存了古代對於歷法的神祕思想。他們每一個十天都要預先卜旬。祭祖也要祭在與祖同名的一日，如甲日祭太甲，陽甲，小甲，河亶甲等，乙日才能祭太乙（成湯），小乙，祖乙等，由此類推。祭祀所用的牛羊數目，常用卜來決定。風與雨的預測，也是用卜來推斷。在用來貞卜的龜甲之上，他們刻下神的答策，有時也加上後來事實的證驗。這些卜辭堆積起來，就漸漸引起哲人的興趣，他們從卜辭所判的吉凶上，悟出有系統的哲理，成為其後易經的濫觴。易經又稱周易，是周朝寫定的，但在商朝，原已有過一部坤乾。今日易經的文字，如「先甲三日，後甲三日」，「利涉大川」，「高宗伐鬼方」，「喪羊于易」等等，這是商朝人的口氣。

青銅器的物品，在商朝已經很多。冶金與合金的技術也發達到了可驚的程度。我們甚至於可以疑問，是否在當時已有鐵器。不過就現在所能有的材料而言，我們僅可以說，鐵是遲至西

周才有。

由於周在渭河流域崛起，同時由於紂的暴虐無道，商朝的天才過渡於周。然而由武丁至紂，已經經過八君；若是從成湯算起，便已經是有六百二十九年，不能不算是一個很長久的一個朝代了。

商朝後半期的世系：



## 第八章 西周

周國在商朝後半期的卜辭上，常可見到。周國的國君稱爲周侯。王室常常對周侯頒發命令。有一次王室要討伐周侯，卻在卜辭上寫成「令旃從犬侯寇周」（殷虛書契前編卷七第三十一頁）。爲什麼天子對於諸侯要用寇字呢？是否寇字的古義，與後來的侵字相同，不作侵略解，而作「侵襲」解？這是歷史上的許多問題之一。

但是倘若我們把這一句話解釋爲商周二國對等，彼此之間無從屬的關係，甚至以爲商周兩者爲對峙東西的兩大民族，那就要流入日本學者所犯的有意或無意的錯誤。日本的學者們，是慣於對本國的古史迷信，對中國的古史懷疑的。自從白鳥庫吉寫了一篇堯舜禹抹殺論以後，有許多日本學者跟着他來抹殺中國歷史的其他部份，於是便有許多新的名詞，如夏民族，殷民族，周民族等等。

商周是不是兩個民族呢？不是的。他們在語言上相同，文字上相同，風俗習慣上相同，生活上也相同。說商周是兩個民族，等於在今天說河南人與河北人是兩個民族。

商周是不是屬於一個政治單位呢？也不是，也是。說他們不是：因爲商叫商國，周叫周國。說他們是：因爲商國的國君是天子，周國的國君是諸侯。拿近代的術語來說，在中華民族



的政治組織之中，商王室及其直屬的王畿居於領導的地位，周城邦正如其他一千二百以上的城邦與部族一樣，都是被領導的，構成中華民族的份子。

就周的先世來說，棄原爲舜禹的大臣，與商朝的祖先，契，位列同僚。其後棄的兒子不窋失官，自竄於戎狄之間，家譜失修，使得我們到了商末，才又見到他的首裔公劉。當時所謂戎狄，並不是遠在萬里之外，而是常與諸夏雜居在一起。一個大臣的後代淪爲平民，由平民而與野人雜處，無聲無臭，至於數百年之久，再有一個突出的子孫起來，重振家聲，這在近代也還是平常的事。

從公劉起，周國的歷史一直可以順到武王的時候。公劉雖處在戎狄之間，卻能復修后稷即棄所留傳下來的耕種技術。恰好這時商王室也定都於殷而不再遷徙，由游牧爲主的生活進步到農業爲主的生活。公劉的兒子慶節，就仿照王室的榜樣，定居於豳（陝西邠縣），以豳爲國，國就是城。從此，周民就由游牧的部族，變爲農業的城邦。慶節以後，隔了六代，到古公亶父，是孟子所稱讚的人。他在豳國居住得很好，那仍舊在游牧着的狄人要侵略他。給狄人以牛皮做成的錢，狄人不肯罷休；給狄人以美女，狄人仍舊不肯罷休。最後，他只得遷居於岐山之下。人民都跟着他一齊遷居。

由涇河流域的邠縣，來到渭河流域的岐山縣。渭河盆地一向是宜於耕種的。胡石青先生說得好，探拾經濟，游牧經濟，農業經濟，不僅是時間上的劃分，也是空間上的劃分。遠在古公

夏父以前一千年的左右，大禹就曾經把渭河盆地的溝渠整理得很好。當時，古公夏父的祖先后稷，正是大禹的輔佐。

周的國名，也是到了岐山以後才起的。以前在豳邑的時候，周國的國君是自稱為豳公。從此以後，就改稱為周了，周字的古寫，上邊是一個田字，下邊是一個口字。

夏父的兒子叫做季歷，後來文王追尊他為王季（古公便被追尊為太王）。季歷的兒子叫做昌，便是文王。文王到了他的晚年，才自稱為王，稱王九年而死。在文王的時候，天下有三分之二的諸侯都擁護他。他曾經被紂囚了一次，是由他的臣子用了賄賂與美女把他贖出來的。他把自己的城邦治得很好，待人又很誠懇，所以有許多老年人與能幹的人，都從很遠的地方走來歸他。有一次，虞芮兩國的國君爲了不知什麼糾紛，走來請他作個仲裁，到了他的國境裏面，看見他的人民彼此互相禮讓，覺得十分慚愧，就不再爭訟，自動和解而去。文王也頗能用兵，征伐過犬戎與密須，密須就是後來密國的所在地，與犬戎都在涇水流域。他又征伐過山西黎城縣的黎國，這似乎是商王室的同姓之國，引起了王室大臣的恐慌。除了黎國以外，又伐了河南沁陽縣西的邠國，與陝西鄠縣東邊的崇國。在崇國的領土上，他建立了新的國都，叫做豳邑。

武王即位以後，大會諸侯於孟津，參加的有八百國。過了兩年，公元前一一二二，他就率領了革車三百乘，虎賁三千人，甲士四萬五千人，與不知數目的諸侯隊伍，大舉伐紂。紂的軍

隊，據說是有七十萬人之多，可是由於缺乏鬪志，在朝歌郊外的牧野剛一接觸便瓦解了，甚至有倒戈內向，爲武王的軍隊作先鋒的。我們根據周這一方面的史料，尙書牧誓篇，武王所責備於紂的計有下列幾點：第一是聽信婦人，第二是不祭祖先，第三是不用宗室，專用各國逃來的罪犯，第四是對人民暴虐。

紂於戰敗以後，自焚而死，武王又進去割了他的頭顱，連同他兩個愛妾的，一併懸以白旗，號令示衆。在尙書的武成篇中（武成今已亡佚），說這一次牧野之戰，殺人很多，所流的血可以把棍子漂起來。孟子以爲武王所帶領的是仁義之師，以至仁伐至不仁，不應該有如此的殘酷。

武王於滅紂以後，取得了天下的領導權。商國降列於諸侯的地位。武王扶立了紂的兒子武庚。七年以後，武王逝世，武庚便起兵伐周，東方有許多諸侯都跟着他，連同武王的兩個弟弟管叔，蔡叔，都加入了。周這一方面，成王年幼，周公輔政，也發動了大兵，與武庚決戰。這一次的戰爭，恐怕要比牧野之戰殘酷，結果是周軍獲勝，武庚管叔被殺，東邊的諸侯如奄國，也被消滅。商王室原有的直屬畿領，分爲三個部份，以三份中之一份保留下來，封給紂的庶兄微子，改稱爲宋。其餘的兩部份，一份封給武王的弟弟康叔，建爲衛國；另一份封給周公的兒子伯禽，建爲魯國。史記說魯國是武王封給周公的，這是一個錯誤。詩經魯頌上說，「王曰叔父，建爾之子，俾侯於魯，大啓爾宇，爲周室輔。」這分明是成王的口氣。我懷疑太公之封

齊，與召公之封燕，也在這東方全入於周的籠罩之下，成王滅了武庚以後的這個時候。

而且這『封建親戚，以藩屏周』的政策，根本就是周公於輔佐成王之時所獨創的一種政策。我在上一章曾經說過，如此的封建在商朝及其以前是沒有的。在武王剛剛伐有天下之時，似乎也不能有。

除了魯、衛、齊、燕以外，周公所一手建置的國家，單單就同姓的而論，足有二十餘國。此外異姓的國家，如神農氏之後的焦國，黃帝之後的祝國，帝堯之後的蘄國，帝舜之後的陳國，大禹之後的杞國，也有很多。

這些新封的國家，分散在各處，除了具有軍事的意義以外，還有文化上的任務。柳詒徵先生以為這是使得中國文化成爲一致的一切重要步驟。就政治的方面來說，封建與後代的郡縣，在形式與制度上雖則迥然不同，但是目的卻是一樣，無非爲了應付不同的環境而已。周公所行的封建與西洋史上的所謂封建，是不可同日而語的。西洋史上的封建，是中央政權既不存在以後，此一地方的土豪或軍人與彼一地方的土豪或軍人互相結合，自動分一個主藩，然後爲主者又以力量更大的爲其主，爲藩者又以力量更小者爲其藩，於是逐漸形成很複雜的階層，也有了公侯伯子男的稱呼，公之上再有王，王之上有帝，帝之上有教皇。周公式的封建是公侯伯子男均由中央直接封授，中央的政權不僅存在而且極有力量。在西周，公侯伯子男就是一種地方官吏，不過是給與用人行政的全權，並且可以世襲而已。世襲之前，太子仍須經過中央核准。世

襲以後，要常常到中央來上朝，報告一切。軍事上的最高指揮權，也屬於中央。諸侯雖則有兵，但不能私自作戰。

周公爲那些諸侯們，定下了很詳細的規矩，叫做周禮。可惜周禮的原文現在已經亡失了。俗稱爲周禮的一部書，是漢朝的人民獻給政府的，原叫做周官，只有五卷，河間王劉獻又補上一卷，拿考工記來權作「冬官」。周官裏面有許多惟有漢朝人始能寫得出來的字眼，又有許多周朝人不會弄錯的錯誤。牠只可藉以研究漢初或戰國以後的政治思想，不能據以敘述西周。

周公是一位多才多藝的人。他除了善於用兵，又能夠制定禮法以外，還長於賦詩作樂。在詩經之中，東山一篇就是他的著作。與「韶」齊名的「武」樂，也許亦是周公的作品。尚書之中，如大誥，微子之命，歸禾，嘉禾，康誥，酒誥，梓材，都屬於所謂「周公之篇」，雖未必盡出周公之手，但均與周公有關，或經過他自己鑒閱的。

武王於克商以後，爲天子七年，成王爲天子三十七年，其中最初的七年是周公攝政的時期。有人說周公在攝政的時期，也自稱爲王，但確否還有待於更多的史料。

在成王以後，是康王。成康兩代，是西周的極盛時期。傳說那時候「刑措四十餘年不用」，全中國做到完全不用刑罰，到四十餘年之久。現今最文明的國家，如荷蘭丹麥，業已廢止死刑，但還沒有做到完全不用任何刑罰。

康王在位有二十六年。他也征伐了鬼方，小孟鼎的銘文便是記載此事。康王之後有昭王，

南征楚國而不幸死於長江之濱。昭王之後爲穆王，曾經西征犬戎，傳說與西王母相會。西王母是一個人，抑是一個國名？是在波斯，抑在新疆省的靈山（俗呼博格達山），都有待於考證。在穆王以後，有共、懿、孝、夷四王，事蹟均甚簡單。共王爲了美女的緣故，滅了密國。懿王爲犬戎所逼，而遷都一次，從武王所建的鎬京，遷至犬丘。孝王遷回鎬京，又命令秦始皇的遠祖非子，在犬丘養馬。夷王聽信紀侯的讒言而烹殺齊哀侯。

夷王的兒子厲王，便是較「著名」的人物了。厲王的力量很強，能使得已僭王號的楚君能渠，自動取消他的王號。但是厲王不該信任好利的榮夷公，以榮夷公爲「卿士」（就是宰相），並且以國王的資格與百姓爭利；又不該派了一個衛巫，在民間監謗，凡是有謗毀他的就要處死。結果是人民在街上不敢互相招呼，「道路以目」。諸侯也不肯來上朝。到了在位的三十七年，人民忍無不可忍，就在京城裏發動了一次革命。厲王逃奔到彘邑。彘舊說以爲在山西的霍縣，王國維先生以爲是陝西的盩厔。

在厲王出奔以後，鎬京入於羣龍無首的狀態。這就產生了共和。是周召二公共掌政務。這周公爲周公旦次子之後，食采於雍。召公叫做虎，亦卽是詩經上的召伯虎，是召康公之後，食采於岐山縣的召亭。有人說共和是共伯和執政，不是周召二公共理政務。這是根據戰國時代的竹書紀年，不甚可靠。

共和的第一年是公元前八四一年。從這一年起，中國歷史上的年代不會間斷。共和有十四

年。十四年之後，周宣王即位。周召二公仍舊輔政，重振文、武、成、康的遺風，諸侯仍舊來朝。他的武功也很盛，命秦仲西征犬戎，尹吉甫北征獫狁，方叔南征荆蠻，召伯虎東平淮夷。但是在山西遼縣的千畝，王師卻敗績於姜氏之戎。他又重新統計太原的人口，以備抽取壯丁，大臣仲山甫極表反對，以爲各種人民的數目早就有官吏統計好了，不應該『無故而料民』，『害於政而妨於後』。

宣王的兒子幽王，爲了寵愛褒姒，就廢去了太子宜臼，另以褒姒所生的兒子伯服爲太子。宜臼的母親，是申侯之女。申侯於是勾結了犬戎，共襲幽王，殺幽王於驪山之下。太子宜臼這時已在申侯的左右，就自立爲王，改都洛陽。這就是平王了。西周的鎬京，暫時爲犬戎所據，其後爲秦襄公所驅逐。除了秦襄公以外，當時勤王的還有晉文侯，衛武公等人。

西周的階段告一結束。從公元前一二二年到公元前七七一年，共有三百五十二年。比起夏朝的四百七十一年，與商朝的六百二十九年，都要短些。雖則平王以後，周朝又有五百二十四年，但是局面已經完全不同。

西周比起夏商兩朝來，是有怎樣大的進步呢？就政治方面來說，過去諸侯還是羣后，原則上各爲其本國，或本部族，或本氏族的君長，與天子處於幾乎同等的地位，不過天子是他們之間的領袖而已。在西周，天子就不僅是領袖，而是長官，有權處罰他們；並且還是家長，有權管教他們的私生活。每一個侯國，都有天子所制定的範圍，不得私自擴充領土，添用官吏，或

對鄰國構覺。中國到了這個時候，才談得到有侯國間的和平與秩序。

就經濟方面來說，商朝以農業爲主的生活，到了西周幾乎是全爲農業。那仍舊以游牧爲生的部族，便日益愈甚地成爲化外，雖則也有雜居於華夏之中的，卻一概被稱爲戎狄，或稱夷。這便是爲什麼周室姬姓，而居然又有姬姓之戎了。神農氏姜姓，也有姜姓之戎。在種族方面，其實都是一家。

另一件可注意的史實便是鐵器的應用。詩經上駉一篇，這鐵字相傳爲鐵色的馬。又有取鍛取鐵四字，寫出了一個鐵字來。現存的石鼓，似爲中國歷史上最大的刻石，非鐵不能刻出。依照古書，這是周宣王蒐於岐陽而作。也有人說這是秦襄公在平王元年作的。倘若平王元年作的，離開西周也僅有一年。那鐵刀決不能恰巧是那平王一年才發明的。

就文化方面來說，周國自從文王以來就已經成了一個禮義之邦。再加上周公的努力，真可以說是燦然大備。教育是西周的主室所最注意的，也不僅是限於貴族的。不過平民所能受到的，也許只能是初步的農業知識與軍事知識而已。然而貴族及其子弟們經過了三百餘年的陶冶，雖在春秋極亂之世，仍不減其彬彬有禮。在科學方面，天文學的進步確是可觀，整個的西周，在歷史上甚少缺闕移朔的錯誤。由此以推，算學也很發達。在物理方面，周公是否發明了指南車，以送越裳的國君歸國，我們誠然無可詳考，但也沒有足以推翻此說的反面材料。在水利方面，似乎三百餘年之間不曾有過河患。就文學來說，尚書與若干篇的鐘鼎文字具有很



高的造詣，所謂典謨訓誥，一向被認為中國散文的最古典型。詩經裏面，也不少西周之作。至於美術，鐘鼎所表現的冶金術，雕刻術，與各種的圖案，是現今世界各國所一致珍視的。所可惜的，是在音樂方面，我們失掉了樂譜，僅僅能夠把玩若干殘存的樂器而已，但是在漢人所寫的律曆志與禮樂志上，我們還可以想像得到當時的樂器是何等地美備，音階的制定是何等地不苟。總之，西周比起夏商兩朝來確有進步。到了春秋戰國，就在種種方面，反而不如西周了。

西周的世系：

纣王——成王——康王——昭王——穆王——共王(一)——懿王(二)——夷王(四)——厲王——宣王——幽王

——孝王(三)



# 卷中 春秋

## 第九章 春秋時代的周王室

所謂春秋時代，便是東周的前半期。從周平王元年開始，到周敬王四十三年爲止，共有二百九十四年：公元前七七〇至四七七。

這時代之所以得名是由於一部魯國的國史，春秋。牠開始於魯隱公元年，就是周平王的四十九年；終止於魯哀公十六年，就是周敬王的四十一年。比我們所指的春秋時代，前後共少五十年，但是這五十年的情形，與其餘的二百四十四年，還沒有多大的不同，所以我們便統稱之爲春秋時代了。

這個時代的歷史是很複雜的，由於國家很多，所以頭緒紛繁，好在我們有一部左傳作爲依據，又有司馬遷的十二諸侯年表把各國的紀元與大事對照起來，再加上顧祖禹，顧棟高等人關於地名方面所下的工夫，我們現在已經頗能着手來作綜合的敘述了。尤其是顧棟高，他的一部春秋大事表，貢獻實在很大。

爲了敘述如此複雜的一個時代，我們必須提綱挈領，先從王室的情形來說起。

王室遷到洛陽以後，處境與在西安的情形迥然不同。一個很富足的人家，中途破落。在以前，直屬的畿領不下千里，從鄭州直到寶雞，沿着黃河與渭河的兩岸。現在潼關以西，於喪亂以後，雖則秦襄公還了回來，事實上岐山以西要賞給秦襄公，岐山與潼關之間，還是瘡夷未復。況且虢國居於陝縣，據有了函谷之險，由函谷到潼關（那時候叫做桃林），都是虢國所有，周室怎能越過虢國，去收取關中盆地的糧食。誠然，可以由黃河北岸走去，在梁山或其他的渡口進入陝西，然而這裏又是另一強國的勢力範圍：晉國。

洛陽的形勢倚山面水，本是一個理想的都城。可是，作爲都城則可，作爲畿領就嫌不夠。這一塊狹小的伊洛盆地，對外難於發展。西逼於函谷，北阻於大河，南爲熊耳山，東邊也爲嵩山限制住了。這一塊盆地，出不了多少糧食，養活不了多少人口，當然也就抽不出多少壯丁。在西周，天子有六軍，最大的諸侯只許有三軍，其餘的只許有二軍，一軍。到了遷都洛陽以後，就再不能有六軍了，最多的時候只有一軍，那就是在桓王伐鄭的時候，桓王親將中軍。其實那中軍是否能有一軍的員額，甚成問題。其後，就聽不到有周王征討諸侯的事。

在經濟方面，王室所表現的窮態更爲露骨：牠一再向魯國求賻，求車，求金。求賻在平王五十一年，平王死後不久。公羊傳上說，「秋，武氏子來求賻。武氏子者何？天子之大夫也。……何以書？譏！何譏爾？喪事無求！求賻，非禮也。」求車在桓王二十三年，桓王死後不

久。公羊傳上也加以譏評，「王者無求；求車，非禮也。」求金在襄王三十三年，襄王死後不久，所派的是一位毛伯，毛伯到了魯國，已是第二年的春二月了。公羊傳照例加上一個案語，「毛伯者何？天子之大夫也。……王者無求；求金，非禮也。」除了辦喪事而感覺拮据以外，在平時因糧食不足而乞助於諸侯的事也有。例如桓王三年，「京師饑，告饑於魯，魯爲請糴於宋、衛、齊、鄭。」

如此的王室，自保之不暇，怎能夠號令諸侯，征服不庭呢？因此就有了王綱解紐的現象。網就是網子，西周的政治組織好比一個魚網，而王室的威權便是其中的樞紐，現今王室威權因失掉了憑藉而不再存在，等於網子失掉了樞紐，自然整個的政治組織要瓦解了。

原來是作爲地方官吏的各地諸侯，現今都變成了自爲中央的小君王。周公所遺留下來的禮法，爲任何一個諸侯所破壞，而天子無法加以制裁。這差不多是恢復了商朝前半期以前的局面，諸侯又成了羣后。但是夏商的羣后，尙知翼戴一個領袖；現今雖有天子，而諸侯視爲贅瘤，實際上是入於一個無政府的狀態。

同時，在每一侯國的內部，由於國君蔑視天子，卿大夫也學會了蔑視國君。每一個侯國內，都漸漸形成了卿大夫的割據，只有秦楚兩三個國家是例外。國君們打破了政治上的禮法，也打破了私生活上的禮法，於是有種種非禮背義的行爲。這些行爲，大足以減損國君的威信，促進政權的下移。

倘若王室僅僅是力量不夠，那末力量總有一天可以充實起來。無奈王室自身也不尊重禮法。在這一方面，平王是個罪人。平王與幽王義為父子，儘管是失了父寵，太子的資格被廢，然而在逃到舅家申國以後，不該指使或聽任申侯去勾結犬戎，更不該於申侯及犬戎的聯軍既陷鎬京，殺戮幽王以後，還要醜顏自立，受申侯的擁戴。他根本應該申討申侯。其時幽王的少子伯服，死於驪山。另一位王子余臣自立為王，平王也不惜與他兵戎相見。可見平王此人，對父親，對兄弟，都頗有涼德。歷史上有人把平王比為光武中興，其實是完全不類。

在平王以後，兄弟叔姪相爭，幾乎成爲家風。我們在西周的歷史上，看到十二王父子相繼，除了孝王一人因懿王有犬戎之難而遷都的關係以外，不會有兄弟叔姪相爭的例子。但是在春秋時代，莊王與王弟子克，惠王與王叔子頹，襄王與王弟子帶，悼王敬王與王弟子朝，均有爭位的糾紛，而皆至流血。這是什麼緣故呢？由於畿領縮小麼？由於諸侯不肯聽命麼？是由於自身的不健全，由於平王留下了極壞的先例。

平王在位五十一年，太子洩父早死，傳給孫子桓王，桓王十三年，伐鄭，率領王師與虢、衛、陳、蔡四國之軍，與鄭莊公交戰，敗於繻葛（河南長葛）。桓王在位二十三年，傳給兒子莊王。莊王的輔佐是一位名字叫做黑肩的周公。這周公黑肩曾經受了桓王之托，不是托他輔佐莊王，而是托他要好好照看所寵的少子王子克，莊王的弟弟。當時另一位大臣，辛伯，偏向桓王進諫，說，『你究竟是要那一位王子，做你的繼承人，是太子佗（後來的莊王），還是王子

克？要知道有四件事，是大亂的原因：「並后，匹嫡，兩政，耦國。」並后，便是有了一個王后，又寵一個妃子，把她看成王后一樣。匹嫡，便是有了一個太子，又寵一個王子，把他看成太子一樣。兩政，就是國君執政以外，又有一個權臣執政。耦國，就是在國君的都城以外，又讓別人佔有或築起一個大城。像托孤於周公黑肩的情形，正是犯了匹嫡的毛病。「桓王不聽，又使得周公黑肩頗感爲難，終於在莊王四年準備將莊王謀害，扶立王子克爲王。這件事被辛伯探聽到了，告訴莊王，莊王就殺了周公黑肩，王子克逃奔於滑縣的南燕國。」

莊王在位十五年，傳給兒子僖王，僖王在位五年，又傳給他的兒子惠王。這就到了齊桓公行霸的時候。莊王曾經寵愛了一位姓姚的妃子，生下一個王子頹，替惠王留下了一個禍根。王子頹是惠王的叔父，卻勾結了王廷的五位大夫，與燕衛二國諸侯，把惠王的位置奪去。那五位大夫呢？鴛國，邊伯，詹父，子禽，祝跪。這五人都恨惠王，因爲鴛國的菜園子，邊伯的房子，其餘三人的田地，都曾經被惠王奪去。惠王這樣子的作風，實在也不是一個天子的作風。至於燕衛二國，燕是南燕，國君這時是誰，現已無考；衛的國君，正是那殺了兩個哥哥的衛惠公朔。他的父親衛宣公，也是一個極壞的人。宣公蒸於庶母，又佔娶兒媳，與庶母生下太子伋，與兒媳生下公子壽與這位惠公朔。惠公朔用了纒言，使宣公害太子伋，而公子壽甘願同死。所以在王子頹冀圖弑害莊王的時候，惠公便熱心地參加了。惠王失了王位與京城，逃到溫邑；又逃到鄭國所屬的櫟邑（河南禹縣）。過了兩年，鄭厲公就會同虢公林父，把子頹殺了，

送惠王回到京師復位。

惠王自己受過如此的教訓，卻又寵愛自己的少子，再演匹嫡的故事。他在位二十五年，傳給襄王，同時替襄王留下一位野心勃勃的弟弟，王子帶。王子帶勾結了周畿附近的狄人，意圖作亂，襄王便要殺他，他見陰謀不成，便逃奔於齊，齊桓公還派了仲孫湫來調停，襄王於盛怒之下，不容仲孫湫開口。過了十個年頭，王子帶才准回到洛陽，然而野心不死，仍舊勾結了狄人，攻入王城。於是襄王又步了惠王的後塵，寄居鄭國，這一次不在禹縣，而在襄城縣的汜邑。王子帶不但奪取了王位，並且佔據了襄王新娶了兩年而又繃寵了的狄后，和她搬到溫邑去同居。這一次，幸虧有晉文公，用兵力平定王室，圍住溫邑，攻下王城，請惠王復位，又取出王子帶來，明正典刑。公羊家對於鄭莊公克段於鄆的故事，頗責備鄭莊公，以為莊公可以及早糾正弟弟共叔段的錯誤，而不肯加以糾正，是有心令他惡貫滿盈，非至於死不可。其實鄭莊公最後並未殺害共叔段，是共叔段逃走了。這一種責備，要移來責備襄王，倒很為恰當。倘若他及早防範，王子帶或可不至於死。因為在王子帶由齊回周的時候，兄弟兩方已經是言歸於好了。

襄王爲了王子帶之亂，不得不向晉文公低頭，以天子之尊，而移就文公於踐土（河南蔡澤，舊縣西北）。這也是晉文公譎而不正的地方。不過在文公請求以天子的隧禮自奉之時，襄王竟能於忍無可忍之時，加以嚴辭拒絕，還算不錯。襄王說，「未有代德，而有二王，亦叔父



之所惡也！」隧禮，便是墳墓中設置隧道的「一種制度。

襄王在位三十二年，傳給兒子頃王。頃王只有六年，傳給他的兒子匡王，匡王也只有六年，由弟弟定王繼位。這大概不包含什麼爭位糾紛。因為匡王是襄王的孫子，在位之時年紀必定很輕，死的時候恐怕不會能有兒子，定王遇到了楚莊王來周問鼎，叫王孫滿在城外把他用好話與迷信打發了。王孫滿說，「一個朝代的長短，在德不在鼎。不過周朝在開始的時候，就會經卜過，說是能有三十代天子，七百年天下，現在時候還沒有到，所以鼎的輕重，還用不着問。」有人根據這段話，說周朝共只七百歲左右，不應該有八百六十六年，未免是迷信古人的迷信了。

在定王五年，黃河決口。在河南滑縣的黎陽，有一個宿胥口，黃河的北渠從這個口決開來，都流到南渠漯川，又從漯川分出來，東北流，至交河縣，再與北渠相合。這是大禹以來第一次的黃河決口，離開大禹已經有了一千六百七十六年（據御批通鑑輯覽）。一方面，我們欽佩禹的工程如何耐久，一方面我們看到周定王是如何疏忽。

定王在位二十一年，簡王在位十四年，靈王在位二十七年。這三代，除了大臣爭政以外，無甚可述。本來，從匡王的時候起，就有大臣爭政的事。其實王室已無儲何的大政可爭。他們所爭的僅是一些小利益，小得失而已。在匡王剛剛即位的一年，頃王才死，朝中的周公闕與王孫蘇互不相下，匡王請了晉國的趙盾來調停，才算無事。不料王孫蘇到了定王十三年，又因為

與召戴公毛伯衛爭政，令王子札殺害召戴公毛伯衛二人，引起了一場紛擾，結果王孫蘇逃到晉國。晉國卻又做好做歹，把王孫蘇送了回來，又是以所謂調停了事，其實召公毛伯二人已死，沒有可以調停的對象，只是叫定王忍氣而已。在簡王時候，大臣爭政的爲周公楚與伯與。周公楚與宗室中的惠襄之族（惠王襄王的支庶後裔）合不來，又鬪不過伯與，憤而出走。簡王派人追到陽樊，把他請了回來，不久又出走了，奔到晉國。春秋上寫道：『周公出奔晉』。公羊傳加以解釋：『周公者何？天子之三公也。王者無外，此其言出，何？自其私土而出也。』這個解釋，是錯誤的。左傳說，『凡自周無出，周公自出故也。』周公是私自出奔，不是由私土出奔。勝利的是伯與。伯與在靈王之時，又與王叔陳生鬪了一次。晉國派了范文子（士匄）來聽訟。王叔的代表是一個家臣，完全以貴族的身份爲出發點，說，『筆門鬪竇的人都要欺負上等，真不成體統了。』伯與的代表說，『我們是跟着平王東遷的，怎麼是筆門鬪竇的窮人？不過自從王叔做了宰相以來，政以賄成而刑放於寵，一般的胥吏都鬪得了不得，我們相形見絀，也不能不與筆門鬪竇一樣了。』結果是王叔陳生敗訴。

這是足以令人回味的事。諸侯有事，不訟於王室；反而是王室在有事的時候，訟於最強的——一個諸侯。

在景王的時候，大臣們爭政之風稍息，卻有大臣的家務發生。一是原伯綏，原也是畿內之國。原伯綏虐待自己的奴隸，與人，與人便把原伯綏驅逐了，另立綏的弟跪。這是奴隸的革

命呢，還是兄弟之間的爭位呢？又一位是甘公過。甘公過想除去本家之中的成景之族（甘成公與甘景公的支房苗裔），反被成景之族殺了，推出一個成公的孫子公孫鱓來做甘公。這原家與甘家的亂事，周景王一概不管。

景王自己忙於製造大錢。這是一種似乎很經濟的辦法，可以偷減重量。譬如一個「當十」的錢，決沒有十個一文的錢加起來那麼重。世傳的「大泉五十」古錢，也許便是周景王留給我們的。經濟，未必是經濟了，倒是中國歷史上的第一次通貨膨脹。儘管宰相單靖公反對，說這樣子賺了百姓的錢，徒然叫百姓離心，但是周景王不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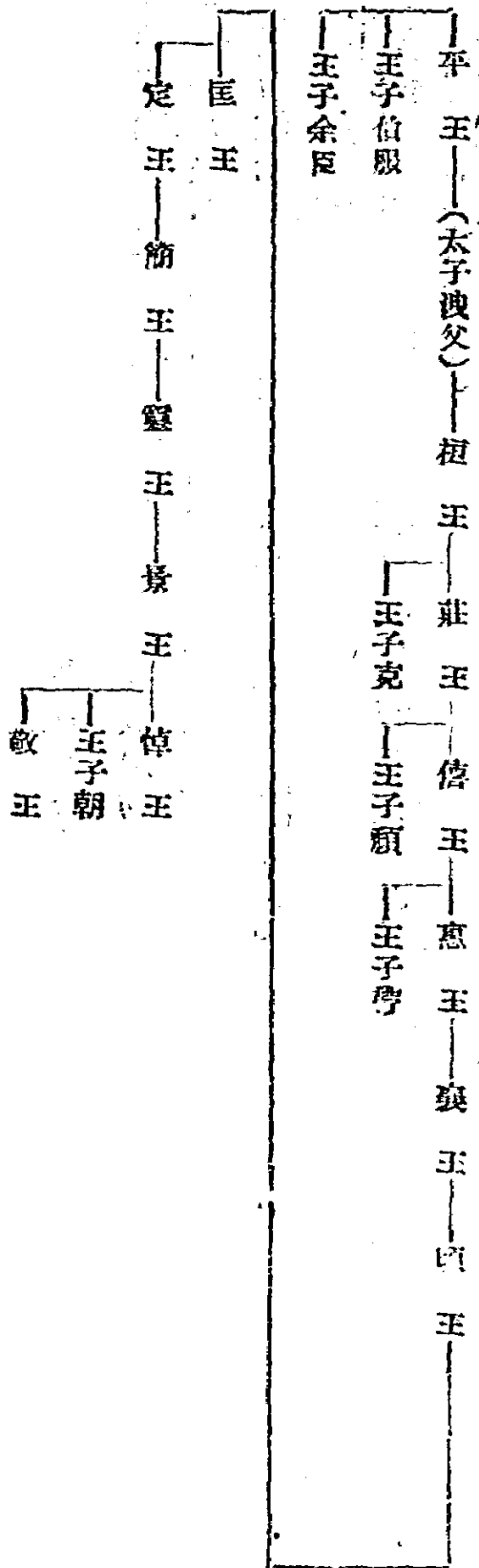
景王的另一傑作，是發明一套不調和的樂器。他做了一個聲音極細，相當於「無射」一管的鐘，又做了一個聲音極大，「大林」級的鐘來和他配合。結果是小的聲音為大的聲音所壓迫，時而露出尖銳的慘叫。

他在位二十五年，太子早死。次子猛，三子匄，均為王后所生。另一位王子朝，是庶子，不過很得寵，幾乎立為太子。景王一死，王子朝率領了許多失意的官僚與靈景之族，把次子猛奪去，大臣單穆公等又把次子猛奪了回來，請晉國派兵保駕，但是次子猛不久就死了，未能正位，其後追尊為悼王。三子匄繼立，是為敬王。敬王元年，尹文公等奉王子朝為王，敬王出居於劉邑。到了敬王五年，才又由晉國派兵，把王子朝趕走，送敬王回到王城。王子朝逃到楚國，把王室的典籍都帶走了。又過了十年，楚國大亂，敬王就派人走到楚國，去把王子朝殺

了。

敬王在位有四十二年之久（依史記十二諸侯年表）。除了殺害王子朝以外，歷史上未見記載有什麼大事。這時候，吳越爭戰很烈，已經是由春秋進為戰國的轉變時期。原有的春秋時代十二諸侯，也都已在本質上發生變化。讓我們在下一章中，先來研究十二諸侯彼此之間的形勢。

春秋時代周室世系：



## 第十章 十二諸侯

春秋時代雖則可以考出有一百七十餘國，但是其中大多數陸續滅亡，剩下來比較重要的只有十幾個。最大的是晉、楚、齊、秦，其次是鄭、宋、魯、衛，又其次是陳、蔡、曹、許。這十二個便是本章所要介紹的十二諸侯。此外，又有吳、越二國，是到了春秋末年才露出頭角的。又有燕國，司馬遷把牠列爲十二諸侯之一（在他的年表中，沒有許國），但是燕在春秋時代與中原幾乎不相聞問，是到了戰國以後，才成爲國際舞台上的要角的。

晉、楚、齊、秦四個大國。分據東南西北四方，均是一面向着中原，一面倚着邊疆。邊疆及其以外，都是一些單位很小，文化落後的部族，不足爲害於這四強。四強是處於進可以攻，退可以守的地位。

鄭、宋、魯、衛也是分據東西南北四方。魯在東，都於曲阜。鄭在西，都於新鄭。宋在南，都於商邱。衛在北，都於淇縣。這四國，可謂內圈的四強。每一國的領域都很大，但是很少發展的餘地。

又被包在鄭、宋、魯、衛的中心的是曹國。因此曹國就毫無發展可言。牠們都城是今日的定陶，雖非四戰之地，卻是一個四通八達，強鄰環伺的所在。牠的領土面積才有一兩個縣而

已。與牠的力量相伯仲的，爲陳蔡二國。陳在淮陽，蔡在上蔡（其後搬到新蔡，最後又搬到安徽的壽縣）。這兩國雖非包在中間，卻由於位在楚國向北發展的街道上，也就沒有喘息的可能。最後是許，牠位於楚鄭之間，鄭在後來尙不免於楚國的蹂躪，牠的處境自然更苦了。不過牠一向受鄭的欺侮已久，所以在楚國勢力北展的時候，就索性投入楚的懷抱，還可藉以對鄭洩憤。

這十二個諸侯彼此都處得不甚好。凡是壤土相接的，總不免易起磨擦。所以只要是鄰國，就每每成爲敵人。齊與魯敵，鄭與宋敵，晉與秦敵；在鄰國相敵的原則之下，倒不一定要彼此的力量對等，所以不但是晉秦兩大國可以相敵。鄭宋兩個次等國家可以相敵，魯國也敢於與齊爲敵，連一個附庸的邾國也可以常常和魯國相敵。原因是，力量較小的一個國家，不妨勾結一個力量尤大於鄰國的，或至少堪以與鄰國相比的，作爲聲援。這麼一來，國際間就產生了若干複雜錯綜的關係，其最後結果是演變成兩大勢力對壘，分別以晉國與楚國爲領袖。鬭爭應該是愈趨愈烈了，而足以引起我們興趣的，是如此一來，國際間的和平反而容易實現，只要兩個巨頭一同意，事情就可以辦，較之多頭時代好商量得多。不過和平也只有四十年，雙方都藉此中原無事之時分別活動，以擴充自己的實力。競賽的結果，晉佔了一時的上風，牠不但滅去殘餘的赤狄白狄，又扶植起來楚國的東鄰，吳國。吳國到了春秋末年，便乘時崛起，壓下楚國。而出乎晉國意料的，是吳國代替了自己的對手，來和自己爭霸，並且使得自己不得不讓牠

一步。等到吳國由於自身的狂妄與忽略，而滅亡於越王勾踐之手，時間已經是入於戰國，晉國本身也分而爲三，再也不能恢復已失的地位。楚國呢，卻只須向澎漲的越國側面一擊，就可以乘着晉國分裂的機會，稱雄一時。其後，便是七雄之間的縱橫捭闔，如何由楚魏的競爭，變成齊秦的對峙，以終究統一於秦，屬於本書卷下的範圍。

就春秋時代的十二諸侯來說，每個國家都可以說有人才，但是生於次等或三等國家的，便不容易施展。正如一個美女，如果生在蓬門閨竇之間，只能做到小家碧玉而已。因此，我們在歷史上可以看到齊桓公，晉文公，秦穆公，楚莊王等人的雄圖，至於鄭莊公，宋襄公，魯莊公，衛文公等人，雖則都有相當的能力（其中宋襄公被嘲笑爲婦人之仁，大概由於戰敗的緣故，並且寫他的人，不是一個宋國的史家），但是都至多做到了一個次要的角色。陳、蔡、曹、許，簡直是可謂無人了，其實未必是無人的。我們研究國際間的歷史，益發感覺到「憑藉」所關係的重要。這一種情形，到今天何嘗不然。

十二諸侯似乎都看不起王室，但其中還是有個差別。魯國對於王室，可謂最好，其次是晉國。桓公時候的齊國，也很好。最不好的要算是鄭國了。這還是用得上一「爲鄰相敵」的原則。每每有人說五霸是挾天子以令諸侯的，其實五霸並沒有倚仗天子的名義來號令諸侯的。他們都是全憑自己的武力，脅制住一部份，以號召另一部份，或與此另一部份爲敵。我認爲孟子所說的較爲正確，他說，「五霸者，摟諸侯以伐諸侯者也。」

那些被撲被伐的侯國們，對於霸國實在是十分敬畏。於是就以昔日侍奉王室的規矩，來侍奉霸國。貢賦，向霸國繳納；朝聘，對霸國朝聘；霸國如召集會議，或徵調兵力，也只有立刻服從。王室，卻被擱置在一邊。王廷之門，雖不至於羅雀，也只要一兩個不忘宗主的魯國之流，偶爾去應故事而已。但是賢如魯國，也要等待王室去一次兩次的向牠「求賻」，「求車」，「求金」，「告饑」，其賢到什麼程度也就可以想見了。

霸國以外，每一個較大的國對於牠所能影響的若干國家，也享受類似霸國所享受的若干好處。於是春秋中期以後的齊國，雖則要對霸主晉國上朝，魯國對於牠也要常常如此，儘管魯國仍須對晉國上朝，但是在魯國的下面，例如鄰國之流，卻要對魯國上朝。

力量，成爲國際間諸侯相處的最高原則。除了力量以外，所謂尊王攘夷，僅僅是齊桓公的口號。齊桓公確是實行過，但並未永以此一原則爲他的行動規律。有很多次，他是只爲齊國與他自己的威權着想。到了晉文公，就完全全丟開了這個原則。晉文公從未攘夷，只尊王過一次，便是春秋所書的「朝王於踐土」，其實是「召王於踐土」。他平定了王室的子帶之亂，並非爲了尊王，而是爲了「求諸侯莫如勤王」，爲了他自己。孔子說過，「齊桓公正而不譎，晉文公譎而不正。」齊桓晉文以外，餘人更不足數。

但是有一個國家，其力量不足以稱霸，卻能用牠的文化地位作一個精神上的領導者的。這便是魯國。徐炳昶先生有一次在教育部的史地教員講習會的開幕典禮上（民國三十年七月），



是說到秦國雖終於在戰國末年統一中國，而魯國也竟能以弱國支持甚久，並且使得全中國都以魯學爲宗，向大家提出一個引用到今日國際情勢的問題，說中國應該是『爲秦乎？爲魯乎？』這的確是足以發人深省的。著者個人雖以爲秦之是否與魯不可兼爲，也值得考慮，但專就歷史來說，魯國在春秋時代的文化地位，不容我們不加以重視。吳國的公子，季札，曾經周游當時的各國，少所許可，獨有在魯國，看到了易象與魯春秋，便慨然贊歎，說『周禮盡在魯矣』。西周的禮法，洛陽未能保存，而保存在魯國。魯國在內政方面，雖也不免有篡弒，不免有大夫擅權，種種合乎當時惡潮流的事實，但比較起來，亂的程度似乎較輕。雖在三桓之中，也不乏有賢人，如季友與仲孫纘等（春秋是責備賢者的，所以季友仲孫纘等也要受到責備）。魯國在外交方面，特別熱心於霸國的擁護，誠然含有對齊表示的意思，恐也未嘗沒有渴求新中央的樹立之誠意。其後偉大的孔子產生於魯國，以仁政與大一統爲其政治學說的核心，不能說是與魯國毫無關係。自從有了孔子，與他的各國弟子，魯國在全中國思想界的領導作用，就日益愈甚地發展到戰國末年了。

以上便是十二諸侯的大概情形與彼此之間的關係。至於較小的國家們，我們只能在以下的各章中偶一提及，當牠們與大國發生接觸的時候。

## 第十一章 齊桓公的霸業

齊桓公即位於公元前六八六年，離開周平王元年（七七〇），已經有八十五年。

這八十五年期間，國際間的情形是如何呢？前一年，是周平王在位的五十一年。由於史料的稀少，我們僅僅知道各個侯國，尤其是強大的幾個驟然失去了中央的控制，紛紛從事於本身的擴展，侵略鄰近的小邦。對於天子，晉鄭兩國是夾輔周室的，秦國也很能効忠。虢國位於陝州，是否在起初的時候擁護王子余臣，以與平王為難，尙待考證，但在後來，也是支持平王的一國。晉國在文侯以後發生內亂，（大臣潘父弑昭侯，迎曲沃桓叔，未成；昭侯的兒子孝侯，又為桓叔的兒子曲沃莊伯所弑；孝侯的兒子是鄂侯，鄂侯的兒子哀侯，均苦於曲沃之逼。）因此晉國在暫時就沒有多大實力。剩下鄭虢二國，成為當時最大的可以幫助王室的力量。在鄭虢二國之間，又以鄭國為較強。所以鄭武公與鄭莊公兩代都做了周平王的宰相（卿士）。

鄭國何以能如此之強呢？一方面因為晉、楚、齊、秦四個大國在當時都不會把勢力深入到中原來；晉尙沒有南及於河，楚尙沒有北至漢京，齊尙未至濟水以西，秦尙未至岐山以東。另一方面，是由於鄭之東遷，遠在犬戎之患以前，鄭武公的父親桓公似乎早已顧慮到幽王之將讓

大亂，已經先作安排，向管鄆二國借了十邑，以安頓他的東遷人民。到了遷東以後，便滅去了管鄆二國之地，於是北至延津，南至禹縣，東包長葛，西有虎牢。就中原諸國來說，牠自然算得上最大最強的一國了。

因此在平王去世，桓王即位以後，鄭莊公便成了一個五霸以前的霸主。他糾集了齊魯兩國，於桓王七年以王命伐宋一次。在宋國的一方面也有衛國蔡國與魯國北鄰的邾國。結果是鄭莊公的一方大勝，取得了宋國三邑（管、郕、防），送給魯國。明年，他又率領了齊魯二國伐許，許莊公出奔於衛，他就扶立了許莊公的弟弟許叔。又過兩年，他召集了齊、魯、陳、宋四國之君，會盟於稷邑，以結束宋室的內亂，這時候宋殤公見弑於太宰督（號叫華父，又稱華父督，是宋戴公的孫子，宋殤公的叔父），殤公的堂兄弟宋莊公得立。

像上邊的三件事，伐宋，伐許，「平宋」，都是近於霸主的作風，可惜鄭莊公不能免於與天子交鋒，使得他喪失了霸主的資格。平王在他的晚年，頗不滿於鄭莊公，而漸漸接近虢國，引起莊公的嫉妬，而平王竟不惜以天子之尊與莊公交換「人質」，以表白自己無棄鄭就虢之意。這是周平王的失着。天子用人自有全權，何必要向做卿士的做出如此的舉動，到了桓王即位，就更加親近虢國。鄭莊公也敢於派人在夏天搶劫王畿溫縣的麥，在秋天又搶劫京師的稻。五年以後，桓王正式發表虢公忌父為王室的卿士之一。鄭莊公仍就為王室的卿士，不過是改為左卿士了。再過八年，左卿士的名義也取消，鄭莊公不肯來朝，桓王便興兵討伐。桓王自將中

軍，所領的是王室之兵；虢公林父將右軍，所領的是蔡國衛國之兵；周公黑肩將左軍，所領的是陳國之兵。在王室的一邊，是有陳、蔡、衛三國。鄭國這一方面，是單獨應戰。以諸侯來抗天子，不僅爲西周所未聞；在東周也是唯一的（不過後來王室也從未征討別的諸侯，倘是有所征討，恐怕就不會都不反抗）。桓王與鄭莊公對壘，戰於長葛縣的繻葛，桓王大敗，並且在肩膀上還帶了一箭。倘非鄭莊公制止那射王的祝融，令他勿再追趕，桓王的性命亦許要成問題。鄭莊公說，「君子不欲多上人，況敢陵天子乎？苟自救也。社稷無隕，多矣！」可見他是實逼處此。到了晚上，莊公就派了曾經負責搶麥搶稻的大夫祭仲，去慰問桓王與王的左右。

在桓王之爲此戰，也是失之輕率。王室對於不用命的諸侯，原可聲罪致討，但不該既未估計力量，又貿然御駕親征，沒有想到萬一失利，如何有轉輾的餘地。

還有值得我們注意的，便是其他的諸侯們，對於如此重大的鄭國抗命之事，都熟視無睹。蔡衛兩國之所以從王伐鄭，主要的原由還是由於本與莊公有仇。齊魯兩國則依然是鄭國的朋友。在次一年，北戎伐齊，齊國請救於鄭，鄭莊公派了太子忽帶兵去救，大敗戎師，俘虜了兩個戎師，斬獲了三百名甲士。這也是一種「攘夷」的義舉。倘若鄭莊公又能尊王到底，五霸就不能讓齊桓公居首了。

鄭莊公死後十五年，齊桓公才卽位。鄭國由於在莊公死後迭生諸子爭位的內亂，所以國力一落千丈。在同一時候，齊國是襄公在位，襄公雖爲無道之君，兵力卻很強，遷了紀國三邑

的人民（邢、鄆、郟），又對魯取得上風。所以到了襄公既死，桓公繼着公孫無知而就位的時  
候，便頗有憑藉了。

齊桓公在位共有四十二年（於公元前六八六年即位，以次年爲元年，死於六四三年）。  
他前後會盟諸侯有二十六次，用兵有二十八次。論語稱他「九合諸侯」，也許是九字作糾字  
解，也許是形容諸侯從四面八方合起來的意思。有人硬把齊桓公的會盟分出所謂衣裳之會與兵  
車之會，選出九次來作爲衣裳之會，以求符合於論語的說法，其實九次以外的衣裳之會還多得  
很。

這二十六次的盟會，與二十八次的用兵，倘若我們要一次一次地敘述起來，倒不如列出兩  
張表的好（請參看著者的中國歷史通論春秋戰國篇附註四十九及五十五）。扼要地說，他是先  
爭取鄭、宋、魯、衛四個次等國家，然後爭取陳、蔡、曹、許，終於對楚示威，而始終未能指  
揮晉秦三國。攘夷，他先做；尊王，他後做。被他攘了的，有侵燕的山戎，與滅衛滅邢的狄  
人。被他尊了的是周僖王、惠王、襄王。

他用了八年工夫，費了五次盟會（北吉一次，柯一次，鄆二次，幽一次；北吉在山東東阿  
縣東，柯在河南內黃縣東，鄆在山東濮縣東，幽在河南考城），才把鄭、宋、魯、衛四國加上  
幾個小國，爭取到手，甘心接受他的領導，而且其間也用兵三次，二次伐魯，一次伐宋。所可  
怪的，他伐魯的兩次，都是戰敗的，卻能令魯國覺悟其「以小勝大」之不祥，反而心悅誠服地

與所敗的齊國來合作。在這個期間，他曾經滅了濟南東南的譚國與寧陽西北的遂國，對於他的聲威，增加不少。

公元前六七八年的幽之會，是齊桓公真正開始成爲霸主的一次。到會的除了鄭、宋、魯、衛四國以外，又有陳、許、滑、滕四國。這也是鄭國叛而請服的一次。歷史家每每置桓公始霸於去年的鄆之會，但是那時候到會的僅有鄭、宋、衛、陳四國。

孟子說得好，五霸是『以力服人』，雖齊桓公亦不能免。所以在幽之會以後，那四個次等國家之中，有三個又勞動桓公用兵。桓公就不得不再伐魯一次，伐衛一次，以兵力威脅鄭國一次。

在陳、蔡、曹、許四國之中，陳是最先服齊的，曹許也終久入於桓公的掌握，惟有蔡國，由於十分近楚，雖有一蔡姬嫁給了桓公，而從未敢於來會。其後蔡姬因事被休，桓公就先說好了淮河北，位於蔡國後方的江黃二國於公元前六五六年對蔡進攻，離開了幽之會已有二十二個年頭。跟隨他去伐蔡的，齊國本身的軍隊以外，共有鄭、宋、魯、衛、陳、曹、許七國。蔡國自然是一擊便潰了。

齊桓公的聲勢，這時達於頂點。他就乘着勝蔡之威，兵臨楚境，駐紮於偃城北邊的陘邑。楚成王便派了屈完來質問，說：『君處北海，寡人處南海，惟是風馬牛不相及也，不虞君之涉吾地也，何故？』齊桓公就叫管仲想理由來答覆，舉出兩點：第一是楚國久未向周室進

實，第二是西周時代，周昭王南征而死，是楚國應該負責的。屈完大概是奉命來妥洽的，就用半剛半柔的口吻來說，第一點是楚國的錯，第二點楚國卻不能承認負有責任，周昭王自己死了，請去問長江水邊的人。於是齊楚兩國就頗有商量的餘地，可以免於動武。其後桓公又請屈完閱兵，把八國聯軍都擺給他看，說，「以此衆戰，誰能禦之？以此攻城，何城不克？」屈完說，「你若是用道德來奠定諸侯之間的和平，誰敢不服？你若純仗武力，楚國有方城山作爲城牆，漢水作爲城濠，你的兵儘管多，也沒有用，」這一種不抗不卑的外交，使得桓公無可輕視，便請楚國參加諸侯的會盟。楚國是參加了，牛耳也屬於桓公，但楚國不比其餘的七國，並不肯在事後追隨他，只是此時不與他交鋒作戰而已。

至於晉秦二國，秦繆公從未來會；晉獻公是來了，到半途又回去。回去不久便死，晉國發生內亂，齊桓公派兵赴晉，也是半途而回，因爲秦繆公已經送了公子夷吾到晉國（爲晉惠公），齊桓公就單單讓大夫隰朋去參加卽位的典禮。

此後，齊桓公的目標在於尊王。他在六四七年與六四四年成周兩次，派兵保護京師。京師的南面山上住有陸渾之戎，北面黃河對岸有臯落之戎。這些戎人與王子帶素有勾結，又稱爲狄。他們離開京師極近，在齊桓公死後幾年，他們就佔領了京師一次，扶立王子帶爲王。

在北燕國的東邊也有戎人，叫做山戎。山戎常常侵害北燕。齊桓公親率軍隊救燕，是在公元前六六四年。在邢衛二國的北邊與西邊，也有戎人，叫做赤狄。赤狄先後滅了鄭衛二國，是

桓公派兵把他們兩國救了下來，替兩國找下適宜的地方作為新的國土，替邢找下夷儀，替衛找下楚丘。這是在公元前六六一年到六五九年。

總結桓公的一生，可以稱得上是一個有主義，有計劃的霸主。因為有他，失了中央的若干侯國重新團結於一個組織之下。侯國與侯國之間的小爭鬪，受了限制。對外，諸夏也不致於個別地遭遇戎狄的侵害。而且徒擁虛名的天子，忽然又獲得相當的尊禮，周室的傳統得以不絕，也就是形將崩解的中國，得以免於崩解。齊桓公是發明了以盟會制度，代替王室所無力整飭的紀綱。最著名的一次盟會，六五一年的葵丘之會，留下給我們以全部的盟詞：「初命曰，一誅不孝，毋易樹子，毋以妾為妻；」再命曰，「尊賢育才，以彰有德；」三命曰，「敬老慈幼，無忘賓旅；」四命曰，「士無世官，官事不攝，取士必得，毋專殺；」五命曰，「無曲防，無遏籜，無有封而不告。」

這一段的盟詞，見於孟子告子下篇。孟子是一個反對五霸的人。他認為五霸乃是三王的罪人。但他也承認戰國時代的諸侯，連五霸都不如，他說，「今之諸侯，五霸之罪人也。」孔子由於時代的關係，似乎比孟子更贊成桓公一些。孔子尤其贊成那輔佐桓公使能稱霸的管仲，說，「倘若沒有管仲，我也要被髮左衽，變成了一個夷人了。」這就是說倘無桓公與管仲的一番尊王攘夷的專業，中國就不成其為中國了。自然孔子的理想，要超過霸業很遠，他是以周公自比的人，而真正的志願是要做得比周公還進一步。其後到了東漢末年，才有諸葛亮來



以管仲自比。孔子與諸葛亮兩人，均爲環境所限，孔子不會做到周公，諸葛亮也不會做到管仲；但是兩人卻在別的方面均有不亞於周公及管仲，而且超過了周公與管仲的成就。

## 第十一章 晉國的長期霸權（上）

在齊桓公死後，齊國不會繼續掌握霸權。其原因正如鄭莊公死後，鄭國喪失牠的獨強地位一樣：由於諸子爭立的糾紛。

同樣的情形，並不重演於晉國。晉國在文公死後，能夠繼續為中原全部或局部的盟主，直至春秋之末。這是值得我們來詳細研究的。

先說齊桓死後晉文未霸的幾年，共有七年，國際間的大事。第一是宋襄公圖霸未成。他扶立了齊孝公，使得齊國內亂暫告平息，原可好好地努力，以逐漸取得霸主的資格，無奈操之過急，要召命那桓公所未能壓制的楚成王，來參加他的盟會。楚成王果然來了，到會的共有宋、楚、陳、蔡、鄭、許、曹七國，地點是河南的孟色。但是楚成王來出席的真正目的，是要教訓宋襄公，把宋襄公當場拿捕，並且征討宋國。經過諸侯的調停，到這一年的年底就把他放了（公元前六三九）。但是宋襄公不甘受如此的侮辱，在次年的冬天與楚成王決戰於泓，又因不明兵法而慘遭大敗，負傷而死（死在下一年的夏天）。

宋襄公有很多人把他列為五霸之一，其實他不夠一個霸主的資格。與他同時的，還有秦繆公。秦繆公兩立晉君（惠公文公），一救周室，頗有霸主的氣魄，

但是力量不夠，始終只做了西戎的霸主而已。對於西戎，他曾經滅國十二，開地千里。在中原方面，他既不能與齊桓公爭衡，後來又處處讓晉文公佔先，終於在晉文公死後，於冀圖襲鄭以窺中原之時，遭受了晉襄公的打擊。所以嚴格說來，他也不能算作五霸之一。

五霸之中不成爲問題的僅有齊桓公，晉文公，楚莊王三人。倘若宋襄公與秦繆公除開，只有把晉悼公與吳王夫差算進去了。

晉國從文公起，經過襄公，靈公，成公，景公，厲公，以至於悼公，一直維持了很高的地位，而且始終不曾間斷地有若干諸侯擁護牠；並且在悼公以後的平公，昭公與定公三代都是如此。晉國是可以稱得上一個霸國。牠的霸權是長期的。

這長期霸權的基礎，是奠定於文公之手。文公在位僅有九年，所做的事並不甚多，但是一個霸主所應該做的他已經做了；爲了奠定本國的長期霸權而應該做的，他也都做了。

他是一個飽經憂患的人。在做公子的時候，就遭到了凶狠的後母與不慈的父親。父親晉獻公派人到他所守的蒲邑來逼他，他徼倖得以脫走。此後便出亡於狄。在狄住了很久（十二年），弟弟晉惠公又派人來刺他，他就逃到齊桓公那裏，途中經過了衛國，衛文公不禮。在魯國又住了五年，這時候已經六十歲了，從齊國走到楚國。途中經過曹國，宋國，鄭國；曹共公與鄭文公也對他沒有禮貌，只有負傷的宋襄公對他還好，待以國賓。在楚國，楚成王很器重他，待之以敵體諸侯之禮。住了幾個月，逢到晉惠公已死，惠公的太子圉（懷公）與秦結怨，晉文公便

很快的來到秦國。秦繆公就派兵把他送回晉國爲君。他已經是六十二歲的人了。

卽位以後，第一年忙於整頓內部。第二年，秦繆公準備平定周室的王子帶之亂，晉文公搶先進兵，圍住王子帶於其所住的溫邑，一面護送周襄王回到王城。這就很不費力地做到了霸主的第一工作，尊王。

第四年，楚兵圍宋，宋告急於晉。文公在次年的春天，起兵侵曹伐衛，執了曹共公，分割曹衛兩國的田地，交給宋國。如此，不僅爲了雪恨（報復當初的不禮），也爲了曹衛這時已經成了楚的黨羽，對付牠們正所以暗示楚國解宋之圍。楚成王本與晉文公有私交，伐宋之時，不知文公必肯去救，這時頗想講和了事，他也不再圍宋，文公也不要與曹衛二國爲難。無奈他的武臣子玉，執意不肯，認爲退兵不啻示弱。於是就有了春秋時代最著名的一次戰爭：城濮之戰（公元前六三二年）。城濮之戰的結果，晉兵獲勝，選出一千名俘虜，一百乘裝甲戰馬，獻給周室的天子（襄王）。依照周室的禮法，中國的諸侯與夷狄相戰，才能獻俘虜來。晉文公如此做法，是把楚國看成夷狄；周室加以接受，也是把楚看成夷狄。（好在楚國自己也會經自認爲蠻夷，儘管原是顛頊之後。）因此，晉文公完成了霸主的第二工作：攘夷。

尊王與攘夷都做到了，文公自然成爲諸侯的領袖。踐土之盟，鄭、宋、魯、衛均到，陳蔡也到，附庸的莒國與頭等強國的齊，都到。接着有此年冬天的溫之會，增加了秦國與邾國的代表。四大強國之中，楚是戰敗的，齊秦都已來了。文公的地位，比起當年齊桓公來，有過之無

不及。次等國家鄭、宋、魯、衛均在，三等國家陳、蔡、曹、許，陳蔡已來，曹君尚在拘囚之中，許不久就被申討。

鄭國雖則參與了踐土之盟與溫之會，但是晉文公對他仍未釋其昔年不禮的私憾。在六三零年的秋天，他會同秦繆公圍鄭，秦繆公後來單獨解圍而走。鄭國的老臣燭之武夜入秦師，告訴繆公說，亡鄭於晉有利，於秦未必有利。秦繆公走後，晉文公也只得罷兵。這圍鄭之舉，是晉文公的一個失着。過了一年，文公逝世。

文公替兒子襄公留下幾個老臣，趙衰，狐偃，賈佗，先軫，魏犢，也就是在他十七歲的時候就開始跟他做朋友，隨着他一齊過流亡生活的。這五人都是經驗豐富的熟手。齊桓公只有管仲一人，而管仲先他而死，這是齊國的不幸。

文公又替兒子留下了很多的軍隊。齊桓公常用諸侯的軍隊作戰，而文公先後用兵皆是用的晉軍。晉軍在武公時，只有一軍；到獻公時有二軍，文公把牠擴充為三軍。

還有一點，文公替兒子留下佔有優勢的地盤。他從周襄王的手上獲得了南陽一片，這南陽便是晉國之南，黃河之陽的懷慶一帶。表裏山河的晉國，更增加了山河之險。他又有了鄭國的虎牢，於是鄭國從此便永在晉國的威脅之中。

由於這三點，晉國的霸權就能夠在文公死後繼續下去。

襄公剛剛即位，遇到秦繆公襲鄭的事。這很顯然是秦繆公冀圖承繼晉文公的地位。襄公可

以忍受，而幾位老臣不肯忍受。恰巧秦繆公由於鄭已有備而中途回軍，晉襄公的隊伍就在河南鐵門舊縣之北的穀山，給他一個側面突擊。以盟國突擊盟國的遠征他國的軍，本是一種說不過去的。但是晉國的老臣們卻有方法解說：鄭是晉的同姓，秦國不該乘晉之喪，侵犯晉的同姓！

突擊的結果，晉國保持了霸權，但與秦國卻結下了世仇，陸續不斷地互相侵擾或交鋒對壘，至於七十年之久（參看顧棟高春秋大事表中「秦晉交兵表」）。

襄公在位七年，派了他的大夫士穀，與諸侯會盟一次（公元前六二六年），以討論衛國的請和（去年晉伐衛，討其不朝）。這似乎是大夫主盟的第一次，以前都是霸主親自主盟的。到會的有鄭、宋、陳三國國君及魯國的大夫公孫敖。

晉文公的老臣趙衰死於襄公六年，趙盾的兒子趙盾繼續輔政。一直到三家分晉為止，除了一個極短的時期以外，趙家是晉室最重要的大臣之一。襄公死後，靈公繼之，年紀很輕。在靈公的十四年之中，趙盾是事實上的霸主。趙盾是一個很有能力的人，倘若沒有趙盾，也許晉國已經失霸。有若干諸侯，原已去晉即楚，到了靈公八年（六一四），新城之會，才又重新聚在晉國的牛耳之下。這一次新城之會，到者有鄭、宋、魯、衛、陳、曹、許七國（連晉一共八國），七國均由國君出席，晉由趙盾代表。

晉靈公習於殘暴，趙盾諫之成仇，派人行刺趙盾不成，其後反為趙盾的族姪趙穿所殺。這

時趙盾已經逃出晉都，但沒有逃出晉國。靈公既死以後，趙盾趕回晉都，派趙穿到洛陽迎立公子黑臀爲君（晉成公），關於趙穿弑君的事，不加追問。因此晉國的史官董狐便寫下「趙盾弑其君」五個字來。趙盾說，「確不是我」。董狐說「你是晉國的正卿，逃的時候不出國境，回來的時候又不討賊，不是你主使是誰？」趙盾說，「唉，這是我自己不好，合於詩經上「我之懷矣，自貽伊感」八個字了。」孔子後來評論此事，說「董狐是古時的良史，紀事忠實；趙盾是古時的良大夫，勇於認過。可惜，他倘是能夠逃出國境，就可以免於千古的惡名了。」

晉成公在位七年，親自主持諸侯的會盟一次，六零三年的黑壤之盟，追隨的有鄭、宋、魯、衛、曹五國。五國之中，陳是最近曾經即楚的，鄭是受楚之伐而請和於楚的，魯是未肯於成公即位之時朝晉的。所以這黑壤之盟也很重要，使得四個次等強國與一個三等國家再來到晉國的領導之下。

成公的兒子景公，在位十九年，一共做了三件大事。第一件是與楚作戰失敗，幾乎失了霸權。第二件是對齊作戰勝利，重新挽回顏面。第三件是派了巫臣通吳，給楚國扶植起一個敵人，替本國扶植起一個對手。五九八年的邲之戰，晉軍由荀林父指揮，楚軍由楚莊王指揮。這一次是楚莊王伐鄭，晉來救鄭，但是晉軍來到的時候，鄭襄公已經因袒請降，晉軍原可班師，只因人數太多，將官也多，衆議紛紜，非荀林父所能駕馭，尤其是副帥蒍穀，堅決主張交鋒，並且不等荀林父命令，擅自陷陣。於是荀林父勉強救應，大敗而回。

在晉國邲戰失利以後，仍舊忠於牠的只有魯、衛、曹三國，而魯、衛二國在暗中已經通好於楚了。齊國是自從晉文公死後，從未聽命於晉的頭等強國，這時候看見晉敗，一面與楚結好，一面公開侮辱晉國的使臣卻克，與魯、衛二國的使臣臧孫許，孫良夫。卻克駝背，臧孫許跛足，孫良夫獨眼；齊頃公也派了三位，駝背的、跛足的、獨眼的副官替他們御車，頃公的母親從樓上看見，引以為樂；被三位使臣發覺了，卻引為奇恥大辱。剛好晉國於此時正欲對外立威，以恢復戰所失的霸權。於是晉、魯、衛三國聯合討齊，有了六三二年的鞏之戰。齊軍大敗，頃公僅以身免。齊國向晉國請和，晉國的將官們要求以頃公之母為「人質」，齊國的代表說，「你們這是以「不孝」來教齊君，怎樣可以號召諸侯呢？」到了次年，齊頃公親自走到晉國請罪，並且推尊晉景公為王。



### 第十三章 晉國的長期霸權（下）

這真是出乎晉景公意料的事。一個已失霸權的霸主竟一戰而被推尊爲王。霸主們的口號是尊王攘夷，如何能自僭王號，與蠻夷之楚同其作風？所以晉景公不能接受齊頃公的「好意」。但是王的名義是拒絕了；主的事實晉景公已經做到，而且在齊頃公未來之前已做：將三軍擴充爲六軍，依照西周的禮法，諸侯的軍隊至多三軍，天子才能有六軍。晉景公創爲六軍，是實際上目無王室，自爲天子。

但是晉國對楚而言，依然是一個戰敗國。況且楚國又時時與秦通好。秦是自從繆公襲鄭遇擊以來，一向與晉爲仇。因此晉國便想到以吳爲友的外交政策，把吳扶植起來，與楚爲敵。這一個政策，出於巫臣的建議。巫臣原爲楚國的人，是楚國的申公。當初申國被楚滅亡以後，成爲直屬於楚王室的縣，王室另派一位縣公來治理。申公巫臣並非原來的申國國君之後，而是申邑的縣公。巫臣與楚將子重、子反二人處得不好。子重向楚王要求以申邑土地爲賞田，巫臣說，申邑之所以定爲直屬的縣，無非爲了便於保衛楚的北方；倘若劃給子重，就等於使王室失掉申邑，晉兵鄭兵隨時可以沿白河而下，直到襄樊。子重於是就沒有得到申邑二地。子反在平定陳國夏徵舒以後，想自取陳國的美婦人夏姬，巫臣勸他不要惹這一粒禍水。但後來巫臣自己

卻把夏姬帶走，到了國外。子重與子反二人就殺了巫臣留在楚國的全家，分去他的財產。巫臣爲了報復起見，便向晉國獻出通吳的計策，目的在於使子重子反二人疲於奔命以死。

吳國與楚國一樣一向是以蠻夷自居的。吳國的國君誠然是太伯仲雍之後，而人民確是與中原文化相隔絕的蠻夷。並且國君也已經斷髮文身，同化於自己的人民了。中原諸國也從未與他們往來。但是巫臣卻能知道，吳國的君臣是可教的，於是在晉景公准許以後，他就走到吳國，教他們如何駕駛戰車，如何擺陣，如何用兵，並且留下了自己的一個兒子，替吳國辦理外交。這是在公元前五八五年。果然吳國一教便會，從此成了楚的大患。牠伐楚、伐巢、伐徐，又進兵入於州來（安徽壽縣），子重子反二人「於是乎一歲七奔命」，「蠻夷屬於楚者，吳盡取之。」「盡取」是言過其實了；皖西一帶確已入於吳楚平分春色的局面。

楚國看見晉國在對付牠，便急於聯秦制晉。這時候晉厲公繼立，在卽位的次年（厲公元年，公元前五八一）就和秦國訂立了令狐之盟，決心結束過去的衝突。但是秦桓公始終缺乏誠意，仍舊一面勾結白狄，一面勾結楚國，白狄之君與晉厲公有親戚的關係，就報告了晉國。楚國爲了要破壞秦晉之間的和平，促進秦晉之間的鬭爭，也把秦國的計劃報告了晉國。晉厲公這就號召了齊、魯、宋、衛、鄭、曹、邾、滕八國之師（其中頭等強國有齊，二等強國鄭、宋、魯、衛全來，三等國家有曹，附庸國家有邾滕），在公元前五七九年討伐秦國，戰於麻隧，虜獲了秦軍的大將成差。

在四個強國之中，齊於鐘之役戰敗，秦於麻隧之役戰敗。僅剩下一個楚國，是郟之役勝了晉國的。到了晉厲公六年（公元前五六七），便有鄆陵之役，晉之主將欒書戰勝了楚其王。戰場是在鄭國。鄭國自從郟戰以來，一向事楚。現在晉國爲了對楚挑戰，就討伐鄭國。楚其王只得來救，於是就敗於鄆陵。

晉國的力量，此後便登峯造極。但是物極則反：秦、齊、楚三強都已壓倒，外患是沒有了，大禍卻起於蕭牆之內。欒書凱旋以後，隔了一年，就弑去厲公。這位在武功上連勝秦楚，超越了齊桓、晉文的霸主，卻不免死於那使得他享有連勝秦楚之名的主將欒書。（主將在晉國，便是中軍之將；中軍以外有上軍，下軍，又有新軍，均各有將佐。）

在欒書弑了晉厲公以後，大夫們迎立了一位遠房的宗室，年方十四歲的悼公。悼公的祖父，是晉襄公的兒子。三代以來，都避居於洛陽，已經差不多是平民了，真夢想不到能有一天又做了晉君。但是這一位遠房的幼年新君，一旦即位，卻頗能發號施令，重振紀綱，顯出他的不凡。悼公一舉而逐不臣之人七人（欒書似在其內）。中軍將改稱爲中軍尉，任命祁僎來充任。祁僎是一位外舉不避仇，內舉不避親的賢臣。悼公所任命的新人，均爲人民素所稱讚的知名之士，所以能做到「官不易等，爵不踰德，師不陵正，旅不逼師，民無謗言。」  
楚其王不知道悼公有如此的能幹，很想乘着厲公被弑，晉國內亂的機會，爭奪晉國的霸權。這一年，鄭人伐宋，楚人助鄭，佔領彭城，留下了三百乘戰車戍守彭城。宋國的主將華

元已經走到晉國去請救，便請來了晉國的兵，遇到楚軍，楚軍回師。這時候宋國的將軍華喜，已經把楚軍所留下的三百乘，圍在彭城城內。晉軍便率宋、魯、衛、曹、莒、邾、滕、薛八國的軍隊，加強華喜原來的隊伍，共圍彭城，這已經是次年即悼公元年的春天了。彭城向晉請降。晉人乘戰勝之威，質問齊國何以不派兵來參加共圍彭城的事，齊國立即謝罪，派遣太子到晉國作人質。隨着晉人又爲了懲戒鄭國之伐宋與請楚爲援，就進兵攻鄭，鄭兵小敗，楚國派兵襲宋的呂留，晉軍也早已襲楚的焦夷，不過晉楚兩軍未能交鋒，大概是由於楚軍躲避的原故。

悼公二年，再度伐鄭，仍然沒有得到什麼結果。因爲諸侯的兵很多，糧食頗成問題，並且均離本國很遠，所以只襲鄭國閉城堅守，楚軍再在別的地方對諸侯的本國略事騷擾，諸侯就只得解兵而去，因此不能持久。到了冬天，晉人想出了在鄭國的旁邊，那原屬於鄭，現屬於晉的虎牢，造起一座城來，就可以把大量的軍隊戍守在裏面，對鄭持久作戰。虎牢築城以後，鄭國果然恐懼乞降。

鄭國處於晉楚兩大之間，很感困難，親晉，楚就來伐，親楚，晉就來伐。悼公在位十五年，此後又伐鄭三次，到了最後一次，（公元前五六二）卻替鄭國解決了困難。鄭國的大夫們用心很苦，故意伐宋一次，以招致晉國的申討，等到晉軍來了，便一面向晉請降，一面向楚請救，使得晉軍更加憤怒，看他不能再勝楚軍，若果能夠便可以死心塌地去事晉國。果然晉

楚二軍皆來（楚的軍隊是從秦國借來的），鄭國的大夫們便向楚方明白表示說：「我們爲了國家的存亡，不能不向晉國低頭（剛剛參加了亳之盟，同盟的有晉、齊、宋、魯、衛、曹、莒、邾、滕、薛、杞、鄆），辜負了你們的盛意，倘若你們能夠用和平的方法鎮壓下晉國最好，否則請你們用武力把牠鎮壓。」楚共王不願交鋒，認爲鄭國在侮辱他，就把鄭國的代表拘留起來。鄭國從此就死心蹋地做了晉的「盟屬」，由晉國的大夫趙武，入城與鄭簡公立盟，鄭國的大夫公孫舍之（子展）出城與晉悼公立盟。我們在春秋時代的歷史上，就再也看不到晉國伐鄭的事，除了爲了范中行的原故，鄭國一度與晉國的大夫趙鞅失和以外。楚國也不再來爭取鄭國的友誼。鄭國的大夫們謀國的苦心，可說是得到了代價。

過了三年悼公伐秦於械林，爲了懲戒牠借兵給楚國。這一次參加伐秦的有齊、魯、宋、衛、鄭、曹、莒、邾、滕、薛、杞、鄆十二國的軍隊。晉悼公在國境等候，由荀偃率領晉與十二國的軍隊前進。結果是晉軍自己的將帥不和，欒黶不肯聽從荀偃的命令，大家未能與秦交鋒，便回軍了。晉人稱這一次的戰爭爲「遷延之役」，是晉國的恥辱，也是悼公一生唯一的恥辱，但是這一次最無結果的對秦戰事，卻有了最大的結果：牠結束了七十年來秦晉之間的世仇，直到春秋末了，不再有什麼衝突。

悼公死後，平公繼之。平公伐齊兩次，第一次在平公三年，爲了懲戒齊國的屢屢侵略魯國，大破齊軍，進入齊國的都城臨淄。第二次在平公十年，爲了報復齊國在前年出兵太行，佔

領朝歌，冀圖援助在曲沃叛變的欒盈，也獲得了勝利。

在霸業方面，平公也主盟了幾次：元年有溴梁之盟；四年有祝柯之盟；五年有澶淵之盟；六年有商任之會；七年有沙隨之會，九年十年有夷儀之會；十年有重丘之盟；十一年有澶淵之會。

到了十二年，即公元前五四六，便實現了向戌的弭兵主張，有了舉行於宋都的弭兵會議。

## 第十四章 弭兵會議及其以後

弭兵會議舉行於公元前五四六年，即晉平公十二年，魯襄公二十七年。會議的地點是宋國的都城商邱。發起人是宋國的大夫，左師向戌。向戌由於在私交方面和晉國的中軍趙武很好，與楚國的令尹子木也很好，所以覺得自己的能力可以擔負得起撮合晉楚的工作。只要晉楚兩強肯贊成弭兵，其餘的小國自無問題。

當時的各國諸侯與一般人士，似乎對於戰爭都感到厭倦。自從齊桓公以來，霸主們「攘諸侯以伐諸侯」，也不知道有多少次。小國的諸侯，大夫與壯丁，差不多每兩三年要跟隨霸主到東到西，疲於奔命。爲了什麼呢？爲了尊王攘夷的次數少，爲了奠定與挽回每一霸主的威權，爲了霸主們的顏面，次數多。尤其是到了最後，幾乎完全爲了爭取那狡猾騎牆的鄭國。晉來服晉，晉去服楚。這是使得一般小國，極感苦惱的事。晉國的韓起（宣子）說得好：「兵，民之殘也，財用之蠹，小國之大菑也。」趙武考慮到應否接受向戌的邀請，韓起就告訴他，弭兵是一個動聽的口號，不管是否真能做到，但這個口號是不便反對的。倘若晉國反對，楚國就要贊成，藉以號召諸侯，奪去晉國霸主的地位。於是趙武就答應了向戌。向戌又走到楚國，楚國令尹子木也欣然同意。到了齊國，齊國的君臣們感覺爲難，當政的陳文子較有眼光，說「晉楚

兩國都答應了，我國怎能不肯？況且我們要是反對弭兵，傳了出去，連我們的人民都要生心了。』齊國於是也無問題。向戌再派了一個代表，去告訴秦國；秦國也贊成了。所有的小國（鄭、宋、魯、衛、陳、蔡、曹、許之流）都接到了通知，定於夏秋之間在宋國都城開會。

在五月的最後一天，晉國的趙武先到。其餘各國的代表陸續到齊，而且多數是當國的執政。只有秦國不會有代表來，但在原則上牠已經同意，而且楚國可以代表牠。三等以外的國家邾滕二國，也來參加，來的是國君自己。

會議的日期是七月辛巳日。事前楚國的代表令尹子木說，『我們晉楚兩方所能領導的諸侯不妨彼此相見一下，以示聯歡。』這是根據古禮：『王合諸侯，則伯帥侯牧以見於王；伯合諸侯，則侯帥子男以見於伯。』晉國的代表中軍趙武說，『可是可以的，不過齊國雖在晉的領導之下，卻是一個頭等強國，似乎不便令牠怎樣。倘若楚方定要如此，只要貴方肯叫秦國來參加相見禮，我們晉國當然要竭力勉強齊國一下。』子木報告了楚康王，康王說，『那麼，齊秦兩國可以免于參加。』

有人報告了晉方，說楚方沒有誠意，到了那一天，楚方的代表將要內穿戰甲，外罩禮服。趙武頗為擔憂，他的朋友羊舌盼說，『這是楚方自己要失掉信用，我們毋庸顧慮。』果然，到了會盟的時候，楚國的代表堅要主盟。晉方說，『一向是我們晉國作爲盟主』。楚方說，『這一次是弭兵會議，不是戰後會議，兩方以平等的資格共尊今後的和平。正由於晉國一向是盟



主，所以今天應該讓我們主盟天下，否則顯見得晉強楚弱，兩國不是平等的了。況且諸侯之中也有服楚的，未可都認爲是晉的部下呢。」這一個盛極一時的會議，幾乎爲了此一問題而致流產。又是羊舌肸來勸趙武，說「我們只求精神上的勝利，不必爭先。」盟約總算是簽訂了。

簽訂盟約的共有十一國代表，晉、楚、齊、鄭、宋、魯、衛、陳、蔡、曹、許。邾滕兩國由於位列附庸（邾附於齊，滕附於宋），根據齊宋二國的建議，被謝阻參加。

這一次弭兵會議，常爲若干人士詬病。漢代的公羊家以爲向戌使得楚國從此與晉對等，而且盟時佔了上風，是名教的一大罪人。與向戌同時同國的子罕，卻在弭兵的原則上根本加以反對。子罕的意思是說，小國的諸侯必須有大國用兵力來鎮壓牠們，才能有所畏懼而把國家治好，否則無所忌憚便要驕傲，由驕生亂，由亂而亡，反不是小國諸侯之福。況且戰爭也是從來就有的，其功用足以使得好的國家強盛，壞的國家衰亡，也是天意的一種表現途徑。如何能夠把戰爭廢得了呢？

儘管如此，向戌的努力並未白費。他所促成的弭兵公約，較之近代的凱洛格、白里安廢戰公約，還略勝一籌。至少有四十年，從弭兵會議之日起，中原平靜無事。這也不是一個短的時問。中原諸國人民得到四十年的休養生息，不能說是毫無益處。誠然在這四十年之中，楚國會繼續偷偷地滅去陳蔡二國，但是戰爭並未擴大，晉、齊、鄭、宋、魯、衛、曹、杞八國集會於厥貉，爲蔡國向楚請命，而不準備與楚開戰。陳蔡一向附楚，這似乎是楚方內部的事。並且過了

五年與二年，陳蔡兩國均又復國。晉國也在這四十年之中，肅清了殘餘的白狄，同樣地是無庸他人過問的。宋國伐邾一次，爲了替向戌的女兒洩憤，那更是微乎其微了。除此以外，中原四十年之間，再無其他的兵爭。沒有晉楚之間的戰爭，也沒有晉齊之間晉秦之間或任何兩國之間的戰爭。

滿了四十年以後，在五零六年，國際間又有一件大事。這便是吳軍進入楚都，伍子胥鞭打楚平王屍，楚昭王出奔於隨，申包胥請救於秦，以秦兵五百乘救吳於稷。吳楚兩國的糾紛，自從晉國派了巫臣通吳以來，就已經開始。其後糾紛越來越多，戰爭的規模越來越大，終至於發生此次戰爭。楚國雖則敗吳於稷，也僅是倖免於亡。楚國在國際上的地位一落千丈。要等到吳王夫差爲越王勾踐所敗，越王勾踐的子孫再爲楚國所敗，楚國的地位才能恢復。

這古次率兵進入楚都的是吳王闔閭，不是吳王夫差。闔閭回國以後，過了十年，與越王勾踐作戰，傷指而死。再過兩年，公元前四九四，夫差爲父報仇，大敗越於夫椒，放勾踐於會稽。

又七年以後，吳王夫差伐魯，與魯爲城下之盟。伐魯以後兩年，率魯伐齊。明年，齊伐魯，吳救魯，敗齊。再過兩年，公元前四八二年，便有黃池之會。這年是魯哀公十三年，晉定公三十年，吳王夫差十四年。

參加黃池之會的僅有吳、晉、魯三國與周室的代表單平公。吳王夫差與晉定公爭爲主盟，

答執一詞。吳人說，「我在周室是長房，太伯仲雍都是文王的父親王季之兄。」晉人說，「在姬姓的諸侯之中，我曾經受命爲侯伯，諸侯的領袖。」晉國的中軍趙鞅準備用武力來解決，司馬實勸他忍耐，說「吳王夫差的面貌發黑，滿臉晦氣，姑且讓他一步，他來自蠻夷之地，蠻夷是不會持久的。」

吳王夫差爲了表示他的體面，在佔得晉的上風以後，又要令魯哀公隨他去見晉定公。魯國的使臣說，「伯合諸侯，則侯帥子男以見於伯。你要如此做去，便是以侯自居，以晉爲伯，以魯爲子男。那就很好，魯國便要按照子男的身份減去對於你的貢賦。同時你也承認了晉是霸主。」吳王夫差聽後，就不肯如此做了。

他的晦氣確是事實。黃池之會，盟於七月辛丑，而六月丙子，越王勾踐就重整旗鼓，進兵襲吳；到了丙戌這一天就大敗吳師，虜去了太子友。第二天就佔領了吳國的都城。敗訊傳到吳王夫差的耳裏，吳王卻裝着不會聽見一樣，並且殺了報訊的人，免被晉魯兩方知道，於是才勉強爭得了黃池之會的牛耳。

九年以後，他就死於越王勾踐之手。這已經是四七三年，進入了戰國時代。

## 第十五章 三桓所代表的政權下移趨勢

春秋時代二百九十四年之中，政權是在逐漸地下移，由天子而移到諸侯，由諸侯而移到大夫。因此，在春秋結束之時，除了一兩個國家以外（秦楚），大夫執政幾乎是普遍的現象，晉有六卿，鄭有七穆，魯有三桓。衛也有孫寧二家，陳有華向二家，齊有田氏。諸侯們一概大權旁落，步上了天子的後塵。

但是原因卻不盡與天子之失權相同。天子之失權，由於失掉一大部份的畿領，由於遷都洛陽，諸侯們是很少遷都的。不過直屬的公邑之逐漸喪失，卻與天子之減小畿領，結果相同。爲了什麼呢？由於子孫繁殖的關係。一個諸侯總有幾個甚至不少的兒子，其中除了有一個可以繼立爲諸侯以外，其餘的不得不予以安插。他們不能都做官以支領祿田，多數的份子是要另外分他們一些田邑。如此一代一代地積累起來，諸侯自己所剩的公邑就要日漸其空，到了不足以鎮撫國內的程度。諸侯也漸漸地寒酸起來，如同天子之日益愈甚地寒酸了。

另一個原因由於霸政。霸政使得大小的諸侯要常常出國去上朝。開會，打仗。幹久了，實在是夠膩的。況且行路是一件苦事，打仗又是一件冒險的事，上朝也要常常看別人的嘴臉，都不是養尊處優慣了的諸侯所受得了的。因此，只要是可以辦到，就常叫大夫們做代表，上朝也

由他們去，開會與打仗也請他們去。大夫們於是就可以有了國際的友人，甚至有了國際的「背景」。對於本國國君就可以不遜起來。尤其是關係重大的，便是兵權交給了大夫。大夫得到了兵權以後，便不肯鬆手。這是大權旁落的最大原因。晉之六卿，魯之三桓，都是先有了兵，才把持政權。

還有一個原因就是世卿制度。世卿，便是這一代的卿，令兒子為下一代的卿，使得卿的位置成為世襲，不由諸侯任命。以前每一代的諸侯，總以本一代的兄弟伯叔為自己的輔佐，下一代的諸侯，又另以其血統最近的兄弟伯叔為輔佐。自從有了世卿以後，像三桓都是莊公的兄弟的子孫，到了定公哀公之時還是定公哀公的輔佐，但在血統上早就「出了五服以外」了。為什麼會有世卿起來，諸侯們的兄弟爭位與伯叔爭位，使得某一代的老卿有機可乘，掌握了廢立之權，與擁護不擁護之權。尤其是那些因篡弒而得立的諸侯，對於自己的「恩人」不免有過份報答的地方。這樣，他們的兒子一代兩代佔據了要津，以至於三代四代，終至於尾犬不掉的地位。

在這一章之中，我們姑且以三桓為例，詳敘大夫專政的由來。

三桓是魯桓公的三個兒子之後。魯桓公其實有四個兒子，長子莊公不算，其餘的三個兒子生下後代，便是三桓。那三個兒子呢？次子公子慶父，謚為共仲，後代叫做仲孫氏，又稱為孟氏。三子公子牙，謚為僖叔，後代叫做叔孫氏。四子公子友，謚為成季，後代叫做季孫氏。

自從平王東遷以來，桓公是魯國的第四個國君。第一個是孝公，第二個是惠公，第三個是隱公，隱公元年魯史春秋開始，第四個才是隱公的弟弟桓公。桓公是弑了隱公才得到魯君的位。桓公死後，兒子莊公繼立。莊公跟隨了齊桓公，幫助齊桓公成就霸業。莊公死後，太子般與次子閔公先後為莊公的二弟慶父所弑，是由弟公子友誅了慶父，才扶立了莊公的另一兒子僖公。僖公與齊桓公晉文公同時，也是贊助霸政的一人。

僖公死後，長子文公繼立，次子公子遂即東門襄仲當權。東門襄仲在文公死後，先後殺了繼承文公的太子惡與繼承太子惡的公子視，扶立了文公的另一兒子宣公。這時候，尚無所謂三桓。卻有一位公子友即成季的孫子，叫做季孫行父的，號召了魯國的朝野，乘着東門襄仲有事出國之時，驅逐了他的兒子（公孫攝父）與東門氏全家，並且不讓他回國。

這季孫行父從此便做了宣公的輔佐。在歷史上我們稱他為季文子。論語上也常常提到他，說他是一位三思而後行的人。雖則孔子有點覺得他思慮得太過，認為「再思可矣」，但是他究竟是一位賢人。左傳稱讚他為人甚為清謙，而且忠於魯國。但也正因為他是一個賢人，春秋責備賢者，我們就不能不對他有所批評。批評他什麼呢？批評他什麼呢？批評他其後三桓專橫的由來，要由他來負責。因為他對宣公並非近族，而是同曾祖與高祖的遠房本家（桓公是他的曾祖，同時是宣公的高祖），所以就不敢信任宣公的兄弟伯叔與近族的人，而要援引與自己同樣是疏族的「三桓」，公子慶父與公子牙的後代。他尤其看重了仲孫蔑，以他為自己的繼承人，在自己掌政了

四十一年年頭，接連輔佐與扶立了宣公、成公、襄公三位國君以後。

仲孫蔑在歷史上稱爲孟獻子，也是一位賢人。他曾經說過，「畜馬乘，不察於雞豚；伐冰之家，不畜牛羊，與其有聚斂之臣，寧有盜臣。」一個養得起四匹馬的人，不該再關心家裏有雞多少，有豬多少，一個在冬天裏儲冰，設有冰窖的富有之家，不該再養牛養馬；因此，富有一國的國君就不該與民爭私或計較租稅的收入，與其有長於搜括的臣子，不如如有侵吞公款之臣子。

但是孟獻子也做了一件錯事。他容許了季孫氏在自己的私邑築城設防。這就犯了辛伯所說的四忌之一，耦國（見本書第九章）。耦國便是一國之中，除了國都大城以外，另有大夫自己的大城。這便是以一國而成二國，國中有國。其後三桓均各有其大城，不能不說是孟獻子首開其端。

孟獻子在他死後，讓叔孫氏的叔孫豹來繼承大權。這也是根據季文子的遺意，三家輪流執政。叔孫豹參加了弭兵會議。但是他執政僅有三年，便爲急於執政的季武子所逼，退避三舍。

季武子是季文子的兒子，名字叫季孫宿。季孫宿在叔孫豹當權的時候，就已經脅迫叔孫豹，把魯國的軍隊與人民，由二軍改爲三軍。以前二軍在原則上統由魯君自己掌握，此後三軍便分屬於三桓了。

季武子又於襄公死後，弑了襄公的太子野，扶立起一位「知儀而不知禮」，「猶有童心」的昭公來，圖其便於操縱。季武子實是三桓之中的第一位壞人。

在季武子以後，不知爲了什麼緣故，仲孫氏的孟僖子（仲孫纁）不曾輪到，政權落到叔孫氏的叔孫昭子（叔孫婁）身上。叔孫婁掌權有十七年，政權又回到季孫氏的門中。

這便是季武子的孫子季平子了。季平子名叫意如，在歷史上以逐君著名。他接權的時候，是昭公二十五年。昭公頗想藉着叔孫婁之死，一舉而去三桓。但結果卻被季平子所領導的三桓勢力驅逐出去。昭公先出奔到晉國，又流亡到齊國，齊景公把他安置在鄆城，齊晉二國的邊界上。

魯國入於無君的狀態。季平子成了攝政。等到昭公於七個年頭以後鬱鬱而終，季平子便扶立起昭公的弟弟，定公。在定公的時候，陽虎與孔子先後圖謀去掉三桓，均未能成。陽虎是仲孫氏的支庶，季孫氏的家臣。他之圖謀推倒季氏，正如司馬氏之推倒曹氏一樣。在定公五年，季平子逝世，陽虎劫持了季平子的兒子季桓子（季孫斯），先把他拘囚，然後令他發誓，於是獨掌了魯國的政權，有三年之久，終於被季桓子驅逐出國。他的動機不是純潔的，更沒有什麼名義。

孔子卻與陽虎不同。孔子的目的，是要恢復周公的禮法，先把魯國內部的割據與種種非禮之事取消了，再進一步尊崇王室，恢復西周的局面。孔子看到三桓的家中，也發生了政權下移



的現象：三個大城均爲尾大不掉的家臣所把持，所以使用勸的方法，叫三桓自動毀去三城。那時候，孔子是魯國的司寇，在職務上也有肅清盜匪與叛臣的權力。三桓也就陪同子路率兵來依次毀去三都。季孫氏的費，與孫叔氏的郈，都先後毀去了。獨有仲孫氏中途反悔，不肯毀去自己的郕。魯定公親自率兵來攻郕，未能把牠攻下。同時，季孫氏對於孔子，也露出不肯支持他的意思。連祭廟的胙肉也不分給孔子了。孔子也只得出國。三桓的跋扈，仍舊發展下去。

季桓子死於哀公三年，繼他掌權的，不是仲孫氏與叔孫氏的人，而是季孫氏自己的人，季桓子的兒子，康子。康子名肥，後來迎接孔子回國。但是孔子回國之時，已經是哀公十一年，年齡是六十八歲，僅備諮詢而已。

魯哀公也很想除去三桓，其命運與昭公相同。哀公於二十七年出奔，遂於有山氏。這一年是公元前四六八，入於戰國時代以後的第九年。三桓到了戰國以後，便儼然是三個國家，魯君仍舊存在，但須得向三桓上朝，如同小國諸侯朝見霸王一樣。其中季孫氏一家，索性自成一國。在孟子上有一位費惠公，據顧亭林考證，便是季孫氏之後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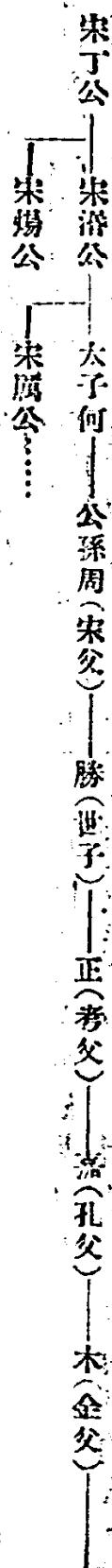
以上便是三桓僭竊的經過。牠反映了春秋時代政權下移的趨勢。像鄭國的七穆，晉國的六卿，衛國的孫寧，宋國的華向，齊國的田氏，都是與此大同小異的。這都是主張禮法的孔子所不能忍受的。我們在下一章中將要詳敘孔子的生平及其學說，因爲孔子是一個生於春秋時代的人，他的學說也正是時代思潮的結晶。

### 第十六章 孔子

孔子生於向戌兵會議的前五年，是春秋時代及其以前，在學術上最為成功的一人。在他以前，政教是不分的。學術家也就是政治家，只有在政治家之中才可以找到學術家。同時，也只有貴族子弟才可以受到高深的教育。

他自己也是一個貴族子弟。遠祖是宋濬公的兒子太子何，父親是魯國的聊邑大夫，叔梁紇。紇是名字，叔梁是號。他們一家之以孔為氏，是由於太子何的五世孫鬻叫孔父（名字叫嘉）。孔父嘉同時也就是孔子的六世祖。

孔子的祖先，有如左的世系：



墨夷 — 防叔 — 伯夏 — 紇（叔梁） — 丘（仲尼）

孔父嘉是春秋初年宋國的大司馬，得罪了與他同朝的太宰華父督（督是宋戴公的旁系孫兗），被華父督殺害。自此以後，孔氏一門就家道中落，而且常為華氏的子孫所逼。到了孔防

叔，便遷居於魯，世爲魯人了。

傳到孔子，家道已經很爲貧寒。孔子在少年時候喪父，不得不做一些爲貧而仕的小吏，如管理倉庫的賬目與畜養公家的牛羊之類。但是他求學的興趣很濃厚，隨時隨地都在留意，喜歡什麼事都要問人，什麼技術都要學一點。因此他很早就獲得了博學多能的美名，甚至有人以爲他是生而知之的。他自稱「十五而志於學，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五十而知天命，六十而耳順，七十而從心所欲不踰矩。」他一生是「學不厭，教不倦，」發憤忘食，樂以忘憂，不知老之將至。」

正式從政，是在五十歲左右。那時候陽虎剛剛失敗。陽虎是一位以家臣資格來排除三桓的人，目的在於自爲三桓，不在於還政魯侯，或實行更遠大的計劃。所以孔子就始終不肯在陽虎執政的三年之中出山。是等到季桓子驅逐了陽虎，同時又很與子路相得以後，孔子才出來作中郟宰，由中郟宰而小司空，由司空轉爲司寇。小司空與司寇均爲五大夫之一。依照周公之禮，侯國有三卿五大夫：三卿是司徒、司馬、司空（在魯國已經由三桓世襲了）；五大夫是小司徒、小司馬、小司空、宗伯、司寇。司寇相當於一省的警察廳長。孔子在司寇任內，把魯國做到了道不拾遺，夜不閉戶。他也曾做了一次短期的外交官，充當夾谷之會時魯定公的儻相。

就是在司寇任內，他說服了三桓：季桓子，孟懿子，叔孫武叔，要各人毀去自己的私都大城，魯國的政治才有辦法。這時候，恰巧三桓的家臣已甚跋扈，頗有以三桓對付公室的辦法來

對付三桓的趨勢。三家的都城都已爲掌權的家臣所把持，形成尾大不掉的局面。所以三桓均很願意接受孔子的主張。然而在進行的時候，叔孫氏的郕都與季孫氏的費都，均已先後用三桓自己的武力拆毀，獨有孟孫氏的郕都，在將拆未拆的時候發生變卦。孟懿子聽信公斂處父的讒言，拒絕拆卸，這公斂處父也就是孟孫氏守郕的家臣。孔子命令子路去攻，魯定公自己也親自去，但是郕都一時打不下來。季孫氏也動搖了，魯定公也失了主張，兩人對於孔子的禮意日漸簡慢，孔子就只得離了魯國。這是在魯定公十二年的冬天，孔子的年齡已有五十四歲。

從五十四歲到六十八歲，他在外邊周遊了十四年。先到齊國，齊景公要待他以季孟之間（次於季孫氏而高於孟孫氏之間的地位）。再到衛國，逢着衛靈公父子不和，把太子蒯聵逼走了（由於蒯聵想刺殺夫人南子）。又經過宋，徘徊於陳蔡之間。在蔡他與楚國的大臣葉公談得不甚投機；雖則孔子曾經派了冉有子夏二人先後到楚佈置，原有赴楚的計劃，也許就因爲與葉公談了以後而作罷了。最後又來到衛國，是衛國的執政者孔文子請他來的，孔文子於靈公死後扶立了蒯聵的兒子出公，不讓蒯聵回國，特地請孔子來幫他主持。孔子卻向孔文子建議「正名」：以子拒父，在名義上說不過去，應該讓蒯聵回來就位，出公退爲太子。果然這樣，如何能便於孔文子操縱？於是孔子也只得再由衛而返於魯了。

魯國這時是哀公在位，季桓子的兒子康子當權。康子對於孔子十分尊敬，卻也不能實行孔子的主張。孔子僅是以國老的地位，時備諮詢而已。

孔子的政治主張是什麼呢？是要恢復兩周的禮制。諸侯的僭竊，大夫們的僭竊，均應剷除，必須如此，才能做到文武的小康之治。至於孔子的最高理想，卻是堯舜的天下爲公，大同之治。堯舜是「予無樂乎爲君」的。在堯舜的心目中，政治是一種工作，不是一種威權；是一種義務，不是一種權利。

孔子的政治觀，正是以倫理爲基礎的。他認爲做人與從政是一件事。做人，便是如何善與別人相處，也就是如何原諒他人，這一步處處愛護他人。原諒他人，是恕；愛護他人，是忠。忠恕之道，合起來可以稱爲仁字。仁字從人從二，便是兩人以上應該如何相處。由於對象的不同，仁字的應用因而不同，實質上是一樣，君對臣要有禮；臣對君要盡忠；父對子要慈愛；子對父要盡孝；兄對弟要友愛；弟對兄要恭敬；夫對婦要和氣，婦對夫要順從；朋友之間要守信用。這就叫五倫，五倫便是說人與人的主要關係有五種，每種關係應該如何維持而已。

孔子以爲國家並不是一個很冷酷的結合，而是一個擴大的家庭，也應該以愛爲原則，不該以恨爲原則，所以要注重教，不要注重管，尤其不要專靠殺或拘囚。他是主張禮治，而反對法治的。拿禮樂來薰陶，人民就能自動的好，養成一種向上的，求進步的風格。拿法來威嚇，人民只能被動的不敢做不好，苟且偷生而已。

孔子特別重視政治領導者的道德修養。他們好，就可以上行下效；他們不好，也會得上行下效。也是爲了這個原故，他對於春秋時代的各國國君與執政大臣之違禮背義，極感痛心。魯

史經他整理一次，他於纂創之間，頗含有褒貶的意思，使得亂臣賊子無所逃於千秋萬世。

他及身未見主張之行，是他的不幸。但他因此能有大部份的時間從事教育，教出不少的及門弟子來。弟子們又一代一代地傳了下去，到了戰國中葉，所謂儒家思想卻成了全中國的共同潮流。民本的思想，大一統的思想，都有了局部的與全部的實現。再就道德方面而言，戰國雖則也是一個軍閥混戰的局面，但弑君弑父的事，下蒸上奪的事，比起孔子逝世以前的春秋時代不能不說是略勝一籌。孔子的努力畢竟是不虛的。況且在漢以後，一直到了今天，還有說不盡的，在學術上與政治上，孔門教訓所留下的影響呢！

孔子以外，春秋時代也還有些足以稱述的人，像齊國的管仲，鄭國的子產，晉國的羊舌肸，楚國的孫叔敖。不過比起孔子來，都顯得太渺小了。

## 卷下 戰國

### 第十七章 戰國時代的周王室

在敬王的兒子元王繼爲天子以後，中國入於戰國時代。

戰國時代到赧王五十九年爲止，再以後便是中國無主的時期。

元王元年爲公元前四七六；赧王五十九年爲公元前二五六。戰國時代共有二百二十一年。在赧王既死以後，再要過十年，才是秦始皇帝元年。那時候，秦始皇帝僅稱爲秦王政。又要再過二十五個年頭，到秦始皇帝二十六年，中國才重新統一於秦，秦王政才自號爲皇帝。這一年剛好是公元前二二一，與戰國年數的數字相同。

秦始皇帝在位三十七年，其後有二世三年。秦始皇帝元年爲公元前二四六，四十年之後，漢高祖元年，便是公元前二零六。

秦朝倘若從秦始皇帝統一算起，僅有十四年；倘若從秦始皇帝元年算起，有四十年；倘若從赧王卒後的次一年算起，就有五十個年頭了。

這一卷題爲戰國，而實際上包括秦朝，因爲本叢書的下一冊是兩漢史，不是秦漢史。就史實的性質而論，秦國的勝利確是戰國演變的一個歸宿，如此敘述甚爲便利（不過始皇三十七年以後的種種制度，亦爲西漢制度的張本）。

因此，本卷在內容上所佔據的時間就不止二百二十一年，而有二百七十一年。我們先從周王室所統紀的二百二十一年說起。

正如一般人所能意想得到，王室是繼續在退步，由徒擁虛名而至於名存實亡，以終至於名實俱亡。

回憶春秋初年，王室雖失掉潼關以西大部份的畿領，仍舊保有虎牢函谷之間，南倚熊耳而北阻大河，在河陽又有山南河北的一片沃壤，尙不失爲偏安一隅，只是略嫌偏促而已。其後桓王東敗於鄭，西邊那守着函谷的虢國爲晉所併，晉國又陸續受賜虎牢天險與河陽的沃壤，南邊楚國於既遷山中的陸渾之戎以後，日益見逼。於是偏促的王畿更顯得偏促了。諸侯多朝晉楚而不朝周，後來周室自己的爭位糾紛屢次要仰仗晉國來平，周室的大臣之間也常常要到晉國去「訟」他們的曲直。周晉兩者之間，在事實上孰主孰臣頗有點令人難言。

到了戰國以後，晉國分而爲三，分出來的三個侯國既能叛晉自立，如何可以望其尊周？魏惠王於稱王前之一度率領諸侯來朝，僅爲空谷足音，此後便成絕響。在昔晉強，周室尙可恃以苟活，晉亡以後，三國便無庸顧及晉的傳統，不加关注於周室的地位。果然他們便先後僭稱王



號，使得周室極感難堪。再其後，七國都已稱王，周室的天子處於七王之間便成爲一個第八位的小王。周室失掉了天下共主的資格，而成爲國際中的一國。這一個王國之渺小，猶如歐洲中央的瑞士。七國之中的任何一國，尤其是環繞牠之四周的秦、楚、韓、趙、魏，在任何一個時候都可以把牠的歷史結束，無非是不屑一爲，或慮及他國的猜忌而已。等到秦國一旦成爲獨強，又在對付東方的行動上認爲必要，就毫不遲疑地收取周畿的版圖了。

從元王到赧王，共有十一位天子，總算是苟活了二百二十一年。

元王在位八年，傳給貞定王。貞定王在位二十八年，傳給哀王。哀王僅有三月，便爲弟弟王子叔所弑，王子叔在歷史上稱爲思王。思王在位五月，又爲另一弟弟王子嵬所弑，是爲考王。王室內部之不健全，於篡弑成風的諸侯們不相上下，所以不僅是力量上不夠作爲諸侯的領袖，在精神上也一樣地不配。

考王在位十五年，於傳位給兒子以前，很擔心自己與兒子的命運，於是就安置了又一弟弟王子揭，免得王子揭再步自己的後塵，以自己對付思王，或思王對付貞定王的辦法，來對付自己或自己的兒子。於是王子揭就被封於成周，洛陽王城，稱爲周公，美其名曰以續周公旦之後。這位新封的周公，在歷史上叫做周桓公。他的後代，便在小小的王畿以內，形成『國中有國』的尾大不掉情形。而且又一分爲二，有所謂東周西周，地的嫡系稱爲西周，旁系稱爲東周。西周與東周逐漸借盡了王室的殘餘土地，使得後來赧王無所容身。（這東周西周，與朝代

上的西周東周不可相混。)

考王的兒子是威烈王。威烈王的時候，魏、趙、韓三家請求他正式承認他們爲侯，而威烈王欣然照辦（公元前四零三年）。天子的存在價值是什麼？是爲了維持紀綱，天子到了可以隨便以名義應酬「有力量」的人們，應酬那些叛臣，天子就已經失掉了他的價值。

他的兒子安王，也依照他的榜樣，命令纂齊的田和爲侯（公元前三八六）。威烈王在位二十四年，安王在位二十六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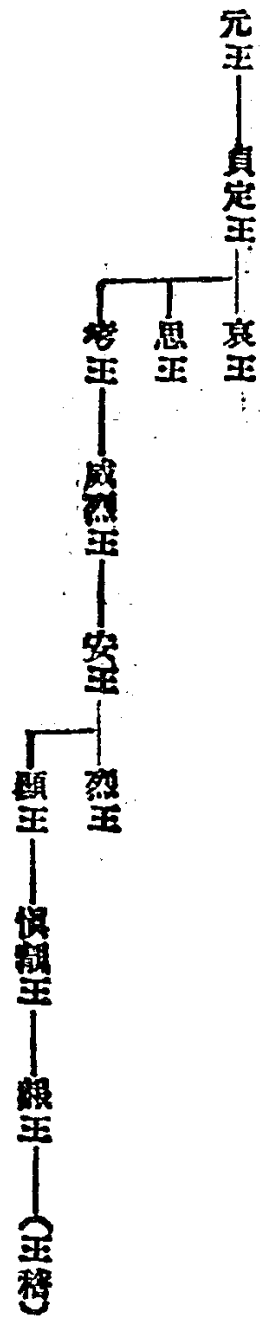
安王的兒子烈王，在位僅有七年；繼承他的，是弟弟顯王。顯王是否殺了烈王才獲得王位的，今無可考。顯王在位四十八年，其間值得記載的便是六國先後僭稱王號。（楚國是久已在東周桓王以後，一向自號爲王了，吳越也均是以蠻夷自居，素僭王號。）最先倡爲不韙的，似乎是魏惠王（孟子上的梁惠王）。他約了齊宣王，於公元前三三四年，周顯王三十五年，同時稱王，互認爲王，作爲拉攏齊國的一種手段。十年以前，他還是率領着十二諸侯朝周的一人。到了三二三年，齊魏兩國，又邀了韓、趙、燕三國，「五國相王」。至於秦國，則在前一年，三二四年，就已經不甘後人了。

顯王之後，有慎靚王，在位六年。慎靚王的兒子，便是赧王，赧王之赧，於其自築一避債臺可見。他在位有五十九年之久，這五十九年正是秦的勢力日益高漲之時，也是東周西周這兩個畿內之國，把他逼得無地容身之時。他終於在最後的一年親自走到秦國，獻盡了僅餘的人口

與土地（人口三萬，土地三十六邑），剩下了東周君在他死後，又再延了七年。

繼承赧王的，有一位王稽，秦昭王不容許他繼承，從他手中奪去三代以來傳國的九鼎，並且把他「棄市」，八百六十七年的周朝，從此結束。

### 戰國時代周室世系



## 第十八章 七個新的國家

春秋時代的十二諸侯，到了戰國以後情形是如何呢？

先說四個三等國家，陳、蔡、曹、許。陳、蔡先後爲楚所滅，許爲楚一遷再遷，終於遷到不知下落，曹是爲宋所滅。

再說四個次等國家，鄭、宋、魯、衛。鄭是爲韓所滅，宋是爲齊所滅，魯是到了戰國末年爲楚所滅，衛要等到所有的國家均併於秦以後，到了二世皇帝的時候，才告滅亡。不過牠的大部份領土，久已在戰國中期爲趙國所侵佔了。

最後說四個頭等國家，晉、楚、齊、秦。晉國一分爲三，或爲趙、魏、韓三國。齊國爲田氏所篡，歷史上稱爲田齊，以別於春秋時代的呂氏之齊。這四個趙、魏、韓、田齊，可說都是新的國家。楚國在版圖上較前益發擴大，在內政上也較前更爲集權。秦國經過商鞅變法以後，與以前的秦國在組織上大不相同。這兩國，都換了模樣，也可說是新的。

還有僻處北平的燕國，在春秋時代未能參加中、原的合奏，但是到了戰國，由於併有遼東，也成了一大強國。並且趙國向北擴展的結果，燕國成爲牠的近鄰，接觸甚多。燕國的地位日益重要。比起春秋時代的燕國來，這又是一個新的國家了。

七個新的國家，戰國時代的七雄，是怎樣形成的？

趙、魏、韓三國合稱三晉，是晉國六卿之中最有力量的三家。六卿，便是六軍的「軍長」。晉國在最初僅有一軍，由晉君自己統率。到獻公的時候，私增一軍，自己統率上軍，令太子申生統率下軍。到了文公，才擴充爲三軍，於上軍下軍之外，另添一個中軍，三軍的主將都命令大夫們來擔任，以中軍之主將爲「元帥」。其後景公勝齊於鞏，得意之餘，以天子自居，僭設六軍。晉國從此才有六卿。但是六卿之把持政權還不開始於這個時候。要等到晉頃公以後，六卿才由於多年的世襲，變成尾大不掉的軍國。除了趙、魏、韓三家軍國以外，還有范氏，中行氏，知氏。范氏的祖先，叫做士會，曾經替晉國滅去赤狄，食邑於范。中行氏的祖先，叫做荀林父，做過晉國的中軍主將，在他的時候，中軍稱爲中行，因此他的後代便稱爲中行氏。知氏的祖先，叫做荀首，是荀林父的兄弟，食邑於知。范氏與中行氏兩家，在公元前四八九年，爲趙、魏、韓、知四家所滅。知氏在四五三年，又爲趙、魏、韓三家所滅。

趙氏的祖先，是周穆王的臣子造父，賜命趙氏。他的後裔趙夙，是晉獻公的臣子。趙夙的兒子趙衰（據世本），追隨晉文公流亡他國，其後成爲晉文公的最重要的輔佐，趙衰的兒子趙盾，輔佐襄公、靈公，鞏固了晉國的長期霸權。到了趙盾的兒子趙朔，趙氏就達於極盛的階段。在景公所設的六軍之中，有四軍均由趙氏爲將：趙朔、趙穿、趙括、趙旃。而且趙朔的夫人是景公的姐姐。後來趙朔因事被殺（可比較左傳與史記的兩種不同說法），趙氏中衰。趙朔

的兒子趙武，得到了韓厥的扶助，又成爲晉國的大臣。趙武在歷史上稱爲趙文子。文子的孫兒簡子，就是趙鞅。趙鞅在晉出的時候，會同韓、魏、知三氏滅了范氏中行氏二家。趙鞅與孔子同時，是陽虎的朋友。孔子周遊列國，不會去過晉國，也許就爲了趙鞅在晉執政，陽虎尙留在他的左右。趙鞅的兒子趙無卹，是趙襄子；對內滅了知氏，對外滅了代國。襄子以後是獻子趙浣。獻子也許不是襄子的兒子而是襄子的族孫（史記趙世家）。獻子的兒子趙藉，便是最初爲侯的一人，謚爲烈侯。

魏氏的祖先，是周文王的兒子畢公高。畢公高的後裔畢萬，幫助晉獻公滅了原有的魏國，把魏國變爲晉國的一邑，獻公就叫他食邑於魏。畢萬的曾孫魏絳，是幫助晉悼公恢復晉國霸權的一人。魏絳在史記上稱爲昭子；在世本上稱爲莊子。魏絳的玄孫魏曼多，參加了四家共滅范氏中行氏之役。這就是襄子了。襄子的孫子（史記）或兒子（世本），叫做魏駒，與韓趙二家共滅知氏。魏駒謚爲桓子；桓子的孫子（史記），或兒子（世本），叫做魏斯，便是最初爲侯的一人，謚爲文侯。文侯的兒子是武侯，武侯的兒子便是孟子所見的梁惠王。

韓氏的祖先是韓萬，爲曲沃桓叔的支庶，也就是晉國的遠房宗室。韓萬的玄孫是韓輿。韓輿的兒子是韓厥。韓厥爲晉景公的大臣，與趙朔同爲六卿之一。韓厥謚爲獻子。獻子的兒子韓起，謚爲宣子。父子二人，在春秋時代均甚有名，對於晉國的貢獻也很大。宣子的兒子貞子，把私都從韓原遷到平陽（山西臨汾）。貞子的曾孫韓虎與趙無卹魏駒同時，共滅知氏。韓虎謚

爲康子。康子的孫兒韓虔，便是最初爲侯的一人，謚爲景侯。

趙烈侯、魏文侯、韓景侯，是到了公元前四零三年，離開戰國開始已經有七十三年，才互相承認爲諸侯，同時請求天子予以賜命的。這時候天子是周威烈王。至於晉國的國君，卻仍舊存在，叫做晉烈公。不過晉國的土地，什九已分掌於趙、魏、韓三家之手。再過五十年，晉烈公的後裔悼公，弑於韓姬之手，晉國就絕祀了。

趙、魏、韓立國以後，原有的晉國甚不相同。三國均由世卿起家，出身大夫，對於自己的私邑只用家臣，不行分封。所以私邑儘管逐漸增多，而大權不致旁落。到了立國以後，集權的傾向格外顯著。郡與縣在春秋時之晉國已有，此後就慢慢地成爲普遍的制度。

由齊的祖先，是陳國的公子完。公子完出奔齊國，做了齊桓公的工正之官，他的曾孫是田文子（田須無），有馬十乘，逢到崔杼之亂，便離開齊國走到他郡，看見他郡的大夫皆與崔杼相彷彿，於是又回到齊國。田文子沒有想到自己的後代，也做了與崔杼相彷彿的事情。文子的曾孫名叫田乞，謚爲僖子，是歷史上一位著名的人，以厚施竊國，收買民心；借糧給人民用大斗，收糧回來用小斗。他是齊景公的臣子，與晏平仲同事，也就是與孔子同時。他以齊國的力量，支持晉國的范氏中行氏，參加晉國的內亂，不過沒有成功。他又用陰謀，於景公死後殺害齊國的大臣高昭子，使得景公的繼位者太子荼不得不出奔於魯，而他扶立起自己的朋友公子陽生（齊悼公），不久又派人弑了太子荼。田僖子的兒子是田成子田常，在論語上稱爲陳恆。田常

繼續了父親的厚施政策，又効尤了父親的弑君行爲。在他弑齊簡公的時候，孔子曾經請求魯哀公出兵討伐，魯哀公格於三桓而未敢應允。齊簡公既死，齊平公被立。田常盡誅鮑氏、晏氏、盛氏與公族之強大者，又割了齊國的土地自封，從臨淄直到琅玕，比剩下留給齊平公的要大得多。到了田常的田盤（襄子），就叫齊國所殘留的都邑，概由田氏的一家人擔任都邑大夫。田盤的孫子是太公田和，正式篡位，把齊康公遷在海島之上，以一城爲食邑。篡位以後，請了魏文侯向天子說項，命他代爲齊侯。這是在公元前三八六年，離開戰國開始，剛好有九十年。

趙、魏、韓、田齊，是四個新的國家。何以說楚秦二國也是新的國家呢？因爲楚國在春秋末年（四七九）再度滅陳（第一次滅陳在五三四，復陳在五二九）；到了戰國以後（四四七），又再度滅蔡（第一次滅蔡在五三一，復蔡在五二九）。陳蔡既滅以後，又跟着滅杞（四四五），滅莒（四三一），破越（三七九），牠的力量北至山東，東及江蘇，比起春秋時代的楚國來，擴充不止一倍。秦國在春秋初年沒有什麼發展，而且是在短期的衰微之中。到了孝公變法（三五九），就迥然不同了。變法以後的秦國，在行政上澈底集權。楚國也曾經把泗上十二諸侯，一概化爲郡縣。

燕國的歷史，雖有下都遺址的發現，而我們所能知道的依然很少。是到了牠併有遼東，成爲大國，參加了中原糾紛之後，我們才漸漸地曉得有牠的。我們所能知道的，便是：在燕國也是行的郡縣制度。當樂毅破齊的時候（公元前二八四，已經是戰國末年了），燕國把齊國的七



十餘城，都改爲齊國的郡縣。

戰國時代的七雄，與春秋時代十二諸侯所不同的，是十二諸侯尙以諸侯自居（連楚國也在內），七雄則逐漸以天子自居。十二諸侯雖各有一國，但不是獨立的國，而是封建的國；七雄則各自單獨成爲一個獨立的國。於是每一國之中，自有其中央政府與地方政府。秦漢的中央機制與地方機制，全由七雄的中央機制與地方機制脫胎而來。中國歷史上的集權嘗試，並不開始於秦，而開始於戰國。

## 第十九章 東邊的演變

最初在戰國啓幕之時，東邊最強的國家要推越國。越王勾踐於四七三年滅吳，次年徙都於山東臨沂的琅瑯。他儼然繼承了吳王夫差的霸主地位，並且敢於把都城遷到琅瑯來，可見是頗有志於中原了。我們不知道他曾否干涉魯國的內政，但魯哀公圖逐三桓，是確曾乞援於他兩次。可惜他的子孫沒有什麼幹材。五傳至王翳，由琅瑯還都於吳（無錫）。七傳至越王無疆，與楚威王同時，爲楚所破，盡失吳國故地（三四六）。越國從此瓦解，分散爲若干小國，其中有一個閩國，到了秦二世之時，國君參加劉邦的反秦運動，叫做閩君搖，受劉邦封爲越王。

不等楚國破滅，在勾踐剛死不久，楚國就已經取得了短期的最強地位。牠滅陳滅蔡，又滅杞滅莒，領土日益擴充，地位亦因之日高。

在楚國滅莒（四三一）以後，東邊的領袖地位輪到了魏國。魏國的國君是魏文侯。他是子夏的門人，而武功甚好。他繼承晉國的傳統，與秦衝突。他伐秦三次（四三一，四二零，四零九），雖則在第三次不利，但第一第二兩次已經使得他能夠確保北洛水以東的陝西土地。他在大荔、郃陽二縣，築起了四座要塞：臨晉、元里、維陰、合陽。

魏文侯又在四二零年攻拔中山國的都城（河北定縣），令太子擊爲中山郡的郡守。其後太

子襲即位，便是魏武侯。魏武侯三八二年伐楚，奪取了楚的魯陽（河南魯山）。這是對於楚國的榮譽一大打擊。武侯在這一點上也繼承了晉國的傳統。楚國的國君是楚悼王，大臣爲子夏的另門人吳起。吳起深通兵法，僅能抵住魏國的兵力，不能對魯陽之失有所報復。在魯陽之失的明年，他就隨着楚悼王死了。

魏武侯的兒子魏惠成王，便是孟子所稱的梁惠王。他早年仍都於山西安邑，九年遷都大梁（河南開封），所以當時的人喜歡稱他爲梁王，正如商朝在遷殷以後，人們喜歡稱牠爲殷一樣。

在魏惠成王的早年，魏國的勢方可說是達於極盛。牠跨有晉陝之間與晉豫之間的黃河南岸，分得了晉國的領土的最好而最大的部份，因此便頗以晉國的正統自居。經過了文侯、武侯北十六個年頭的经营（文侯五十年，武侯二十六年），的確也做到了「天下莫強焉」的地位。

魏惠成王似乎是一個好戰的人。他和韓、趙、齊、秦、楚五國都開釁過，起初未嘗不勝，到了後來，「東勝於齊，長子死焉；西喪地於秦七百里，南辱於楚」。『東敗於齊』，是在惠成王二十八年（公元前三四三），魏國伐趙，齊國救趙，齊國的將軍是孫臏，魏國的將軍是龐涓與太子申。孫臏用了退兵滅竈的方法，把魏兵誘到山東濮縣北邊的馬陵，予以殲滅。『西喪地於秦』是在惠成王稱王改元的「後五年」，作戰的地點在陝西郿縣的雕陰，魏將是龍賈，秦

將是公子卬。公子卬原爲魏將，十年前與秦孝公的將軍商鞅作戰，爲商鞅所誘虜。這一次魏軍又敗，不但喪失了龍賈所率領的四萬五千精兵，而且跟着陝州的焦與曲沃兩城被圍。這兩城雄踞黃河口岸，是魏國對西的門戶之一，可說是水上的函谷關。惠成王於是向秦求和，割去了黃河以西，北洛水以東的七百里地帶。但是三年以後，焦城與曲沃城仍入秦手。南辱於楚，是在惠成王「後十三年」，公元前三二三，也就是喪懷王六年。楚國的將軍是昭陽，魏國的將軍無考。兩軍戰於河南襄城縣的襄陵，楚軍獲勝，取得魏國六邑。楚國一舉而雪了三八二年的魯陽之恥，正如當初楚莊王以邲之戰雪去城濮之恥一樣。魏國自從連敗於齊、秦、楚三大強國以後，便一蹶不振了。

楚懷王繼承了魏惠成王，作爲時代的驕子。正如在春秋時代最強大的國家僅有晉、楚、齊、秦四國，在戰國時代最強的國家也僅有魏、楚、齊、秦四國。現今楚既勝魏，便要進一步再與齊秦較量。對齊、楚國尙無嫌怨。對秦，秦孝公時曾經派了商鞅侵奪了楚國的丹水上流「商於」之地六百里。於是楚懷王就領導了反秦的合從運動，自任「從長」，率領楚、魏、韓、趙、燕五國之兵，於三二八年攻秦。所遺憾的是齊國不肯加入。因此五國之兵進到函谷，反而發生了後顧之憂。齊宣王不僅不肯加入，而且在次年出兵襲魏，敗魏於山東觀城縣的觀津。韓、趙兩國也受到秦軍的側面打擊，敗於河南修武縣的修魚。

齊宣王與秦合作，打破了春秋時代的習慣。楚懷王對秦作戰，也打破了春秋時代的習慣。

在春秋，晉齊是合作的，秦楚是合作的。現在魏齊成仇，秦楚成仇。秦楚之所以成仇，由於商鞅侵奪商於之地六百里，楚懷王領導合從。齊魏成仇，是由於魏惠成王之時屢屢伐趙伐宋，引起了齊國的嫉妬與恐懼。不過自從三三四年，魏惠成王與齊威王互尊爲王以來，兩國應該是和好了，而齊宣王貪於目前之利，竟然與秦合作，不惜破壞楚懷王與襄哀王等人所辛苦經營的合從運動。

齊宣王所貪的目前之利，是燕國的領土。燕國的國君是燕王噲，老朽昏聩，齊宣王準備待機而動，所以要在西邊求得一個朋友，以牽制一旦足以與他爲難的魏國。果然，在三三四年，離開第一次合從僅有三年，燕國發生內亂，燕王噲爲權臣子之所欺，要追效堯舜，而讓國於子之，太子平率領了若干不服的國人與子之對抗。齊宣王這就出兵討亂，「以萬乘之國伐萬乘之國，五旬而舉之。」他以討亂開始，以侵略結束，把燕國的傳國寶物一概遷到臨淄，把燕國的土地人民一概劃入齊國的版圖戶籍。

楚懷王正恨於無法報復他對於合從運動的破壞，就乘着齊國吞燕，引起諸國不滿的機會，於次年對齊絕交。史記說，「這是由於張儀的游說，秦國希望楚國對齊絕交」，也是對的，因爲秦國正如其他諸國一樣，仇視齊國的膨漲。結果齊軍不得不從燕國撤退（公元前三一二），太子平恢復燕國（謚爲昭王）。

齊宣王於是也深恨楚國。楚國在去年對齊絕交以後，跟着也對秦絕交（因爲秦國不肯如約



公元前二八六年，齊湣王滅宋。在當時，各國似乎沒有什麼反響。然後秦昭襄王在暗中活動了兩年，就組織了一個五國聯軍。秦、韓、魏、趙四國以外，有一個最熱心的燕國。燕昭王志在報復三十年前齊國佔燕之仇。於是燕將樂毅就成了聯軍的統帥。這一次齊國所受的打擊尤甚於楚國的重丘之敗。齊國的七十餘城完全淪陷，僅剩下莒和即墨二城。楚國原不曾加入聯軍，並且派了將軍淖齒來救，淖齒卻殺了齊湣王，向燕國分得一些齊地。

守莒城的是齊國的太子法章；守即墨城的是齊國的將軍田單。秦、韓、魏、趙四國之兵撤去，單留燕軍與田單、法章相持。相持了五年，田單用反間計使得燕國撤換樂毅，代以庸人騎劫，這才能夠以火牛陣衝破燕軍，恢復齊國。齊國雖則恢復，但是元氣大傷，不再能居於堪以與秦並時的地位。

此後，秦國對於東邊任何一個國家不再有什麼顧慮。秦昭襄王只須發動大量的兵隊將楚、魏、趙、韓逐一加以收拾（齊燕是已經不值得加以收拾了）。收拾楚國，是在公元前二七八年，白起佔領楚都郢城（湖北江陵），楚國遷都於陳（河南淮陽）。收拾魏國，是在公元前二七四年，胡傷敗魏軍於大梁，斬首十五萬，割去魏國在黃河以北的領土。收拾趙國，是在公元前二六零年，白起大坑趙卒於長平（山西高平），據說有「四十五萬」之多。收拾韓國是在公元前二五七年，張唐攻佔韓國的都城新鄭（河南新鄭縣）。

到了明年，公元前二五六年，西周君圖謀率天下銳兵攻秦未成，爲秦所擊。西周君入秦獻

邑，周赧王崩，繼位的周王稽爲秦所斬，周亡。

以後有信陵君與龐涓所領導的兩次合從（二四七與二四一），但均無力量。楚國曾於周亡之年滅魯，但仍不得不由淮陽再次遷都於安徽壽縣的壽春（二四三）。

再以後，便是韓、趙、魏、楚、燕、齊六國之依次見滅於秦了（二三零至二二一）。



## 第二十章 秦國的發展

秦在春秋時代的四個頭等國家晉、楚、齊、秦之中，居於最末；在戰國初年的四個頭等國家魏、楚、齊、秦之中，也是居於最末。何以牠能夠終於取得領袖的地位，並且把所有的國家一一吞併呢？

純粹地理的原因不足以解釋。僻處一隅而無後顧之憂的，晉、齊、楚都是如此，魏雖有齊、趙可予牽制，但另有其雄踞黃河兩岸的優點。說秦是佔有關中的建瓴之勢，是對的。然而純就形勢來說，握有上黨的晉與其跨有黃河兩岸的魏，只有比秦更佔便宜。

地理的原因也不是完全沒有。關中平原的糧食，與其後巴蜀川谷的沙金，皆甚有助於秦國的發展。不過富足是一件事，能否善用其富足爲另一事。韓、趙各有其素爲商業中心的新鄭與鄆；二等國家之宋於滅曹以後也佔有四方通衢的定陶，均未見其曾有偕何作爲。

主要的原因還是人：人才，人定下的制度，人保持着的傳統思想，與當局者的氣魄。

秦國本是一個人才最缺乏的國家，卻能明瞭自身的弱點而注重於客卿的延用。秦繆公之用由余、百里奚、蹇、艾，是延用客卿的濫觴。戰國時代的秦國，從孝公之用商鞅數起，每一代都是信任客卿，重用客卿，得到很大的收獲。客卿的長處是不僅智慧超越，而且熟悉東邊各國的

情形，並且不易在秦國與本地豪猾營私結黨。於是惠文王用張儀，昭襄王用魏冉，范雎，始皇帝用李斯。這幾位都是當時最能幹的人物，可以為魏國楚國或齊國所用而終於被秦用的。

就制度來說，秦國不曾逃過了列國政權下移，大夫專政的潮流。也曾有過武臣於秦懷公至秦獻公之間擅行廢立，但大權最後又歸於秦孝公之手。孝公又把國內的小卿小邑集合起來，成為若干便於管理的大縣。這是很合於近代行政學上的要求的。秦國於初併義渠戎之時，原已開始實行郡縣制度，到了孝公以商鞅為輔佐之時，便把全國整個兒地郡縣化，劃為四十一縣。（雖則商鞅稱為商君，似乎保存了一點封建，但是他食邑於「商於」之地，這商於之地是剛從楚國侵佔過來的，原非秦國所有。其後自起為武安君，魏冉為穰侯，范雎為應侯，封邑均不在秦之境內。）

秦國的傳統思想是以戰立國。牠在非子始封大丘之時，即與犬戎接壤，甚至是雜居在一起。牠所擔負的，正是中夏諸國的文化前衛。牠隨時要與犬戎干戈相交，而且稍有不慎，便有整個消滅的危險。事實上秦仲與他的若干同族，便是這樣子陣亡了的。秦仲的兒子莊公，為父報仇，請得天子的援助，才算把秦國恢復起來。莊公的兒子襄公，又遇到犬戎力量高漲，幾乎把周朝結束掉；是襄公以最大的勇氣與犬戎搏鬥，步步緊追，從後面襲擊犬戎，才爭得了岐山以西之地。文公繼續東進，到達了涇水渭水的會合之處。天子對於潼關以西，原已無力收復，所以命令秦國能收復一份失地，便賜給牠一份。到了秦繆公的時候，秦國的疆界就東至於華山

及北洛水，和晉國成爲近鄰。恰好晉國也正在澎漲發展的時候。於是秦國雖不再以犬戎爲巨敵，卻不能不與晉國爲七十年若斷若續的戰爭。只有在向戎弭兵以後，孝公變法以前，兩國的關係略爲平和。孝公變法以後，秦國就完全注重耕戰，實際上重耕還是爲了重戰。孝公令自己的壯丁，都要當兵，同時招徠韓、趙、魏三國的壯丁，令他們來秦耕地，免其兵役。這一種以戰立國的精神，一直繼續下去到孝公以後的惠文王，昭襄王，始皇帝，以及介在這三君之間的武王與莊襄王。

本着這一種精神，秦國的君臣們就時時抱着與人作戰的決心。他們似乎以爲倘不侵人，便要爲人所侵，倘不滅人，便要爲人所滅。所以其他的國家也許有時還誠心主張和平，希望彼此之間，能夠暫時或長期相安無事；秦國是從來不肯作如此希望的。牠僻處一隅，佔有形勝之地，國內的秩序比起關東的六國來，又較爲進步，不免養成了一種輕視六國的心理。當時的天

下也確是太亂，在亂極思治的潮流之中，秦國就漸漸成爲德意志諸邦的普魯士，意大利諸邦的皮埃蒙。儒家的大一統思想，經過二百餘年的傳播，也風靡於各國。加上秦國政府之重用客卿，化除國界，也搖動了各國人士的視聽。在這些條件之下，所以秦國就終能以遠交近攻的政策，達到了統一天下的目的。

遠的是齊、楚、燕，近的是韓、趙、魏。秦國對於韓、趙、魏的不斷侵削，其實是繼續春秋時代的秦晉長期衝突。韓、趙、魏三國之中以魏國爲最強，於是秦國便不惜聯絡齊、楚，以打

擊魏國。做到這一點的，是秦孝公的輔佐商鞅。

在魏國既衰以後，秦國的目標是楚國。於是始則攻破那追隨楚懷王的韓魏，繼則隔絕了楚齊二國之交，終則聯絡了齊、韓、魏三國，大破楚於重丘。楚國從此就不再能夠成爲秦國的對手。做到這一點，的是秦惠文王的輔佐，張儀。

剩下了齊國，是一向被秦國摧絡的遠敵。齊國忽然於楚國既衰以後，熱心於牠向不參加的合從運動。孟嘗君做了楚懷王以後的「從長」。 秦國於是再攻破韓魏一次（伊闕之役）。於短期內敷衍了韓魏，然後秦國就在表面上與齊互尊爲東西帝，暗中扶植了燕國，脅迫了韓、趙、魏，以組成二八四年的「反合從」：五國共同伐齊。

等到齊國也被擊潰以後，燕國更不足爲患。太子丹的辦法，止於派遣一個刺客，這是何等地可憫呢！即使秦始皇能被荊軻刺死，國際間的局勢也不會有多大的變更。

因爲秦國不僅在軍事上已經佔了絕對的優勢，在政治上已經有了較之六國遠爲進步的集權組織，而且在經濟上也久已「富厚輕諸侯」了。秦國自從併有巴蜀以後，黃金甚多。牠的當局，又能不惜黃金。於是各國就充滿了秦的間諜；而秦的朝廷之中也充滿了各國的人才。在此的情勢之下，天下怎能不被秦國統一呢？

## 第二十一章 平民社會

我們稱春秋時代的社會爲貴族社會；戰國時代的社會爲平民社會。牠們兩者之間的不同何在？又何以由貴族式而演爲平民式呢？

在貴族社會之中，人與人不能平等。大別之，人是分爲三類：貴族、奴隸、及介於貴族及奴隸之間的平民。貴族是天子或國君的同族。奴隸是有罪的或被俘的人民及其子孫。平民是淪落了貴族或解放了的奴隸。

天子與列國國君屬於一大家庭。天子是全體貴族的總家長，宗主。天子的嫡子繼爲天子；支庶分爲列國國君。國君雖有公、侯、伯、子、男的不同，其隸屬於天子，共尊天子爲家長則一。同樣，國君的嫡子，繼爲國君，支庶分別建氏立家。支庶可以受命爲卿大夫士，但祿位雖有高低，其隸屬於國君，共尊國君爲本國的家長則一。這叫做天子建國，諸侯立家，這也就是西周的所謂宗法。

異姓的諸侯與異姓的卿大夫士是處於怎樣的地位呢？他們也是天子與國君的親戚，雖非血親，仍是姻親。西周由於有了同姓不婚的原則，所以經過若干代以後，姬姓與異姓的貴族都多少有點姻親的關係。

國君的支庶在成爲卿大夫士以後，又另有其支庶。這些支庶就慢慢地都變成了庶人。庶人便是「衆人」的意思。庶人也未嘗無田，但是沒有爵位，也沒有受過「命」。他只是靠他自己的勞力，耕種那分配給他的一份「井田」。

在庶人以下，有工商。工是百工的後身，原爲各種給役於公家的工奴，但是究由於技術可貴，已經能夠提高他們的地位，與奴隸迥然不同。不過他們也還不能享受全部的身體自由。他們必須「族居」，因爲在政府看來，他們如不族居，就不能供給「官府」的需要。商是商人，在今日自爲「一界」，在古時自成一個「階級」。原來交易有無，在起初不是一個職業，而是漁父獵人及其後農夫工匠們的一種「非牟利」的活動，無非是以其所有，易其所無，滿足自己的專業所未能解決的若干需要。其後交易增繁，便有了一些專門換取若干自己並不需，以留待別人需要，藉以牟利的掮客。掮客或是永久住在市場，把這一次趕市的人所交易未完的貨品，收留下來，以待下一次趕市的人來買，利用時間來博取利益；或是奔走於幾個市場之間，利用空間來博取利益。前者叫做賈，後者叫做商。商也是較賈爲後起，大概是在夏朝沒有，到了商朝才有，並且跑得很遠，有從京城商邑跑到各國去經營的。因此在商朝亡了以後，他們還是被稱做商人。商人由於只知道利益，並且不肯勞動（爲農爲工），很受當時社會的輕視。他們要受到種種的拘束。也許人們看他們，也是當做亡國奴一樣，如同今日歐美各國之對於猶太人。

晉國的趙鞅有一次誓師，說「克敵者上大夫受縣，下大夫受郡，庶人工商遂，人臣隸圉免。」上大夫是卿，下大夫是普通的大夫；那時候縣大郡小。趙鞅把商字放在工字之下，就是說商的地位猶不如工。不過庶人、工、商、三者屬於一類，均爲平民。

再以下，便是奴隸，人臣。臣是男奴，妾爲女奴。晉惠公在生懷公以前，曾經卜了一課。占卜的人說，「很不好，生下來以後，無論是男是女，都要做人家的奴隸：男爲人臣，女爲人妾。」晉惠公爲了破去這一個惡兆，就在懷公生下以後，替他起一個名字叫做圉。（這懷公畢竟爲晉文公所奪，喪失君位。）

圉是奴隸的一種。奴隸共總有多少種呢？這就難以枚舉了。在「人臣隸圉免」五字之中，隸是耕田的奴隸，可以稱爲農奴；又有在衙門奔走的阜隸之隸，那是比較後起了。圉是養馬的奴隸。趕車的奴隸叫做輿。養牛的叫做牧。做隨從的叫做僕。給役於臺下的叫做法。爲了服事於宮中而不得受宮刑，或是先因過失而受宮刑，再派到宮中去服事的，就是奄人。奄人不派在宮中，而派在各個宗廟裏去做事的叫做法。至於女子作奴隸的，也有所謂工妾，蠶妾，執鍼執紝等等。

另外有一種稱爲「鬲」的，屢見於兩周的鐘鼎。令般：「姜賞令貝十朋，臣十家，鬲百人。」大孟鼎：「錫（汝）夷司王臣十又三百，人鬲千又五十五夫。」這似乎也是農奴，與齊侯罇上面的「釐僕二百又五十家」的釐字相同。

農奴可否與庶人並存於井田制度之下？可以的。因為貴族們可以自留一部份土地令農奴耕種，另以一部份土地分發給庶人。

天子自留的土地叫做畿領。國君們的土地叫做采邑。天子與國君可以從畿領與采邑中劃出若干來作為卿大夫士的祿田。天子的王廷有卿大夫士；國君也自有卿大夫士。卿大夫士的職位在起初並不世襲（只有公、侯、伯、子、男的爵位才是世襲的）。因此祿田也不能世襲。後來有了世卿制度，祿田就有世襲的了。

祿田世襲還不要緊。成為問題的是「耦國制度」。公、侯、伯、子、男均為國君，受國於天子，本無再於國中建國之權，亦無國中建國的義務。倘若他要封了支庶，在自己的國中另建一國，也稱為公、侯、伯、子、男起來，那便是擅行封建，是一種違禮非法的僭越行為。同時，分割了自己的采邑，於自己及嫡系繼承的子孫，也極為不利。然而事實上，國君們常常愛惜少子，或抵不住寵妾後妻的糾纏，或為了安慰野心的伯叔與兄弟，每每免不了實行這個耦國制度。晉穆侯之封公子成師於曲沃，便是一例。鄭莊公之封公叔段於京邑，又是一例。

如此的耦國制度，東周的天子無力申討。天子們也由於同樣的原因，自己在畿領內建下了不少的畿內之國。天子是有權建國的，可以在畿領之外去建。因為畿外的餘地，已入於強侯的勢力範圍，所以天子只好分出自己的畿領來。還有一些原在潼關以西的諸侯，由於隨着周室東遷，也要求天子在洛陽盆地與河陽地帶給他們一個安插。



卿大夫士的祿田，尤其是卿（卽上大夫）的，正在日趨普遍地世襲下去，也是一種耦國。並且世卿們常常有習稱爲伯的，原爲伯仲叔季之伯，卻易與公、侯、伯、子、男之伯混淆。例如魯國臧文仲之仲，與鄭國祭足之稱爲祭仲，本不指什麼爵位。但是臧文仲的後代，卻有個臧僖伯；慶父的後代也有個孟武伯，均易引起誤會。

一般的卿大夫士混稱爲子，也是值得我們注意的。在西周的時候，子專指子爵的國君（與已經繼位而尙未改元的世子及各國太子）。到了子的稱號變爲所有大小貴族們可以通用，時代的確已經是另外一個時代了。

畿內之國與耦國日益增多，畿領與采邑日益縮小，天子國君對於貴族們的距離就日益縮短。大小貴族都混稱爲子，大小貴族之間的距離也日益縮短。貴族們的支庶日益增多（由於天然的繁殖），貴族血統之滲入於庶人之羣的也就日益愈甚；貴族與庶人的界限也就日益輕淡了。

奴隸們怎樣呢？他們在逐漸地被解放，或自求解放。根據趙鞅誓師的一例，他們只要能參加克敵，就可以免除奴隸的身份。還有位叫做斐豹的，向他的主人說，「苟焚丹書，我殺督戎」。督戎是與他的主人爲敵的一個力士。可見奴隸們獲焚「丹書」的機會很多。在畿內之國裏面有一個原國。原伯（絞）虐待了他的「與臣」，便爲與臣所逐。宋國的華元攻鄭不利，做了俘虜，被贖回來，宋國的「與人」也公開地編出小調來嘲笑他。於此又可見奴隸們的地位是在一天一天地升高。主要的原因，還是由於戰爭。戰爭的規模逐漸擴大，就需要多量的壯丁，

那就不管是不是一身家清白，都希望他們入伍了。

戰國以戰得名，較之春秋格外激烈。於是奴隸的數量就逐漸少到不易分出的程度。他們的大多數都成了平民。

同時，貴族的大多數也成了平民。

這兩類新的平民，合起原有的庶人工商，就成了戰國社會的最大成份。

平民倘無教育，至多能有法律上的平等，無法獲得政治上的地位。這一個缺陷，幸有孔子以來的儒家加以彌補。儒家便是以教書為生活的人，各種學問都教，不拘學生是屬於貴族，抑屬於平民。結果，求學的多數是小貴族與平民。因為貴族們原有自己的貴族學校。

有若干的政治家，軍事家與外交家，均從孔子及孔門弟子的私塾中訓練出來。他們一旦得意，就成為布衣卿相。戰國的國君們又何以樂用布衣之士來作卿相呢？因為貴族多已由沒落而腐化，人才甚少。又因為韓、趙、魏、齊的國君由篡竊得位，不敢信任那些充滿了正統思想的舊貴族。

商鞅是衛國的支庶。田單是齊國的支庶。吳起、申不害、張儀、白起、李斯，都是平民。戰國時代的列國政權與國際政治均操於平民之手。戰國的社會也是一個平等的平民社會。然而法律上的平等與政治上的平等卻幫助了經濟上不平等的加重。戰國的經濟，發展為不平等的商業經濟。

## 第二十二章 商業經濟

中國的經濟，自從商朝後半期以來，便以農業為主。西周也是農業為主的一個時期。在春秋時代就有不少的變動，到了戰國，商業便成爲經濟上的主要活動了。

春秋時代的霸政，幫助了商業的發展。霸主們搜諸侯以伐諸侯，需要大量的兵。這些兵多半是徵自追隨他們的各國。大兵走到一處，就要吃空一處。因此軍糧與馬草是除了取給於當地以外，還要自行攜帶。這是十分不便的事。我們不能知道在當時有無類似左宗棠西征時之「趕大營」的商人。不過有些通都大邑，霸主們行軍常經之地，是變成了商業都市。第一個是新鄭，第二個是定陶。新鄭是鄭國的都城，鄭國爲晉楚爭霸的焦點，差不多是每役必與。定陶爲齊、宋、魯、衛之交，是東西南北的通衢。陶朱公范蠡認爲牠是天下的中心。

霸主們又需要追隨他們的諸侯作財政上的獻納。以前諸侯們所貢給天子的，現今要貢給霸主。這是有理由的。諸侯既須霸主保護，自然應該分擔霸主爲了保護諸侯而花的費用。貢物在西周以前原爲實物，到了春秋以後就漸漸改爲幣帛。幣帛的數量是相當可觀的。子產爲了請求減少鄭國所出的一份，曾經在晉國爭辯了一個整天。

幣帛二字從「巾」，本是絲織品，用來作爲貨幣。貨字從貝，貝之作爲貨幣要比絲織品更

古。在西周的時候，貝還很通行。『姜賞令貝十朋』，一朋是十貝，十朋是二十貝。『易經』上也有『或易之十朋之龜，无咎』；『詩經』說，『既見君子，錫我百朋』。用具的情形在春秋已不多見。用玉的習慣卻仍舊有，玉是做成玉璧或玉瑗，璧大瑗小，璧是孔小肉多，瑗是孔大肉少，璧是貴物，瑗是常幣。商代後半期的卜辭上有『錫玉』二字（殷虛書契後編卷上，第二十六頁）。西周的散氏盤銘，有『曠茲五夫，用百爰』。左傳上有『納玉於王與晉侯皆十穀』。一穀是兩玉，所指的恐是玉瑗，而不是玉璧，玉璧不能有這麼多。

金屬的錢幣至遲在西周已有。那是仿照玉瑗而製的銅瑗，寫作鍏字。禽鼎的銘文說，『王錫金百鍏，禽用作寶彝』。據說一鍏之重六兩，那麼百鍏之金便是六百兩赤銅。『尚書呂刑』篇有『墨辟疑赦，其罰百鍏；……大辟疑赦，其罰千鍏』；以百鍏或千鍏的罰金代替黥刑與死刑。

春秋與戰國的銅幣，除了由鍏而演進的『泉』與『錢』外，又有刀布二種。泉與錢行於周及秦，與近代的銅錢相似。刀行於齊，其形似刀，柄端有圈。布行於三晉，其形似錢，實非模仿錢形，而是模仿牛皮的。布錢有首、有足、有肩，完全是牛皮的縮小。這由於牛皮在遠古之時也曾作過貨物交易的媒介。羅馬人的（pecunia），原意也是如此。

銅幣逐漸增多，反映了市面上的交易頻繁。霸政促進了交易；又因為歛貢於諸侯的原故，使得諸侯爲了便於繳納而不得不使用幣帛及其後的刀布。這麼一來，通貨日益增加。其結果，

交易格外方便，格外頻繁。入於戰國以後，霸權雖息，每一大國的內部已成爲有組織有秩序的廣大區域，國內的商業甚易發展。至於各個大國之間，也能夠有大量的物品交換。齊國的鹽一向供給內地。晉國的河東池鹽，爲魏國所分得，也足以供給鄰邦。楚國在春秋時就已富有「羽毛齒革」，到戰國時掩有半江全淮，自然也有不少可以輸出給各國的東西。秦國呢，關中平原的糧食，在繆公之時即已常救晉國之饑，其後佔有漢中、上庸、蜀郡、巴郡，可謂富甲天下。燕趙二國北與胡戎雜處，兼有畜牧之長，二國必定有許多羊馬，拿來與其他各國的貨物交換。比較窮的只是韓國在生產上沒有什麼 *cash crop*，但是牠位置適中，以鄭國的故都爲都；除了都城以外，又有直至今日還是全中國藥材聚散地的陽翟（禹縣）。

商業發達的結果，便有西洋史上的所謂商業革命。這就是每一區域的生產不僅供給本區域的消費，而且供給另一區域的消費。倘就本區域的範圍來看，到生產似乎不是爲了消費而生產，而是爲了少數人牟利而生產。於是糧食不再是糧食，成爲商品。本地的人儘管饑餓，而商人要拿走別的地方去換金錢。糧食如此，工藝品也是如此，漁獵與牧畜的收穫也是如此。天下之物無非商品，商業變成了支配一切的主要活動，這就是商業經濟的社會了。

在商業的支配之下，農田也成爲商品。井田很迅速地杳如黃鶴，采邑及割據了的祿田也逐漸聚在大商巨賈的手中。這些大商巨賈自然非全由販賣起家，也有出身爲戰國之軍閥官僚的（或春秋之卿大夫士）。陶朱公爲春秋末年之卿，趙括爲戰國末年之一軍閥，不過趙括於買

田以後，戰敗身亡，未能享受到「地主」的樂趣而已。還有一些貧窮的文士，欲買田而無資本，例如蘇秦曾經說過，倘若他當初能在洛陽有二百畝負郭之田，不肯出來奔走游說。可見能夠買田，而免於出來作辯士的「無名蘇秦」，一定很多。田的買賣，代替了西周與春秋時田的賞奪。

商業也支配了工業。工奴與其後工民的一手一足之生產，為大規模的家僮生產所代替。這與鐵器的普遍使用及鐵礦的開發頗有關係。在史記貨殖列傳所舉的富人之中，像臨邛的卓氏與魯國的曹丙氏，均以鐵冶起家。卓氏的家僮有八百人，曹丙氏的契約行及於全中國。他們二家之採鐵冶鐵，自然不是為了臨邛或曲阜的消費而是為了遠地市場的銷路。

在鐵礦以外，金礦的從業人也是時代驕子。金幣之使用，似乎到了戰國才有。為別於原有的銅幣起見（銅也是稱做金），特別叫做「兼金」或「黃金」。黃金在當時似乎多得，而且是忽然多起來的，很像哥倫布發現美洲以後的西歐情形。齊襄王賞給范雎十斤，秦昭王送給孟嘗君二千四百兩（百鎰，每鎰二十四兩）。孟子在薛國滕國也接受了總共一百二十鎰的金子。戰國策上所載的黃金數字，倘若我們加起來，恐怕多得駭人聽聞。也許戰國策包含許多不可靠的記載。但百鎰與五十鎰，單就史記與孟子所記載的來說，在各國國君用起來，也很隨便。何以忽然有如許的黃金出現呢？我們不能不歸功於秦之併吞巴蜀，取得四川的沙金。而沙金的驕子之一便是巴郡的寡婦清。寡婦名清，姓叫什麼，已經無考。

懂得時代趨勢的易成巨富。一般的人民就日益窮困。在工礦發達以後，社會上的總財富業已增多，何以人民反致窮困呢？這由於農產品已不及工藝品值錢，而每一個農夫未必都能享有他的農產品（農田多已入於兼爲地主的商人之手）。即使保有百畝之田的自耕農，由於他必須以所獲的糧食換錢作別的使用途，依照李悝的估計，也要弄得入不敷出。（收獲一百五十石，全家五口吃去九十石，納稅十五石，餘下四十五石，每石可換錢三十文，換錢一千三百五十文，但是僅僅買衣一項就需要一千五百文，已經不足一百五十文了，再加上祭祀應酬等等約三百文，便不足四百五十文了。）

入不敷出，惟有借貸。於是產生了息金與高利貸的制度。有了這個制度，貧者愈貧，富者愈富。賢如孟嘗君，也不免以放債取息爲政治活動費的一大來源。春秋晉國的趙簡子（鞅），也曾在晉陽擁有不少的債戶。政治人物之爲債主的固多，最大多數的債主還是商人。並且也有一些政治人物不爲債主而爲債戶。最著名的一位債戶是周赧王，他築了一座臺，以逃避債主們的催索，此臺被稱爲「避債臺」（據鄭樵通志）。

商人能使得天子仰其鼻息，自不難支配政治，甚至謀爲帝王。懷抱有如此野心的便是陽翟大賈呂不韋。他蓄有家僮萬人，傳說是秦始皇帝的生父。

但是也有一些巖穴之士，如春秋時代的顏回及戰國時代的莊周，處於紙醉金迷的潮流之中，而能鄙視財富，自得其樂。又有較之顏回、莊周更進一步的老子，積極爲救世的運動，如

墨翟、孟子、宋經、均是。無論各人的學識與所採的方法如何不同，其不受時勢的支配，而決心支配時勢則一。戰國是一個人才濟濟的時代。讓我們在下一章中，給諸子百家一個介紹。



## 第二十三章 諸子百家

「諸子百家」，是說戰國時候的著作家有一百餘人之多。每一個著作家喜歡稱他的書爲某子之書，簡稱爲某子。西漢末年的劉歆在他所編的圖書目錄「七略」之中，把百家區分爲十類，其中有九類是入流的，一類是不入流的，叫做十家九流。不入流的是小說家；其餘的九家是儒、道、陰陽、法、名、墨、縱橫、雜、農。在我看來，最重要的僅有儒、法、道、墨四種。

儒家是孔子的弟子及其再傳三傳以下的弟子。在孔子弟子之中，最賢的爲顏淵，不幸先於孔子而死。其次爲曾參，是孔子晚年所收的門徒，所得於孔子的最多。他的父親曾點，也是孔子的弟子。曾參在魯國講學，繼承了孔子的衣鉢。禮記一書有不少部份是經過曾參的傳授。據說孝經一書，也是由曾子傳下來的，因爲裏面所寫的正是他與孔子的「對話」。曾子在個人的私生活方面，最注重孝道。他也是中國歷史上一個著名的孝子。孟子說，他的父親愛吃羊棗，後來他終身不忍吃羊棗。曾子不僅很孝，關於做人的各方面都很謹慎；他在臨死的時候說：「詩經上有兩句話，『如臨深淵，如履薄冰』，我到了現在，才敢說以後不會再有如此的危險了。」

曾參的弟子之一是子思，孔子之孫，名伋。子思據說是中庸一篇的著者或講受人。這裏面所注重的是誠字。誠字應該是一切行爲的出發點。不誠就沒有內容，一切都變成空虛。宇宙間的一切，都是實有的，都是真的，這就是宇宙之誠。人類也應該效法宇宙，返本存真，摒除詐欺。不過由於物欲的引誘，人類常有不誠的傾向，需要教育來加以糾正。只有聖人才是天真自然，不必努力於克己或思索，而能從容不迫，合乎禮法的。他們由於天生而誠的原故，所以見事易明。此外一般的人，就需要先明白了事理，才知道誠的好處。『誠者，天之道也，誠之者，人之道也。誠者，不勉而中，不思而得，從容中道，聖人也。』『自誠，明；謂之道，自明，誠；謂之教。』

曾子與子思均有很多的門人。在子思的門人之中，有一位不知姓名的先生，傳道於孟子。孟子名軻，魯國孟孫氏之後，生於孔子所生的陳邑。他生的時候，離開孔子逝世已有一百餘年。孔子逝世於公元前四七九，他生於公元前三七二。時代已經迥不相同，所以他在立論上便與孔子所口授的頗有出入，但是原則完全一樣。孔子讚美齊桓公與管仲；他卻抨擊五霸。孔子遇到『君命召，不俟駕，行矣』；他卻非要齊宣王與魯平公走來拜他不可，說『自古大有爲之君，必有所不召之臣』。孔子要維持周室，而且恢復西周式的王室威權；他卻提倡革命，勉勵齊宣王與梁惠王去作湯武。在什麼地方，他與孔子相同呢？他主張孔子所主張的仁字。仁是愛人。應用到政治上來，便是愛人民。爲了達到愛人民的目的，爲了救世，五霸的途徑已經不

通，尊周的口號也成爲過去。在孟子的時候，七國諸侯均已稱王。正因爲他們均已稱王，倘對他們拘於「君命召，不俟駕」的舊禮法，反而更不能提倡出自己的主張。

孟子向他們提出了實行仁政的主張。說只要能行仁政，「天下之仕者，皆欲仕於王之朝，耕者皆欲耕於王之野，商賈皆欲藏於王之市，行旅皆欲出於王之塗，天下之欲疾其君者，皆欲赴愬於王，」就當然能夠無敵於天下。仁政的內容是什麼呢？是使得人民個個有產，實行井田；並且叫人民個個受教育，擴充夏朝以來的秩序。刑罰要從寬，賦稅要從輕，無謂的戰爭要竭力避免。甚至對強鄰含垢忍辱亦在所不惜，只要動機是爲了愛民。這並非根本畏懼戰爭，或廢除戰爭，是先要保民養民，等到天下歸心以後，「一怒而定天下」。那時候，「不戰則已，戰則必勝。」

梁惠王（卽魏惠成王）是一個急於雪恥的人，不能接受孟子的主張。齊宣王是一位急於侵略的人，也不能接受孟子的主張。滕文公雖欲接受，但是僅僅行了孟子所教的三年之喪，就引起父兄百官的反對。父兄百官們說，「魯國都不曾行，我們滕國行牠作什麼！」魯平公將要拜訪孟子，爲其嬖人臧倉所沮。宋王偃也想試行仁政，不過在孟子勸他先廢關稅與市稅的時候，他就忽然感到困難很多了。至於薛國，便僅僅送了孟子幾十鎰的旅費。

孟子在哲學上的貢獻，是倡言性善。人人都是生而性善的，其間或有表現出不善的行爲的，是天性受了物欲的桎梏。與他的見解相反的，是另一儒家荀子。荀子名卿，趙國人，生在

孟子之後。他也許是子夏的三傳弟子。他的詳細論據，我們難以考見，因為今本的荀子性惡篇頗爲可疑。我們假定他認性爲惡，僅有王充的論衡本性篇可憑。

荀子的目的，也是教人爲善。教人爲善的方法，不靠詩書，而靠禮憲。這與孔子教顏淵所行的克己復禮工夫，原無不同；但克己復禮，是自動的，而荀子所主張的禮憲卻是由政府來強制的。因此，他的門人韓非、李斯，都成了法家。

法家不但是韓非、李斯二人，管仲、孫叔敖、子產、商鞅、申不害都一向被包括在內。管仲把齊國分爲二十一鄉，工商之鄉六，耕種之戰十五，頗與商鞅併秦之大鄉小聚爲四十一縣相彷彿。他是一個行政家。不過今本管子一書，言及遠在管仲以後的毛嬙、西施，斷非管仲所作。而且管仲又是一個好禮的人，與專重刑賞的法家，甚爲不同。孫叔敖幫助楚莊王稱霸，「舉不失德，賞不失勞，老有加惠，旅有施舍」；也不是一個專重刑賞的人。子產是鄭簡公時優的名臣，使得鄭國能周旋於晉、楚兩大之間而不致滅亡，把國內也治得道不拾遺。他曾經公布「刑書」，引起了晉國朋友羊舌肸的責備，後世學者也根據此點說子產是個法家。他爲政尙猛，也確有法家的色彩。

商鞅用法治，可以稱得上法家了，但商鞅正是子夏的再傳弟子，亦即孔子的三傳弟子。他的師父李克，是子夏的門人。儒法二家的淵源關係很深的。儒家雖主張禮教，也不是根本廢棄政刑，不過是以爲禮教的作用要比政刑澈底而已。孔子所憧憬的周公之禮，其中本就包括了

法。孔子又主張立信於民，而商鞅在秦變法，就從懸賞移木以立民信入手。孔子又曾經墮三都，商鞅也在秦國羅抑權門。申不害相韓十五年，韓國不受侵伐，可惜他的事蹟與學說均無可考。

儒法二家之分歧，應以韓非爲始。韓非專主刑賞，而反對禮教。他不注意於人民風格之提高，而但求社會穩定。他是一個純就政府或政治者的觀點來立論的人。他以爲「母之愛子也倍父，父令之行於子者十母；吏之於民無愛，吏令之行於民也萬父母。」他這一種論調與孟子所主張的仁政，全然相反。他似乎不知道法律與政令的效力有時而窮。人民可以有方法規避；又可以暫時屈服，而遲早沖決政府所設的堤防。孟子曾經說過：「以力服人者，非心服也。」韓非學說充分實行，就成了刻薄寡恩的政治。這正是李斯所辦到的。李斯規劃了秦代的大一統制度，本未可厚非；就因爲刑罰太苛，種下了天下的不平，使得秦的統一僅爲曇花一現，我們將要留待下一章再說。

總之，法家太注重了組織的需要，忽視個人的自由。在戰國時代竭力主張自由的，叫做道家。那個時候，並非是一個可以自由的時代。道家是拿逃避政治，逃避現實，來滿足個人對於自由的愛好。

第一個是老子。老子就爲何時之人，說法甚多：一說孔子前，卽史記孔子世家所稱孔子問禮於他的老聃；一說在孔子後，卽史記秦本紀所稱之周太史儋。另有一說，是戰國末年魏將段

干崇的父親，見於史記老莊申韓列傳。清朝汪中以爲這段干崇的父親就是周太史儋。還有一說，是呂氏春秋執一篇的詹何，爲今人錢穆先生所主張。

不管老子究爲何時之人，我們不妨單就老子一書研究其著者的思想。書中也有不少的真亂之處，我們只好僅以不甚成爲問題的部份作範圍了（參看梁啓超，胡適中國哲學史大綱之批評），老子的最大教訓，是要人「無爲」。爲了以後往往有壞的結果，所以不如不爲。做人要效法水的柔順，谷的空虛。他是一個頗懂易經的人，知道天下事有了正面，便有反面。「反者，道之動」。不過易經勸人努力，他勸人不要努力。易經勉勵窮困中的君子，以「否極泰來」的理論。易經又教人效法天體的運行，要自強不息。老子卻主張守柔，說「靜爲躁君」，不贊成有所動作。目的是爲了保身。

莊子比老子更進一步，以爲身之有無還成爲問題，不必去保。莊子名周，與孟子同時而略後，是宋國的人。他是一個實行「無爲」的人，但在思想方面比老子澈底多了。他打破了空間觀念，時間觀念，與是非善惡的觀念。他說，「因其所大而大之，則萬物莫不大；因其所小而小之，則萬物莫不小。」又說，「見獨而後能無古今，無古今而後能入於不死不生。」至於是非，「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各有立場，並無共同標準。善惡，自然也是如此。他的主張是不必強分是非，判別善惡，都可以任其並存，正如方向之有東南西北，其實均爲相對的稱呼。「知東西之相反，而不可以相無，則功分定矣。」

爲什麼用不着保身呢？因爲身並不屬於自己，而是『天地之委形』，沒有什麼可以珍貴的價值。莊子懷疑到自己究竟是一個人還是一個蝴蝶。他曾經夢見自己化爲蝴蝶，覺得很爲快樂，說在作蝴蝶的時候，忘記了自己是人。因此，現在醒時是人，安知道不是那個蝴蝶在做了。一個夢，夢見由蝶化人。莊子說，『我究竟是人呢？還是蝴蝶呢？』

思想灑脫到這個程度，自然會鄙視黃金，鄙視功名了。他認爲那些聚集黃金的人，無非是替強盜做準備的工夫，讓將來強盜可以搶得多一些。汲汲於功名的人，也無非渴求滅削其天然的樂趣。深山中的大木，倘若被人發現，砍去作爲所謂棟樑，正是大木的不幸。再進一步，死也是值得讚美的。莊子遇見了一個骷髏，骷髏告訴了他以死後的快樂：不再拘累於塵世的種種牽掛。死真是一種絕對而永久的自由。老莊哲學，可以稱之爲懶人的哲學。

站在道家對面的，是墨家。墨家不求個人的幸福，只求別人的幸福，不求自我的解脫，要解救別人的疾苦。墨家的始祖是墨翟，魯國人，生在孔子之後，也許曾經學於孔子之門。墨子提倡兼愛，與孔子所講的仁字頗有關係。不過後來的墨家，漸與儒家分路，以爲儒家的『親親而後仁民』與他們的信條頗有出入，就說儒家是『別士』，自稱爲『兼士』。別士把自己的父母妻子與人家的分別親疎，先親後疎。兼士則不分彼此，同樣看待。墨家又互分爲若干派別，正統派的人喜稱他派爲『別墨』，意思就是說，『他們雖爲墨家』，其實也是『別士』。

墨翟曾經阻止了楚國伐宋，是一個主張和平的人。他的弟子禽滑釐，率領了三百名同學，

走到宋國去守城，以爲萬一楚國不肯聽勸之準備。另一弟子管黔敖，在路旁施捨飯食，是一位合於近代字義的慈善家。此外，還有高石子、公尚過、耕柱子三人，分別游仕於衛、越、楚三國，但均無借何事蹟可考。

在墨子死後，門人公推一個鉅子，作爲領袖。前後做過鉅子的有孟勝、田讓、腹䟽等好幾代。墨子的門徒與再傳三傳以後的信徒，形成了一個組織，能夠急人之難，死不旋踵。他們是後世游俠的先驅。

也有一部份墨徒，過於注重兼字，而忽視愛字，但知道人我無別，不知道以行動去救人。他們於是拋棄家庭而流浪他方，並且專與現在的社會生活方式隔離，標榜神農，標榜大禹，帶了一種大儒式的作風。許行便是這種的人物，稱爲農家。

更有一部份墨徒，專從咬文嚼字方面去用工夫，成爲詭辯家，像惠施、公孫龍都是。我們又稱他們爲名家。

雜家與小說家，是根本沒有什麼主義的，不入於儒、法、道、墨四類。雜家以呂不韋爲代表，他所主編的呂氏春秋，雜抄了很多古書，而排列得頗有系統。小說家的著作，大率筆記之類，自戰國存於今日的已經沒有。陰陽家與道家相近，注重宇宙觀而不注重人生觀。縱橫家是長於游說的政客。

以上便是劉歆所舉的十家九流。此外另有一種兵家，其代表人爲孫子、吳起。孫子爲吳國



的孫武，抑爲齊國的孫臏，今有兩說。以孫子十三篇的文件而論，似爲孫臏的著作。這一部書，到今天仍是全世界最好的一部兵經。今本吳子則並非吳起的手策。

## 第二十四章 統一前後

公元前二二一年的統一，是中國歷史上的一大分水線。在此以前，是三皇五帝與夏、商、周三代，亦即氏族社會部族同盟社會，以及由同盟演進而為國家的時期。在此以後，便是中國於既已形成一固定國家以後，如何逐漸充實與變換其內容的時期。

秦王政自命為皇帝，自居為功高三皇，德過五帝。在他看來，五帝以後的夏、商、周三代均不足法。他創造了前此所未有的澈底集權制度。

除了皇帝一人以外，天下不容再有其他的君王。一切的土地屬於皇帝，一切權力集中於皇帝。因此，一切的事務也集中於皇帝一身。他必須懸石程書，每日批閱一石重的公文。這是需要如何飽滿的精力。歷史上每一個專制政體的基礎，本就建築在君主的健康上，不僅秦始皇帝的時候如此。

但是他也懂得尋覓替手，並且懂得分工，懂得如何叫各部門的助手不致互相侵越，或擅篡大權。在中央，丞相以外，有御史大夫和國尉。在郡；有守，尉監。在縣；只設一個令或長，加上一個助手，叫做丞。縣之下，又是三分：每鄉三老一人，嗇夫一人，游徼一人；三老管行政，嗇夫管教化，游徼管捕捉盜賊。鄉之下，是亭，每亭只設亭長一人。中央與郡兩級，均是

一種三權分立制（與美國之三權分立不同，是行政、監察、軍事的分立，不是行政、立法、司法之分立）。鄉也是三權分立制。惟有介乎郡與鄉之間的縣，與作爲最小單位的亭，是由一人負責。這就是很足以調劑三權分立的原則了。（至於縣之設丞，是爲了縣的範圍遠非亭比，事務過繁，不得不設一個可以輔佐與代行職務的助手。）

丞相雖則與御史大夫及國尉分掌三權，但地位並非絕對平等，藉免蹈入「一國三公」的覆轍。御史大夫不僅是監察官，同時是行政官；他以行政官的資格，充當丞相的助手。他是一個副丞相。於是在官階的尊卑上，丞相列爲第一，御史大夫第二，國尉第三。

中央權力與地方權力的聯繫，不僅表現在各郡守尉監之悉由中央任命罷免，而且存在着一種經常的，巡迴的監察制度，由監察御史來擔任此項工作。這些監察御史便是兩漢刺史的前驅。

縣的長官，大縣之令，小縣之長，與令長下面的丞，似均由郡守保荐。縣以下的鄉官，似乎亦由縣長委任。亭長是否爲自治官，抑爲委任官，我還不能考定。

丞相，御史大夫，國尉，到了漢朝就被稱爲三公（國尉改稱太尉）。三公以下，漢朝另有九卿，也都是因襲秦的制度而來，不過在秦朝不稱爲九卿而已。一、太常，在秦稱爲奉常，主持宗廟的祭祀。二、光祿勳，是秦朝的郎中令，爲一切郎中的領袖，而郎中便是站列於君王朝廷之中的高級武士。三、大鴻臚，是秦朝的典客，掌理外賓的招待，也就是蠻夷君長與使臣的

招待。四、大司農，是秦朝的治粟內史，管理京師的糧食。還有五卿：掌理禁軍的衛尉；掌理車馬的太僕；掌理政治司法的廷尉；掌理宗室譜系的宗正，與專管帝室財用的少府，都是沿用秦官的舊名。

四十郡的郡守，郡尉，郡監，遇事皆要秉承皇帝與其輔佐的意旨。倘若缺乏良好的交通網，這機構便不靈活。秦始皇帝於舊有的驛路之外，新添了不少的馳道。水上交通，也有很大的改進。連接長江與淮河二水的，是宋國原有的邗溝。連接淮河與黃河之間的，是宋國原有的鴻溝（後代的賈魯河）。剩下的是，長江與珠江之間的聯繫，秦始皇帝就特地開鑿靈渠。這些陸上與水上的交通網，都不僅爲了傳遞消息，也爲了運兵。

始皇帝的兵究有多少？全天下的壯丁。當初在滅楚之役，他就交給了王翦六十萬人，那時候他還沒有完成統一。等到統一以後，他派了五十萬人守南方的五嶺，又派了三十萬人北收河套。派在中原各地來鎮壓反側的，數量也決不在小。

另外，還有若干擔任工役的人。爲了築馳道，掘運河，造長城，與造阿房宮，他差不多動員了天下所有的兵額以外的壯丁。這就太使各國的人民失望。春秋以來的紛擾，尤其是戰國以來的大規模戰爭，原可藉了始皇帝的統一，而告一結束。各國人民的大多數，早就怨恨自己的君相而渴求解放。始皇帝之所以能於很短的時間達到統一的目的，這也未嘗不是一個原因。無奈統一以後，而兵禍不停，並且由近距離的七國彼此之戰，轉換爲遠距離的中國對南越與對匈奴

奴之戰，還要於兵役之外擔任很重的工役，在各國的人民的心中，就產生一種反動，追念他們的舊日君相，反對秦始皇帝的苛政。

君相們多數被消滅或拘留，禁於咸陽，不能有所作爲，僅有韓國的宰相之後，張良，試爲沙丘一擊。張良以外，就只有楚國的將軍之後項梁，隱藏於江湖之間，待機而動。

有力量的還是平民。這因爲戰國末年本來已經演進爲平民的社會。於是那充當戍卒的平民陳涉，就成爲最初發難的一人。他領了九百名戍卒在安徽北部的宿州發難，不及一年，就風靡了函谷關以東的一半天下。這是在二世元年七月。響應他的人很多，而最能持久的是劉邦、蕭河、樊噲、灌嬰、周勃等人的一羣。劉、蕭、樊、灌、周等人，均是江蘇北部豐沛二縣的下級官吏與一些吹鼓手，馬車夫之流。

在二世元年的大革命之中，未嘗沒有貴族份子參加，例如齊國的田文，田儻、田假、田市、田榮、田橫；趙國的趙歇；魏國的魏咎、魏豹。但是這些貴族，與春秋時代的貴族迥不相同，只是各國國王的宗室而已。項氏叔姪（項梁項羽）是介乎貴族平民之間的。他們有世世爲楚將而封於項邑的祖先，因此才姓項氏，不過到了他們自己，在生活上已經與平民無甚異同了。

秦始皇帝所造成的統一，到了二世手中又崩潰無餘。楚、齊、魏、趙、韓，都紛紛復國（雖則事實上楚、燕、趙三國全非舊日的宗室掌權）。在表面上看來，七雄並峙的狀態又要恢復。

復，甚至到處皆有小軍閥崛起，頗有大分裂的可能。項羽於領導諸侯軍入關誅殺子嬰以後，又廣行封建，一舉而樹立十八王。倘若中國長期在項羽的領導之下，雖不能回到真正的封建時代，也要多過一些羣雄割據的年頭。這是在二世三年。再有五年，經過劉邦項羽二人的爭雄，所謂十八王僅餘劉邦一王作為中國實際的主宰。等到劉邦進一步稱帝以後，就索性定下非劉氏不得為王的統一原則。劉氏的皇帝們繼續集權下去，到了景帝之時，便侵削本氏諸王的封建政權，打平了反抗侵削的七國之亂，把每一王國的內政交到中央所派遣的國相之手。國相的地位，全與各郡的太守一樣。從此以後，中國才算達到了真正的統一與集權。先秦史的結束，不結束於秦亡之時，而結束於漢景帝平定七國之亂之時。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九月初版

(92550 渝熟)

復興書先 秦 史 一册

渝版熟料紙

定價國幣貳元貳角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版權所  
翻印必究

發行所	印刷所	發行人	主編者	著作者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王雲五	王雲五	黎東方
各地	各地	重慶白象街		

重慶市圖書雜誌審查處  
審查證世圖字第〇〇八四號

271350

